金盞花
瓊瑤全集
32

金盞花

瓊瑤◉著

全集自序

從我出版第一部小說『窗外』到今天，已經足足過去了二十六年。有時，眞不相信，四分之一個世紀，就在我的塗塗寫寫中悄然而逝。這二十六年，不管我生命中有多少風風雨雨，多少喜怒哀樂，我的『寫作』，却一直是我生命中的一條主線。在我沮喪時，我會逃遁到寫作裡去，當我歡樂時，我會表現到寫作裡去，當我寂寞時，我用寫作塡補空虛，當我充實時，我又迫不及待要拾起筆來，寫出我的感覺……因而，這漫長的二十六年，我雖然偶爾會蟄伏、會休息，却從不曾眞正停止過寫作。就這樣，細細數來，從『窗外』開始，到『我的故事』爲止，二十六年來，我已出版了四十四本書。

去年年初，因爲開放大陸探親，我有幸在離鄉三十九年後，首次回大陸。到了北京，發現我的四十幾部作品，被出版得亂七八糟。當時，就有一種强烈的願望，要好好整理一下這些作品。

返台後，又因爲有好幾部作品需要再版，我和鑫濤，就決定藉再版之便，重新整理我的作品，改換版本形式，統一編排，出版這套『瓊瑤全集』。

因爲時代已經不同，出版品也隨著時代進步，現在的紙張、字體、編輯、版本形式……都遠勝以往。再加上，我過去的作品，有的書太薄（如『月滿西樓』），有的書太厚（如『幸運草』）。有的排版太密，有的又排得太鬆，有的字體太小，有的又太大。這一次，我們把所有的缺失更正，做完全的調整。作品內容，也有更改，例如，『六個夢』一書中，居然有七個故事，這是件挺荒謬的事，如今，抽出一個故事，還原成『六個夢』。又例如，『月滿西樓』只是一部中篇，勉強成書，總覺份量不夠，現在，加入另外幾部中篇，重新結集。

在我這所有的作品中，最特別的是『不曾失落的日子』。這部書嚴格說來，是一部我自己『殘缺的自傳』，有『童年』部份，缺掉了成長以後的過程。今年春天，我將此書重新寫過，把我成長以後的部份補齊，改名爲『我的故事』。這部書，在我的全集中取代了『不曾失落的日子』。因而，四十四部書，經過整理後，變成四十三部。至於『不曾失落的日子』中的散文部份，以後，可能會滙集我的其他散文，出版一部散文專輯。

當然，重新編撰一套全集，是件工程浩大的事，以往的書中，錯字別字漏字都很多，借此機

會，全部修正。這樣浩大的工程，不是一朝一夕就能完成。但，我們總算開始了這件工作。在重選封面，重選字體，重選版本形式……的時候，我雖忙碌，却也興奮。過去的作品，不管好不好，都是我生命中最重要的一部份。重新編撰，重新出版，也算我的一種『重生』吧！

從來不曾覺得自己的作品寫得好，也從來不曾自滿過。每次出書，都戰戰兢兢，如履薄冰。生怕自己的作品禁不起讀者的考驗，和時間的考驗。現在，在『全集』出版前夕，這種情懷，仍然强烈。總覺得自己渺小平凡，寫出的每部書，也都是一些渺小平凡的故事。儘管書中常有『轟轟烈烈』的感情，那也只是『平凡人』的感情。

且讓我把這套『瓊瑤全集』，獻給全天下平凡的，和不平凡的朋友們！

瓊瑤寫於一九八九年七月三十一日

於台北可園

1

簾外雨潺潺，春意闌珊。

韓佩吟倚窗站著，望著窗外那一團雨霧。小院落裏的雜草又長起來了，這些日子，實在沒有時間，也沒有情緒去整理這小院子。牆角的一棵扶桑花，在雨中輕輕的搖曳，那下垂的枝椏上，孤零零的吊着一朵黃色的花朵，給人一種好單薄、好脆弱的感覺。

最怕這種天氣，最怕這濕漉漉的雨季，最怕這暮春時節，也最怕這寒意襲人的清晨。每一個新的一天，都只是舊日子的延續，如果生活裏沒有期待和新奇，她眞不知道歲月這樣一日復一日的滾過去，到底爲了些什麼。

昨天收到了虞頌蘅的結婚請帖，帖子上有行小字：

『佩吟，如果妳膽敢不參加我的婚禮，妳結婚時我們姐妹就全體不到！』

虞頌蘅終於也要結婚了，讀中學時，她說過要抱獨身主義：『才不會嫁給那些臭男生呢！』如今，男生不臭了，男生將成爲她終身的伴侶和倚靠。本來嚒，虞頌蘅今年也廿五歲了，廿五和十六七歲到底是個漫長的差距。所做所爲所想所思都不會再一樣了。廿五歲！佩吟悚然一驚。兩年前，她參加過虞頌萍的婚禮，現在是虞頌蘅，下次該輪到誰？虞頌蕊嗎？不，頌蕊還是孩子，當佩吟和頌蘅高中同學時，頌蕊還在讀小學呢！可是，現在呢？頌蕊也唸大學三年級了！時間，怎麼這樣快呢？

她茫然的瞪着窗玻璃，心裏亂糟糟的想着虞家的三姐妹，她似乎全然沒有想到過自己。那玻璃上，被她嘴中所呼出的熱氣凝成了一團白霧，她看不清窗外的雨景了。下意識的，她抬起手來，在那窗玻璃的霧氣上寫下了一個數目字：『26』，26，她又寫了一個，再寫了一個，沒什麼思想，沒什麼目的，只是一再重複這個數字，直到母親的聲音在臥室裏尖銳的響起來：

『佩吟！佩吟！』

『噢！』她低應一聲，轉過身子，往母親房裏跑去。在走往母親房間的最後一刹那，她對自己的窗子再望了一眼，這才恍恍惚惚的醒悟到，26，這是她今年的年齡！

一走進母親的房間，那股陰暗的、潮濕的，和病房中特有的藥味、酒精味、霉味就對她撲鼻而來。母親那瘦骨嶙嶙的手臂正支在床上，半抬着身子，直着喉嚨，不停的喊着：

『佩吟！佩吟！佩吟！』

『來了！來了！』

她三脚兩步的跑到母親床前，用手扶住母親的肩膀，安慰的拍拍她的肩，一疊連聲的問：

『怎麼了？媽？想下床走走嗎？要去洗手間嗎？我扶妳去！』她彎下身子，在母親床下找拖鞋。

『不不！』母親攥住她的手腕，眼光直直的瞪着窗子，帶着種難言的恐懼和畏怯，顫巍巍的說：『有……有個人，在……在窗子外面偷看我。』

又來了。佩吟心裏掠過一陣又無奈又無助的感覺。放開了母親，她逕直走到窗前，把窗子大大的推開，迎進一屋子涼涼的、帶着雨意的寒風。她看着窗外，母親的窗子朝着後院，院子裏鋪着水泥，空落落的，除了有條晒衣繩從兩面牆上拉在空中，橫跨了小院之外，院裏什麼都沒有。當然什麼都沒有。

『沒有人，媽。』她從窗前折回母親床邊：『妳瞧，窗子外面根本沒人，是妳在做惡夢，妳一定被惡夢嚇醒了！』

『胡說！』母親煩躁而暴怒起來：『我根本沒睡覺，怎麼會做夢？我一夜都沒睡着，我睡不着。窗子外面有人，一個滿臉大鬍子的人。』

滿臉大鬍子？佩吟吸了口氣，在他們家庭接觸過的人裏面，只有一個人是滿臉大鬍子：鍾醫生！給佩華開刀的鍾醫生！又來了！這永無休止的問題！這無法解除的心靈枷鎖！又來了，她微喟着搖搖頭：

『那是幻覺，媽。』她的聲音空洞而無力，只是一再重複着：『窗外根本沒有人，什麼大鬍子小鬍子都沒有！妳在幻想……』

『我沒有幻想！』母親生氣了，眼睛瞪得又圓又大，她枯瘦的手用力拍打着床沿，惡狠狠的盯着佩吟，怒吼着說：『妳和他們是一夥的，妳也要謀害我！我知道，妳安心要把我送到瘋人院去！妳故意說沒有人，妳這個不仁不義不孝的壞東西！我不要妳！妳走！妳出去！去叫妳弟弟來！叫佩華來！我要告訴佩華，只有佩華孝順我，體貼我，妳去叫佩華來，妳去！妳快去……』

佩吟憐恤的望着母親，心底擰結成了一團痛楚。她無言的後退，退向門邊，心裏憂傷的想着：人類，那麼聰明的動物，發明了各種科學，可以飛越太空，直達月球，却沒有藥物能醫治心靈的疾病！她默默的後退，在母親的大吼大叫下後退，退到門邊，她和聞聲而來的韓永修撞了個滿懷。韓永修顯然是被吵醒的，他還穿着睡衣，正束着睡袍的帶子，嘴裏急急的問着：

『怎麼回事？又怎麼了？』

佩吟回頭，仰望着滿頭白髮的父親。怎麼？父親才只有五十五歲，就已經白髮蒼蒼了？歲月難道對韓家就特別無情嗎？她的眼光和韓永修的眼光接觸了，她搖了搖頭，哀傷的、輕聲低語了一句：

『她又在犯病了，她要佩華！』

韓永修的眉頭緊蹙在一塊兒了，他望着女兒，佩吟的臉色陰暗，眼神凄楚，她修長的細䠷身材，看來竟像枝風中的蘆葦。青春呢？佩吟的臉上已沒有青春。這些年來，這個家像個吸取青春

之泉的魔鬼，一點一滴的把青春的歡樂從她身上吸走。佩吟，她才只有二十幾歲呢，爲什麼要爲父母埋葬掉她的幸福？一時間，她對妻子臥病的同情還趕不上對女兒失去歡樂的歉疚。他伸手壓在佩吟的肩上，溫存的低問：

『她又罵妳了？』

佩吟勉强的微笑了笑。

『已經成爲習慣了。』她說，又很快的加了句：『不能怪她，她在生病。』

韓永修眼底的憐惜更深切了，這眼光觸痛了佩吟，她那麼瞭解父親，包括父親對自己的歉疚和愛憐，一時間，她很想撲進父親懷裏去，像童年時受了委屈般，撲在父親懷裏大哭一場。可是，現在不行了，父親肩上的負荷已經夠重了，她不能再去加重它。於是，她就努力笑得更坦然一些，故作輕快的說：

『爸，今天你要照顧她了，我一整天的課，晚上，我還要去趙自耕家……爸，你聽說過趙自耕嗎？』

『妳是說——那個上次平反了一件寃獄的大律師趙自耕？很有名氣的趙自耕？』

『是的。』

『妳去做什麼？』

『找個兼差，咱們家這樣不行，媽媽需要人特別照顧，我想多賺點錢，請個阿巴桑來家裏，一方面照顧媽媽，讓您能專心著作，一方面也做做飯，讓我能多一點自由的時間。』

『那趙自耕需要妳做什麼?女祕書嗎?我並不太同意妳放棄教書工作。妳是個好教員。』

『不,完全不是。他要請一個有經驗的中學教員,來教他的女兒,他拜託我們校長,校長推薦了我。如果工作成了,我白天還是教書,晚上才去。』

『是家庭教師?』

『是。』

『他女兒多大?』

『我也不清楚,我想,是十八九歲吧!因爲她去年沒考上大學,她爸爸才要給她請家教……』

『十八九歲?』韓永修驚嘆着:『那豈不是和妳差不多大?』

『小多哩!爸,你糊塗了!』佩吟的笑容裏藏着落寞。『我都廿六了,已經好老了!』

『老?』韓永修本能的一怔,這個字竟從佩吟的嘴裏吐出來?簡直是奇怪極了,他愕然的看着女兒,正要說什麼,屋裏已傳出一陣尖銳的呼喚聲:

『佩華!佩華!你快進來!我聽到你的聲音了!佩華,你在花園裏幹什麼?不要一個勁兒唸書呀!眼睛都近視了!佩華!佩華!佩華……快進來呀……』

韓永修咬了咬牙,放開佩吟,他快步的走進了臥室,直衝到老妻的床前。

佩吟輕悄的往自己房間走去,她聽到父親的聲音,那樣蒼涼,那樣悲苦,那樣無奈,而又那樣眞實的、誠摯的,也是『殘酷的』在說着:

『素潔,妳醒醒,求妳醒醒吧!咱們早就失去佩華了!他死了,六年前就死了!妳必須承認

這事實，是鍾大夫給他開的刀，記得嗎？他在手術台上就死了！記得嗎？他只活到十七歲……』

『胡說！』母親在尖叫着：『你是誰？我不認得你！我不認得你們每一個人！爲什麼你們要包圍着我？滾開！都給我滾開！我要佩華！我要佩華！我要佩華……』她的聲音變成了淒厲的狂叫：『我要佩華……』

佩吟忽然覺得自己快要崩潰了，她不自禁的用雙手緊緊的搗在耳朵上，想逃避這淒厲的呼喚。六年了！她呼喚了整整的六年了。但是，她如何喚得回一個早已死去的兒子呢？

她衝回自己的臥房，很快的關上房門，似乎想把那淒厲的呼喚關在門外。站在房子中間，她慢吞吞的轉過身子，目光呆呆的瞪視着書桌，桌上堆着學生的作業簿、作文本、週記本、習字簿……在那些小山似的作業本上，有一張刺目的紅帖子。

虞頌蘅的結婚請帖。

她費力的把目光從那請帖上移開，下意識的移向了窗子。

那窗玻璃上的『26』居然還沒有化開，沒有消失。

2

趙自耕的家坐落在台北市郊。

好不容易，佩吟總算找到了那幢房子，鏤花的大鐵門深掩著，夜色裏，隔著鏤空的鐵柵，她也可以看出花園裏那種『庭院深深深幾許』的情景，高大的樹木，穿花的小徑，撲鼻而來的素馨花香……挺不眞實的，像小說中的『侯門』。佩吟還沒按門鈴，心已先怯了。只知道趙自耕是大律師，却不知道他還是『富豪』。

雨仍然在下著，佩吟撐著一把『陽傘』，花綢的傘面早就濕透了，傘外下小雨，傘內下毛毛雨，她的頭髮和衣襟，都沾著水霧，連鼻梁上和面頰上都是濕漉漉的。她在門外先吸了口氣，才鼓勇按了門鈴。

先是一陣狗吠聲在迎接她，接著，有條灰黑色的大狠狗就直奔而來，縱身一跳，那高大而粗壯的身子就撲上了鐵柵，把佩吟嚇了好大一跳，本能的往後連退了兩步。那狗對她齜牙，門外的

街燈，直射在牠白森森的牙齒上，使她更添了幾分寒意。

『不要叫！黑小子！給我下來！不許爬在門上！』

有個很威嚴的聲音響了起來。『黑小子』？原來這條狗名字叫黑小子，倒很別致。然後，有個身材高大的男人就走了過來，一把拖住了狠狗脖子上的項圈，把牠硬拉了下去，抓牢了狗，他抬頭望著佩吟。

『是韓小姐？』他問。

『是的。』她很快的回答，注視著面前這張臉，一張很漂亮的、男性的臉，濃黑的眉毛，挺直的鼻梁，皮膚黝黑，有些像馬來人或印度人與中國人的混血。年紀很輕，大概不會超過三十歲。

『請進！』那年輕人打開了鐵門，把那咆哮著的黑小子往後拉開。『趙先生正在等您。』他說，眼光溫和，態度有禮。使她懷疑他在這個家庭裏的身分，看樣子，他不像傭僕之類，却也不像主人。

她跨進了門，一面問了句：

『請問，您是──？』

『我姓蘇，叫慕南，我是趙先生的祕書。』他笑著說，那微笑和煦而動人。他的眼光相當銳利，似乎已看穿她所想的。『我也住在趙家。來吧，我給您帶路。』

他拍了拍『黑小子』的頭，又說了句：

『去吧！』就放鬆了手，那狗一溜煙就竄進了那花木扶疏的深院裏，消失在夜色中了。『別怕

那隻狗，』蘇慕南說：『等妳跟牠混熟了，妳會發現牠比人更可愛，因爲牠不會和妳鈎心鬥角。』

她不自禁的深深看了他一眼。趙自耕的祕書？她沒料到趙自耕會用男祕書，她總以爲，這些『成功』了的『大人物』，一定都有個『漂亮』的『女祕書』，而這女祕書的身分還是相當特殊的。

跟在蘇慕南身後，她向花園深處走去，路面很寬，顯然是汽車行駛的道路，車道兩旁，全是冬青樹，修剪得整齊而劃一。冬青樹的後面，一邊是花園，一邊是竹林，花園中影綽綽的只看到繁花似錦，到底是些什麼花，就都看不清楚了。竹林很深，竹林後面，似乎還有亭台和花圃，夜色裏完全看不眞切。但，這一切已很深刻的震撼了佩吟。她不自覺的聯想起自己家中的小花園，小得不能再小，小得像個袖珍花園，自己家還是殘留的日式房子，目前在台北市，這種日式房子已不多了，大部份都被拆除了蓋大廈。自己家還是公家配給的房子，父親當了一輩子的公務員，就落得這棟配給的日式小屋。

在沉思中，她繞過了好幾個彎，然後她看到了那棟兩層樓的白色建築物。像座小白宮呢！她想。房子並不新，卻相當考究，台階和牆面，都是白色大理石建造的。她匆匆一瞥，也來不及細看，因爲，她的心臟已經在咚咚咚咚的亂跳，她開始懷疑自己來應徵這個工作是智還是不智？怎麼也沒料到是這樣一個豪門之家的小姐！考不上大學，她一定是個被寵壞了的，刁鑽古怪，驕氣十足的闊小姐！要不然，就是個頤指氣使，任意妄爲的小太妹吧！來當這種孩子的家教，她眞能勝任嗎？

走上台階，他們停在兩扇刻花的柚木大門外了。蘇慕南並沒有敲門，就直接把門推開，轉身

對她說：

『請進來吧！』

她走了進去，在玄關處收了傘，蘇慕南很解人意的順手接了過來，幫她收進一個暗櫥裏。再推開一扇門，裏面就是寬敞而堂皇的大客廳了。蘇慕南對裏面說了句：

『趙先生，韓小姐來了！』

她走了進去，這才一眼看到，有個男人正坐在皮沙發的深處，一縷煙霧從沙發中裊裊上升，擴散在客廳中。房間好大，鋪著厚厚的地毯，奶油色。她不由自主的看看自己的鞋，濕濕的，曾經踩過雨水，她怕把人家的地毯弄髒了。她還來不及看清是否弄髒了地毯，沙發深處的那個男人已站起身來，面對著她了。

她看過去。趙自耕，頂頂有名的大律師，活躍在商業界、司法界、及新聞界的人物。她心中本來對他有個模糊的想像：半禿的頭，矮胖的身材，圓鼓鼓的肚子，有銳利如鷹的眼光，尖酸刻薄的言辭……她看過一部名叫『情婦』的電影，裏面飾演律師的查爾斯勞頓給了她極深的印象，從此，『名律師』在她的心目中都定了型，全是查爾斯勞頓的翻版。

可是，她眼前却絕非這樣一個人物，她幾乎是驚愕的望著趙自耕，他好高，起碼有一八〇公分！他好年輕，一頭又黑又濃又密的頭髮，有些亂蓬蓬的，頭髮下，他的臉型方正，戴著一副近視眼鏡，鏡片後的眼光是奕奕有神的。他看來文質彬彬而瀟灑自如。他穿得很考究，筆挺的西服褲，咖啡色。米色的襯衫，外面是和褲子同色的西裝背心，打著咖啡色有橘紅點點的領帶。他身

材瘦長，背脊挺直，雙腿修長……他簡直漂亮得有點過了份！而且，他這麼年輕，看來只有三十來歲，怎麼可能有個考大學的女兒？一定弄錯了，這人絕不是趙自耕！

當她在打量對方的時候，對方也同樣在打量著她。她不知道自己給對方的印象怎樣，却很瞭解自己的穿著打扮都太寒酸了，只是一件簡單的黑色套頭毛衣，和一條黑色薄呢裙，準像個小寡婦，她想。

『韓小姐，』那人開了口，聲音很悅耳，幾乎是溫柔的，但却帶著種難以解釋的權威性。『請過來坐，好嗎？』

她機械化的走了過去，幾乎忘記還有個蘇慕南了。但，當她回頭去看的時候，蘇慕南已經不在房裏了。她在沙發中坐了下來，趙自耕——如果他確實是趙自耕的話——也坐了下來，坐在她的正對面，他們仍然彼此直視著對方，毫不掩飾的打量著對方。

『我以爲……』她終於開了口，緊張已成過去，她的情緒放鬆了，因爲，她幾乎可以斷定，這人絕不是趙自耕了。趙自耕的架子好大，先是祕書，現在又是誰呢？趙自耕的弟弟？親戚？家人？或是——兒子？『我以爲趙律師要親自和我談。』她說。

他眼底掠過一抹驚訝。

『我是親自和妳談呀！』他說。

『你就是——趙律師？』她困難的問：『我的意思是說，那位名字叫趙自耕的律師？』

『是的。』他微笑起來，很有興味的看著她。『我一出生，我父母就給我取名字叫趙自耕，怎

麼？這名字有什麼不妥當嗎？』

『不是名字不妥當，』她困惑的搖搖頭，『是你本人……』她噤住了，覺得自己表現得好差勁，說的話全不得體，這人，居然就是趙自耕！

『我本人？』他更驚訝了。『我本人有什麼不對嗎？』

『你告訴潘校長，你要給你女兒請一個家庭教師？』

『是的。』

『你的女兒——她多大啦？』

『十八歲！』

『你瞧！這就是不對的地方！』她率直的說了出來：『你不可能有一個十八歲的女兒！除非你十幾歲就結婚了！你也不可能有這麼大的名氣和事業，除非你十幾歲就當律師了！你太年輕了！太年輕了！我一直以爲，我要來見一個老頭子！』

他深深的看她，那鏡片後的眼光，到這時才透露出一抹銳利，他似乎想看透她。

『這是我一生聽過的最技巧的恭維話！』他說，微笑起來，那笑容中竟有種嘲弄的意味。『妳一定非常需要這個工作，對不對？』

她怔了怔，接著，她就覺得有股熱血直往腦子裏衝去，使她整個臉都發熱了！原來，他竟以爲她在討好他，以爲她說這篇話，是因爲她急需一個工作！以爲她是隻搖尾乞憐的小狗？是個讒言媚笑的小人？噢，他確實是趙自耕！尖酸刻薄的言辭，永遠懷疑別人的天性，還有那種盛氣凌

人的倨傲！

她挺直了背脊。或者，她韓佩吟一無所有。貧窮、落寞、寒酸……大概都是她身上的標誌。但她一定有一樣東西，是這個傲慢刻薄的大律師所看不到的，那就是她秉承父親的那身傲骨！

『你錯了，趙大律師！』她冷冷的開了口，重重的吸著氣。『我沒想到你對「年輕」兩個字那樣重視，那樣喜歡，你畢竟也只是個平凡的凡人！甚至是個俗人！讓我坦白告訴你，我確實被你年輕的外表所困惑。但是，你虛有一副年輕而漂亮的外表，却有顆蒼老、世故、多疑、傲慢，而且刻薄的心！』她站起身來，直瞪著他：『抱歉，我佔據了你一些時間，別人和你談話大概是要付律師費的，我算佔了便宜了。我走了，你另請高明！』

她轉過身子，不再看他，就大踏步往門口走去。

『韓小姐！』他在她身後喊。

她本能的停了停。

『回過頭來，好嗎？』

她不想回頭。可是，他聲音裏有一種魔力，有一種使人無法抗拒的力量，她竟如同被催眠般回過頭來了。於是，她看到他一臉的正經和嚴肅，那眼光溫和而深沉。

『如果我傷了妳的自尊，妳罵還我這篇話也夠厲害了！』他說，靜靜的看著她。『我確實有顆蒼老、世故、多疑、傲慢，而且刻薄的心。這是我的職業給我的訓練！妳稱它為職業病也可以。但是，妳呢？什麼原因讓妳在這樣年紀就如此尖銳和——』他頓了頓。『刻薄？』他微微抬起了眉

毛。『妳知道妳的言辭有多麼鋒利和刻薄嗎？』

她怔住了，然後，她的臉又發熱了。這次，不是為了激怒，而是為了羞慚。是的，這兩年來，她變得好尖銳，好容易生氣。或者，是家裏的低氣壓已經把她壓抑得太久了。她垂下了眼睛，忽然沮喪起來。

『對不起，』她喃喃的說，不自禁的發出一聲低嘆。『我並沒有存心要發脾氣，我只是受不了別人的誤解和寃枉……』

他走向她，停在她面前。

『我們扯平了，好不好？』他問，他的聲音變得非常溫和，非常低沉，幾乎有些不好意思似的，他又小心翼翼的加了句：『我——真的看起來那麼年輕嗎？』

『是的。』

『謝謝妳。』他笑了。『讓我告訴妳一個祕密，我並不像外界傳言的那麼了不起，我確實是個凡人，而且是個俗人。』

她抬眼看他，不知道該說什麼好。她心裏有些狐疑，有些迷茫，不太明白他這句話是氣話還是眞心話。因此，她沉默著。

『我結婚得並不早，』收起了笑容，他一本正經的說：『我二十三歲結婚，二十四歲做了爸爸，現在，我女兒十八歲，妳可以很容易算出我的年齡了。』他盯著她：『纖纖十歲那年，她媽去世了，幸好我母親一直和我住在一起，纖纖是奶奶一手捧大的。去年，她考大學落榜，我要她今

年重考。說實話，她的成績很差，沒有一門功課好，我知道妳教的是文史，我另外給她請了數理老師。那位老師每星期一三五晚上來，妳——能夠在二四六晚上來嗎？』

她仍然沉默著，心裏在飛快的轉著念頭。從踏進這個客廳起，她就有份不自在的感覺。她瞪視著趙自耕，不知怎的，她不喜歡這個律師，不喜歡他的『優越感』，也不喜歡他語氣裏那種『大局已定』的自信，好像她求之不得要接受這工作似的。而且，聽趙自耕的敍述，這女孩一定頑劣而難馴。自幼失母，又在祖母和父親的嬌寵下長大，每門功課都不好，可想而知，她是怎樣厤煩的女孩子。看樣子，接受這工作不見得會討好，說不定是自找苦吃。如果她聰明，恐怕還是不接受爲妙。

『對了，我忘了說一個要點，』趙自耕退到茶几邊，燃起了一支煙，噴出煙霧，他慢吞吞的說：『我提供五千元一個月的薪水，我知道妳母親臥病在床，父親是公務員，因爲妳母親生病的關係，已經退休，妳很需要錢用，所以，我出的薪水也比一般家教要高很多。』

她愕然的瞪著他，眼睛睜得好大好大。

『原來——你調查過我！』她抽了口冷氣，心裏的反感更重了。『你還知道些什麼我的事嗎？』

她懲著氣問。

『是的，妳有個未婚夫名叫林維之，出國已經四年，妳仍然在等他……』

像被一根利針所刺，佩吟大大一震。他連維之都知道！他把她調查得一清二楚，她不像是來接受『家教』工作，倒像是來參加特務訓練一樣。她心裏反感已如潮水澎湃，再也控制不住了。

『夠了，趙律師！』她冷冷的打斷他。『你白白調查了我，我不準備接受這工作，我要告辭了。恐怕，你只好再去調查另一個人了！』

她往門口走去。

『看樣子，我又傷了妳的自尊了？』他的聲音在她身後響著：『我並沒有安心調查妳，所有的事都是潘校長告訴我的，她太喜歡妳，欣賞妳，所以生怕我不用妳，才把妳的情況告訴我。這也——犯了妳的忌諱嗎？』

她的手握住了門柄，她沒有回頭。

『每個人都應該有他自己的隱私，你無權去刺探。』她嘶著氣說，林維之三個字撕痛了她每一根神經，觸動了她內心底層的隱痛。

『妳眞不接受這工作？』

『不接受。』她轉動門柄，然後，她聽到開門的聲音。奇怪，她沒有開門，是她身後有某扇門打開了。同時，她聽到趙自耕的聲音，揚著聲調在喊：

『纖纖！妳進來吧！妳老爸把妳未來的老師給得罪啦，看妳自己能不能留住她！』

她驀然回首，完全是出於好奇，她要看看這個被驕縱壞了的女孩子是什麼樣子。

於是，她完全呆住了。

在客廳的一角，有扇門開了，那扇門後面顯然是間書房。現在，從那書房裏，有個少女盈盈然的走了出來。她的頭髮烏黑烏黑的，中分著，垂在肩上，幾絲髮絲拂在額前。她的面龐白皙，

眼珠深黑得像暗夜的天空，閃亮如同燈下的鑽石，她纖細苗條，如弱柳迎風。那眉目清秀得像一張古畫裏的仕女圖。她腳步從容，行走間，輕盈得像腳不沾塵。她穿了件寬寬的、淺藍色的眞絲襯衫，繫著條湖水色的長裙，整個人像一朵海裏的浪花，像凌晨時天空的第一抹微藍，那樣纖塵不染，又那樣美麗如畫，那樣亮麗，又那樣清新，那樣柔柔的、夢夢的、霧霧的……又那樣純純的、靜靜的、雅雅的……。天哪，世界上竟有如此動人的女孩！

佩吟被迷住了。

她從不相信，自己會被一個女孩迷住。可是，現在，她眞的被一個女孩所迷住了。纖纖，她的名字取得眞好，再也沒有另外兩個字可以做她的名字了。

纖纖逕直走到她面前，停下來。她那清柔如水的眼睛裏盛滿了坦白、眞摯、與說不出來的溫柔，靜靜的瞅著她。她的嘴唇好薄好薄，好小好小，她張開嘴來，聲音悅耳如出谷黃鶯，却不雜絲毫做作，她輕聲說：

「我會很努力很努力的唸書，只要妳肯敎我！」

她迎視著纖纖的眼光，那眼睛裏逐漸湧起一種『我見猶憐』的乞求韻味。佩吟被『收服』了，她全面投降了。抬起頭來，她費力的把眼光從纖纖臉上轉向趙自耕。後者正專注的在研究著她的表情，立刻，她知道趙自耕已經在她臉上獲得了答案，因爲，他微笑了，一種勝利的微笑。他問：

「二四六晚上，行嗎？」

她點頭。

『七點到十點，會不會太長？』

她搖頭。

『那麼，下星期開始，我會派車接送妳，所以，妳不必爲交通工具操心。』

她再點點頭。

垂下眼光，她和纖纖的眼光又接觸了，纖纖微笑起來，那笑容就像水面的漣漪，那樣輕緩而詩意的漾開，漾開，漾開……使她不知不覺的，被傳染似的，也微笑起來。

3

虞家是個人丁旺盛的家庭。

說起來，再沒有人像虞無咎這樣幸福而成功的了。他是個商業界有名的人物，擁有一家龐大的電子公司，一個賢慧而善理家的妻子，還有四個優秀的兒女。這兒女順序是老大虞頌萍，老二虞頌蘅，老三虞頌超（唯一的男孩子），和老四虞頌蕊。如今，除了最小的女兒頌蕊還在讀大學之外，其他三個都已大學畢業。老大頌萍嫁給了政界一位要人的兒子黎鵬遠，老二頌蘅馬上要和一位在電視公司做事的年輕人何子堅結婚。老三頌超呢？頌超是家裏的寶貝，唯一的男孩，虞太太的心肝……按理說，生長在這樣一個既富有，而又都是女孩的家庭的男孩子，應該是被寵壞了的，被驕縱的，無法無天的。但是，虞頌超卻是例外。

虞頌超畢業於成大建築系，受完軍訓後，他並沒有利用父親的人事關係，就自己考進了一家建築公司。他秉承了父親對事業的狂熱，他工作得非常努力，存心要給建築公司一個良好的印

象，來奠定自己事業的基礎。雖然，他好年輕，簡直是半個孩子，他並不能眞正獨立，卻在努力『學習』獨立。

這是一個熱鬧的晚上，全家都在爲頌蘅的婚事商討細節，只有虞頌超，他把自己一個人關在房裏。

他正在燈下專心的繪製一張建築圖，他已經一連畫壞了四五張，這張不能再出毛病了。但是，這圖裏總有些不對勁的地方。本來嘛，這是老闆給他出的難題，一共只有四十坪地，要建四層樓，還要『別致』、『新穎』、『現代化』、『有創意』……。他已經絞空腦汁，畫出來的圖仍然像市政府建的市民公寓。

他拿著比例尺，退後了一步，望著自己攤在桌上的建築圖，『要儘量利用每一個可以利用的空間』，這是老闆叮嚀過的。要命！說不定老闆有意刁難他，好請他走路。他用手搔搔頭，頭髮還沒長長，他不自禁的就忘了設計圖，跑到鏡子前面去看自己的短頭髮。眞驢！眞醜！眞土！全世界的人只要一看他的那個半長不短的怪頭髮，就會知道他剛剛才受完軍訓的了，他想裝得成熟一點，都裝不出來。所以老闆經理和總工程師……都把他看成孩子。他那位同辦公廳的張工程師更妙，乾脆就用四川話喊他『娃兒』，弄得全辦公廳都叫他『娃兒』，『娃兒』竟變成他的外號了。這簡直是侮辱，他昂藏七尺之軀，堂堂男子漢，竟被稱爲『娃兒』，只因爲這頭土裏土氣的短頭髮！

他正對鏡『顧影自憐』，房門忽然被衝開了，虞頌蕊像一陣風般的捲了進來，一疊連聲的喊着：

『老三！老三！全家人都忙着，你一個人躲在屋裏幹什麼？老二要你去試男儐相的禮服，剛剛送來，快快快！哎喲……』頌蕊大驚小怪的嚷開了。『以為你在工作，結果你在照鏡子！讓我告訴你吧，隨你怎麼照，你也成不了美男子！』

『老四，妳給我住嘴！』頌超喊着，衝回到書桌前面。『妳去告訴老二，我不當她的男儐相了，叫她另外請別人當吧！』

『你開什麼玩笑？』頌蕊的眼睛瞪得骨溜滾圓。『衣服都是按照你身材量的，你又那一根筋不對啦？』

『妳瞧我這個頭髮！』他吼着：『醜成什麼樣子？我以為到她結婚的時候可以長長，誰知道它長得這麼慢！我不當了！不當了！』

『胡鬧！』頌蕊跺脚。『你少娘娘腔了好不好？婚禮上大家都看新娘子，誰會去注意你的頭髮是三分長還是五分長！你再不出來，我撕了你的建築圖！』

頌蕊說做就做，從書桌上一把搶過那張建築圖，捲在手上，回身就往外跑。頌超大急，跟在後面就追，一面追，一面急吼吼的又喊又罵：

『頌蕊！妳弄壞了這張圖，妳當心我剝妳皮！妳還給我！我要交差的呢！妳這個瘋丫頭，死丫頭，鬼丫頭，怪丫頭，莫名其妙的烏鴉頭……』

他罵得順了口，就胡嚷亂叫的喊着。頌蕊只是充耳不聞，兩人這一追一跑，就跑到了大客廳裏。客廳裏黑壓壓的一屋子人，反正都是家裏人，頌超也沒看清楚有些誰，仍然追在頌蕊身後胡

喊亂叫：

『……莫名其妙的烏鴉頭，醜八怪的老鷹頭，壞心眼的小魔頭……』

『隨你駡我是什麼頭，』頌蕊躲在沙發後面，露出她那張小圓臉來，笑嘻嘻的說：『我總沒有你那個土裏土氣的三分頭！』

『我撕了妳！』頌超又追。

『喂喂喂！老三老四，你們幹什麼？』虞頌蘅從沙發裏站起來大叫。『你們也不瞧瞧清楚，家裏還有客人呢！老三！尤其是你，怎麼永遠沒有一點大人樣子！你站好，韓姐姐你總記得吧！』

頌超慌忙站住脚步，定睛看去，這才看到韓佩吟正和二姐頌蘅、大姐頌萍坐在同一張長沙發上。佩吟揚着睫毛，正對自己很稀奇的看着，就像在看一個三歲大的小頑童似的。頌超這一下，可覺得尷尬極了。說眞的，他對這個韓姐姐印象相當深，從小，大姐二姐的同學就在家中川流不息，誰也沒注意過他這個家中唯一的男孩子。只有韓佩吟，每次來總跟他打打招呼，聊聊天。有一次，他的作文怎麼也作不出來，那個刁鑽的國文老師，出了個古怪作文題目叫『蟬』。他就不知道『蟬』有什麼好寫的，拿作文本來問二姐頌蘅，被頌蘅一頓亂駡給駡了回去：

『你不會寫，我怎麼會寫？我又不是生物學家！』

當時，就是這個韓姐姐解救了自己，她拿過作文本，提起筆來，只有三十分鐘，就洋洋灑灑的寫了一大篇。如今，已不太記得那篇文章的內容，只記得韓佩吟引用了一首駱賓王的詩，其中有這樣幾句：

『……露重飛難進，風多響易沉，無人信高潔，誰為表予心？』

頌超自信全身沒有一個文學細胞，可是，很奇怪，他一直記住了這幾句詩。而且，還記得那篇文章竟被老師大為激賞，破了他生平的紀錄，給了他一個甲，還要他站起來朗誦給全班聽。害他結結巴巴的唸得亂七又八糟，只因為心中有愧。這件事有多少年了？九年了？那時，自己唸初三，韓佩吟和二姐頌蘅唸高一。

現在，頌超面對着佩吟，又尷尬，又驚奇。他已經很多年沒有見過佩吟了，自從他去台南讀成大，又去受軍訓。姐姐們的同學原就太多，佩吟不是唯一的。他幾乎已經忘記世界上有這麼一個人了。但是，如今重新面對佩吟，他仍然清晰的記起往日那個梳着學生頭，穿着中學制服，和自己親切談話的那個韓佩吟。只是，時間改變了很多東西，它使兩個姐姐從少女變成少婦，從虞家的人變成別家的人，使妹妹頌蕊從小女生變成大學生，從黃毛丫頭變成吸引人的少女。而韓佩吟呢？一時間，他有些恍惚，時間對虞家的人來說，像一把蘸着顏料的彩筆，不同的時間塗上不同的顏色，不管時光怎樣流逝，他們依然過得多采多姿。對韓佩吟來說，卻像一把雕刻刀，他可以看出那刀子怎樣深刻的在佩吟身上刻過，使她的眼睛深沉，使她的鼻梁挺直，使她的下巴瘦削，使她的嘴角堅毅……是的，那把刀子一定刻得很殘忍，可是，卻使韓佩吟從一個單純的女學生，變成了個耐人尋味的藝術品！

『老三！』頌蘅喊着：『你怎麼了？發什麼呆？怎麼永遠楞頭楞腦的像個傻小子！』

『我知道！』佩吟接了口，那略帶憂鬱的嘴角浮起了一個諒解的微笑：『他已經忘記我是誰了！頌蘅，妳別爲難他了，那個男孩子會記住姐姐的同學呢！』

『噢！妳錯了！』頌超衝口而出，走過去，他在她們旁邊的一張單人沙發上坐了下來，他的眼光目不轉睛的停駐在佩吟的臉上。『我記得妳，韓佩吟，妳教過我作文；無人信高潔，誰爲表予心？妳看！我連妳教我的詩都還記得！』

佩吟怔了怔。教他作文？好像有那麼回事，好遙遠好遙遠以前的事了！她看着面前這個大男孩子，嘴唇上面有沒剃乾淨的鬍子渣兒，額上有兩顆青春痘。短短的，參差不齊的頭髮，大而明亮的眼睛，笑起來一股憨憨的勁兒。嚴格說起來，他不是什麼英俊蕭洒的小伙子，他的鼻子太大，嘴巴也大，身材夠高了，可是肩膀卻太寬了點，總使他帶着種『傻勁』，就像頌蘅說的，有股『傻小子』的味道。可是，他渾身上下，都充滿了生氣，充滿了活力，充滿了快樂，充滿了青春的氣息，這就使他那不怎麼漂亮的臉也變得充滿吸引力了。

『韓佩吟，』那傻小子連名帶姓的喊着，率直中帶着魯莽：『妳瞧，我兩個姐姐都結婚了，妳是不是也結婚了？妳的另一半呢？沒有一起來嗎？』

『老三！』頌蘅喊着：『你怎麼連名帶姓的亂叫，一點禮貌都沒有！你應該叫聲韓姐姐才對！』

『哎喲，少肉麻了！』頌超笑着喊：『咱們家的稱呼一向亂七八糟，從小就沒姐姐弟弟那一套，我叫妳還叫老二呢……』

『所以沒禮貌！』頌萍接口：『那天他居然衝着鵬遠叫黎大個兒！』

黎鵬遠是頌萍的丈夫，確實是個大個兒。

『怎麼？叫黎大個兒還是尊稱呢！』頌超嚷着，忽然大發現似的四面找尋，『哎，眞的，老大，妳的那位黎大個兒怎麼沒來？妳當心，上次我聽到一些傳言，有關妳那位黎公子的，說他在外面有那麼點花花草草的事兒……』

『嗯哼！』一聲重重的哼聲從頌超身後響了起來，頌超嚇了一跳，回頭一看，他的大姐夫黎鵬遠正站在他身後，帶着個似笑非笑的笑容，對他瞪着眼睛：『好吧，老三，你順口造我謠吧！你姐姐可會認眞的。你說過了沒關係，我晚上要跪算盤珠子！』

『你從那兒冒出來的？嚇了我一跳！』頌超嘰咕着：『造謠？』他低低自語：『我可沒造謠，有人親眼看見你和那個外號叫小……』

黎鵬遠伸手狠狠的在頌超胳膊上擰了一下，笑着對頌蘅頌萍姐妹倆說：

『還有什麼沒辦的事要我辦的，妳們趁早交代，喜事、喜酒、禮堂，都沒問題，喜帖也都寄出了……』

『咦，可奇怪了，』頌萍說，瞅着黎大個兒直點頭：『你怎麼變得這麼熱心起來了？想要轉移話題嗎？你以爲我不知道你在外面幹的那些好事嗎？用不着老三說，我也聽說了……』

『別聽頌超亂蓋！』頌蘅的未婚夫——何子堅，也不知從那兒鑽出來了，急於要幫黎鵬遠解圍。『他說的是綽號叫小狐狸的那個電影明星胡美柔，那天我也在，爲了幫小李的忙，小李要找

胡美柔拍戲，我和小李一塊兒去談，在喜來登酒店的咖啡廳碰到了鵬遠，大家就一起坐了坐……』

『哦，』這下子，輪到頌蘅接口了，她的眼珠轉了轉，盯着何子堅。『你別爲了幫黎鵬遠掩飾，就露了自己的馬脚，我還不知道，你居然認識大明星胡美柔。你倒跟我說說清楚，這是何年何月何日何時的事兒？』

『哈哈！』頌蕊在一邊拊掌大樂。『兩位姐夫，你們可有罪好受了！』

『子堅，』鵬遠故意苦着臉，拍了拍何子堅的肩膀：『她們虞家姐妹，是出了名的難纏，我已經「一失足成千古恨」，當初年幼無知，誤入歧途，才走上了結婚禮壇。你呀，還有一個星期才結婚，我看，趁早懸崖勒馬，回頭是岸。否則，受罪的日子可長着呢！』

『不行不行，』何子堅慌忙搖頭。『我是下定決心，義無反顧！』

『什麼叫義無反顧？』頌蕊問：『不要亂用成語！』

『我才沒亂用成語，』何子堅轉向頌蕊：『妳知道我爲什麼要和妳二姐結婚？』

『爲什麼？』頌蕊天眞的抬起眉毛。

『是因爲——』何子堅拉長了聲音，慢吞吞的說：『我不入地獄，誰入地獄？』

『啊哈！』頌超頭一個大笑起來。『眞悲壯啊，何子堅！』他唱了起來：『風蕭蕭兮易水寒，壯士一結婚兮不復還！』

『該死！』頌蘅又笑又罵。

黎鵬遠笑彎了腰，一面笑着，一面不知不覺的移到頌萍身邊，悄悄的挽住了她。頌萍也笑，笑得仆在黎鵬遠的懷裏，顯然，她已把那些花花草草的事忘了。

一時間，滿屋子裏的人都在笑，連那躲在門背後偷聽的女傭春梅也在笑，端着點心出來待客的虞太太也在笑，剛從樓上走下來的虞無咎——頌萍姐弟的父親——也在笑。歡愉的氣息充塞在屋子的每一個角落。佩吟悄悄的望着虞家姐妹，奇怪他們家中怎麼容得下這麼多歡樂。連她們選擇的丈夫，都具有高度的幽默感。她不由自主的想起了自己的家，臥病在床的母親，白髮蒼蒼的老父，少年夭折的弟弟……唉！天下有那麼多不同的家庭，爲什麼她家就該獨獨承受人生的至悲和愁慘？她想得出了神了，想得忘記自己身在何處了……直到頌萍的母親虞太太叫了她一聲：

『佩吟！』

『噢！』她回過神來，睜大眼睛看着虞太太。

『什麼時候喝妳的喜酒呀？』虞太太笑嘻嘻的問。

『哦，這……』她的臉紅了，想起林維之。林維之，維之，維之，維之……也曾海誓山盟，也曾互許終身，也曾共享歡樂，也曾計畫未來……可是，維之，維之，你人在天涯，心在何方？她的臉色由羞紅而變成蒼白了。

『知道嗎？』頌蘅搖撼着母親，仍然像小女孩似的搓揉着母親。『佩吟是我們這一輩裏第一個交男朋友的。她唸大一的時候就和工學院那個林維之戀愛了，大三就和他訂婚了……那時候，何子堅還沒認識我呢！』

『哦！』虞太太的笑意加深了。『原來妳早就訂了婚啊？那麼，怎麼還不辦喜事呀？』

『人家林維之在國外呀！』頌蘅說。

『國外？』接口的是頌超，他正一瞬也不瞬的看着佩吟，看着她那由紅變白的面頰，看着她那逐漸失去血色的嘴唇：『他在國外做什麼？』他粗魯的問。

『唸書！唸博士！』頌蘅瞪着頌超：『人家可不像你這樣沒出息，林維之發誓要拿到博士學位才結婚！』她轉頭對着佩吟，收起了笑，認眞的問：『眞的，佩吟，他的書到底唸得怎麼樣了？有沒有回國的打算？依我說啊，有個碩士學位也可以對家裏交代啦，妳還是寫封信催他回來，把大事辦一辦，我急着要喝妳的喜酒呢……』

『是啊！』虞太太接口：『妳們這一代的女孩子，談到結婚都像談到坐牢似的，躲得個快！我像妳們這個年齡呀，已經是三個孩子的媽媽了……』

佩吟忽然覺得頭暈目眩，覺得這屋裏那麼多人，那麼多說話的聲音，那麼嘈雜，那麼亂哄哄而又笑語喧嘩。她頭昏，心臟絞扭，雙手發冷……她再也坐不住了。忽然間，她就站起身來了，很快的，匆匆的，像要逃避什麼似的說了句：

『對不起，虞伯伯，虞伯母，我要回去了。』

『幹嘛？』頌蘅一怔。『多坐坐，咱們還有好多話要聊呢！』

『不了。』她勉强的笑笑。『改天吧，等妳度完蜜月再說。我還要回去改卷子，明天一早還有課。』

『等一下再走，』頌萍熱心的挽留着，看看手錶：『坐到十點鐘，我們也要回家，可以用車子順路送妳回去！怎麼樣？』

『不，不，』她慌亂的搖着頭，虛弱的微笑着：『我眞的回去還有事！』

『這樣吧！』頌超突然跳起來說：『我送妳一段路，我正想出去散散步。』

佩吟看了頌超一眼，那傻小子一臉的天眞，眉間眼底，仍然稚氣未除。她忽然想起弟弟佩華，假若佩華不死，今年大概也這麼大了。她深吸了口氣，搖搖頭，不能再想佩華了。否則，她總有一天，會變得像母親一樣，整個精神崩潰，想到這兒，她就不自覺的渾身掠過一陣寒顫。

終於，走出了虞家的大門。街道上，那涼爽的，暮春時節的風，帶着輕寒對她撲面而來，她再深吸了口氣，好像有什麼無形的重担，正壓在她胸口上，使她無法呼吸，無法透氣。

虞頌超走在她身邊。

一反在家中的『淘氣』，他走在那兒，出奇的安靜，只是不時悄悄的、默默的看她一眼。他似乎在想着什麼問題，什麼心事，由於他那麼安靜，走了好長的一段路，佩吟都幾乎忘記了他的存在。然後，忽然間，他的話就魯莽的冒了出來，一下子打破了寂靜的夜色：

『他——根本不想回來了吧？』

『什麼？』她一驚，蹙起了眉頭，一時之間，完全不知道他的意思。『你說什麼？誰？』

『那個林維之，』他盯着她。『他並不想回來吧？他拿不到博士學位？也不準備回來了，是不是？』

她站住了。慢慢的，她轉過身子，抬起頭來，正視着他。正視着這個大男孩子，正視着這個若干年來，在她生命裏根本不存在的男孩子。她凝視他，從那睫毛深處凝視他。街燈正照在他臉上，月光也照在他臉上，他的臉是一片坦坦然的眞摯，那對大而亮的眼睛，像兩面小小的鏡子。她幾乎可以在他瞳仁中看到自己的反影。當妳面對一份眞實的時候，妳就無法再欺騙自己了。

『你怎麼知道？』她問。

『我有三個姐妹，』他認眞的、坦率的說：『我是在女孩子堆中長大的，我看慣了姐姐們的歡樂和幸福。每次，當她們談到婚姻和男朋友的時候，她們的眼睛就發光了……而妳，妳沒有。妳很煩，妳很憂愁。所以，我想……那個林維之，他是不會回來了。』

她的睫毛閃了閃，睜大眼睛，她不很相信似的再去看他。不可能的！她沒有被虞家三姐妹看透，卻被這稚氣未除的男孩子所看透了！她深刻的去打量面前這張臉，她只看到一份最最坦白的直率，和一份最最眞摯的關懷。這使她又閃電般的想起佩華，假若面前的男孩是佩華，她也一定瞞不過他的。想到這兒，她覺得眼眶濕潤了。她垂下眼瞼。

『你對了。』她啞啞的說：『他不會回來了，即使他回來，也不是我的了。』

『怎麼說？』他追問着。

她再度抬起睫毛，看着他，一本正經的說：

『他去年已經結了婚，娶了另外一個女孩。』

他睜大眼睛，微張着嘴，燈光下，他那短短的頭髮，那寬寬的額，和那微張着的嘴，顯得驢驢的，傻傻的，憨憨的……卻也是天眞的，可愛的，純摯的。他好半天，才深抽了口氣，吶吶

的、笨拙的說：

『對不起，我不該去提他。我不知道，已經糟糕到這個地步。眞的，我不該去提他……』

『不要抱歉，』她很快的打斷他。『這又不是你的錯，事實上，我早就該面對這件事了。我應該……告訴所有的朋友，但是……』她深思的望着道路的盡頭，語氣變得幽幽的，做夢似的。『我總在欺騙自己，試圖說服自己……他會離開那個女人，重新回到我的身邊……』

『老天！』他衝口而出：『妳還在愛他！』

她一震，目光從道路盡頭收回來了。怎麼了？自己會對這樣一個孩子說出內心深處的話，她惶惑而迷惘，抬起頭來，她再面對他，驀然間覺得十分沮喪，十分煩惱，十分懊悔。她倉促的說：

『好了！頌超，你回去吧！不要再送我了！我家就在前面，幾步路就到了！』

『既然只有幾步路，我就送到底吧！』他說。

『你聽話！』她命令似的，像個大姐姐，像在對佩華說話。『回去吧！我要一個人走走！』

他呆站了幾秒鐘，然後，他生硬的拋下幾句話來：

『忘掉他！如果他背棄了誓言，如果他居然不珍惜妳這份感情，他就根本不值得妳去愛！』

說完，他車轉身子，大踏步的踩着月色，走了。

佩吟怔在月光下面，好一會兒，才回過神來，抬起頭，她下意識的看看天空，居然有一輪滿月，掛在遙而遠的天邊，是陰曆十五六吧？她想着。月亮又圓了。月亮圓了，人呢？她低下頭來，忽然眼裏充盈了淚水。

4

這是星期天。

初夏的陽光，暖洋洋的，醉醺醺的，軟綿綿的照在靜悄悄的花園裏。那些高大的榆樹，那些修長的綠竹，那幾株池邊的垂柳，全在地上和水面投下了無數陰影。陽光的光點，仍然在陰影的隙縫中閃爍。閃熠在荷花池的水面，閃熠在草地上，也閃熠在那鋪着白石子的小徑上。

纖纖坐在荷花池畔。

她穿了件白色有荷葉捲邊的襯衫，繫着一條水紅色麻紗的長裙，裸露的頸項上，用和裙子同色的水紅緞帶，細心的打了個小蝴蝶結。她坐在那兒——一塊凸出的大石頭上——用雙手抱着膝，赤着脚。她的紅緞拖鞋隨意的拋在草地上，像在草地上開出了兩朵艷麗的火鶴花。

她身邊有一本高中國文課本，有一本四書，還有本大專聯考國文科的模擬試題。她本來是在唸書的，韓佩吟昨晚有事請假，把上課時間改到了今天，她在電話裏通知過纖纖，今天要考她背

書；背禮記裏的檀弓篇，國文課本裏選出過四篇。還要考她解釋和國學常識。她一早就把書本帶到荷花池邊來唸了，她確實唸了好多好多遍，她並不想分心的，她已經告訴了奶奶和吳媽，除韓佩吟外，不許任何人來打擾她。

可是，後來太陽出來了，陽光照在荷葉上，滾圓的露珠兒迎着陽光閃亮，幾朵半開的荷花，像奇蹟似的，在陽光下甦醒過來，緩緩的、慢慢的綻開了花瓣。這分散了她的注意力，使她那樣驚喜的、那樣興奮的去注意那生命的綻放。然後，『黑小子』來了。牠絕對沒有接到『不許打擾』的命令，因爲，牠直接撲奔她而來，那粗壯的身子，像一條小牛，牠的皮毛光滑，烏溜溜的，被陽光晒得熱熱的，牠跑向她，對她拚命搖尾巴，使她不自禁的就丟下了書本，用雙手去捧住牠的頭。她喜歡黑小子那對銳利閃亮的眼睛，那『野性』的眼睛，卻對她閃出『人性』的依戀和順從，這使她驚嘆。於是，她開始和黑小子談話，黑小子仆下了身子，躺在石頭下的草地上，把牠那巨大的頭顱，放在纖纖那柔軟的裙褶裏。

當佩吟經過吳媽的指示，走到荷花池畔來的時候，她看到的就是這樣一幅圖畫；纖纖的髮絲衣褶，在微風中飄盪，她那小小的臉龐，在陽光下露着甜美而滿足的微笑。荷花盛開，柳條搖曳，草地青翠，人兒如玉。佩吟不自禁的嘆口氣，她一眼就看了出來，纖纖正在享受她那純純美美柔柔夢夢的人生，而她，却帶來了『現實』！即將打破她那小小世界中的小小歡樂。

她走過去，黑小子驚動了，站起身來，牠迎向佩吟，經過兩個多月的時間，這隻狼狗也和佩吟做了朋友，牠以喉嚨中的低鳴來做歡迎的表示。佩吟拍拍牠的頭，溫柔的說了句：

『去吧！黑小子！別來打擾我和你的小主人！』

黑小子彷彿聽得懂話，轉過身子，牠走了。但是，牠並沒有走遠，到了柳樹下，牠就仆下來了，把腦袋擱在前爪上，牠對這邊遙遙注視着。

纖纖站起身來，長裙飄飄，她亭亭玉立，淺笑盈盈的看着佩吟。天哪！她眞美！佩吟想着，奇怪自己並沒有女性那種本能的嫉妬。她眞該嫉妬她的，青春，美麗，富有……她幾乎全有了。

『噢！纖纖，妳選了一個很可愛的「教室」，』她笑着說，四面張望着，這是她第一次白天走進趙家，白天看到這花園，現在，她才知道這花園有多大。荷花池在正屋的後面，池子四周，沒有椅子，却有許多奇形巨石，巨石的旁邊，各色不知名的小花，在石頭邊盛開着。現在，纖纖所坐的石頭邊，也有一簇粉紅色的小草花。

『韓老師，』纖纖恭敬而謙和的喊了一聲，微笑仍然漾在她唇邊。陽光下的她，似乎比燈光下的她更迷人，那細膩的皮膚，嫩得眞是『吹彈得破』。『我一清早就來這兒唸書了。』她要解釋什麼似的說。

『我知道，』佩吟接口：『奶奶告訴我了。她說妳天一亮就來了，已經唸了好幾小時了。』

纖纖的臉孔驀然緋紅了，她扭捏的、靦腆的一笑，悄悄的說：

『我是一清早就來了，但是，我……並沒有唸多久，有……有好多事讓我分心，我想，我想，我還沒有唸得很熟。』她吞吞吐吐的，那羞紅的臉龐像一朵小花。

又來了。又是各種理由，反正她沒有背出書來！

『什麼事分了妳的心？』佩吟問。

『荷花開了，太陽出來了，柳樹在風裏搖動，黑小子對我笑……』

『狗會笑嗎？』

『是的，牠會笑。』纖纖一本正經的。

『好！還有呢？』

『唉唉！』纖纖輕嘆着：『有那麼多好玩好看的事情，露珠在荷葉上滾來滾去，小麻雀吱吱喳喳的唱歌，一隻蟋蟀總是從草堆裏偷看我，黑小子又要跟我談話……』

『好了！』佩吟吸了口氣，抱着書本，在草地上席地而坐，儘量讓自己顯得嚴肅一些。因爲，她已經被纖纖那些不成理由的理由打動了。她實在不該被這些理由打動的，但是，聽她那樣輕輕柔柔的娓娓道來，就使人不能不去原諒她。不過，她不能再心軟了，她必須把纖纖逼緊一點，已經五月初了，離聯考只有兩個月的時間，她也教了纖纖兩個月了，她卻看不出絲毫成績來。『現在，讓我們回到「檀弓篇」上去，好不好？』

纖纖嘆口氣，很委屈的，很順從的在佩吟對面坐下了。從草地上拿起了自己的書。

『不要打開書本，』佩吟說：『背給我聽吧！從「晉獻公將殺其世子申生」背起。』

纖纖抬眼看着天空，她那細小的白牙齒輕輕的咬住下嘴唇，她沉思着，足足想了五分鐘，她才開始結結巴巴的背誦起來：

『晉獻公將殺其世子申生。公子重耳謂之日……謂之日……謂之日：「子蓋言之志於公

乎？」世子曰……世子曰……世子曰：「不可。君謂我……君謂我欲弑君也，欲弑君也……」』她的眼光從天空上回到佩吟臉上，她眼底盛滿了困惑，她背不出來了。嘆口氣，她說：『唉！韓老師，古時候的人真的這樣說話嗎？』

佩吟被問住了，她也弄不清楚古時候的人怎麼說話，只得含糊說：

『大概是吧！』

『我們是現代的人，我們一定要費很多時間，去學習古時候的人說話的方法嗎？』纖纖問。

『唸這篇東西，並不是要妳學古時候的人說話，而是要妳瞭解它的思想。』佩吟說，凝視着纖纖，忽然發現個主要的問題，她問：『妳到底知不知道這篇東西在講什麼？』

纖纖天真的搖搖頭，說：

『它一忽兒這個曰，一忽兒那個曰，已經把我曰得頭昏腦脹了。』

『我不是跟妳解釋過嗎？』佩吟忍耐的說。想了想，她換了種方式。『是我不好，我照着課文講，妳根本就接受不了。這樣吧，讓我們先弄清楚這個故事，妳唸起來就容易多了。』她坐正身子，用雙手抱住膝，開始簡單而明瞭的解釋：『晋獻公有個兒子叫申生，還有個兒子叫重耳，另外有個兒子叫奚齊，這三個兒子都是同父異母的兄弟。奚齊想要得到王位，但是王位是屬於申生的，所以他就陷害申生，告訴父親說，申生要殺掉晋獻公。晋獻公中計了，大為生氣，就要殺申生，重耳急了，就問申生：「你為什麼不對爸爸說說清楚呢？」申生說：「不行，奚齊的媽媽是驪姬，爸爸寵愛驪姬，如果我把真相說了，爸爸會傷心的！」重耳又說：「那你就逃走吧！」申

生說：「也不行，爸爸說我要殺他，天下那裏有人會收留殺父親的人，我能到什麼地方去呢？……」

佩吟的故事還沒說完，她就看到纖纖連打了兩個冷戰，她的眼睛睁得大大的，使佩吟說不下去了。她望着纖纖，問：

『怎麼啦？』

『多麼可怕的故事！』纖纖顫慄着說：『弟弟要陷害哥哥，說兒子要殺爸爸，爸爸又要殺兒子……唉唉，』她連聲嘆着氣：『我必須唸這些殺來殺去的東西嗎？我們不是一個酷愛和平的國家嗎？爲什麼古時候的人那麼殘忍？那個奚齊也眞希奇，他爲什麼要害哥哥呢？那個父親也太希奇，不但相信兒子要殺他，居然還要殺兒子，那個申生更希奇，又不肯解釋，又不肯逃走，他到底要怎麼樣？』

『他……』佩吟無力的、低聲的應着：『自殺了。』

纖纖又打了個冷戰，眼睛睁得更大了。

『韓老師，』她困惑的說：『大專聯考要考我們這些東西嗎？』

『可能要考的。』她勉强的說。

纖纖低下頭去，臉上浮起一片悲哀而無助的神色，剛剛在看荷花時的那種甜蜜和歡欣都消失了。她用手撫弄着那本國文課本，輕輕的搖了搖頭。

『我還是不懂，這個故事要告訴我們什麼？』

『告訴我們中生有多麼孝順。』

纖纖更悲哀的搖頭。

『妳瞧，韓老師，』她無助的說：『不是我不用功，我就是不喜歡這些故事，我也不懂這種故事。假如爸爸誤會我要殺他……哎，』她揚起睫毛，滿臉熱切：『爸爸是絕不可能有這種誤會的，那個父親會笨到不瞭解兒女的愛呢？……好吧，就算爸爸笨到認爲我會殺他，我就去自殺嗎？我自殺了就是孝順嗎？如果我自殺後，爸爸發現了他的錯誤，他豈不是更痛苦了？』她直視着佩吟，低嘆着。『這不是好故事，那個晋獻公是個昏君，奚齊是個壞蛋，中生是個呆子，重耳知道中生是冤枉的，居然讓中生自殺，他也是個糊塗蟲！』

佩吟揚起了眉毛，深深的看着纖纖，有種又驚奇又激動又愕然的情緒掠過了她。忽然間，她覺得自己有些瞭解纖纖了。那些書本對她是太難懂了，因爲她那樣單純和善良，單純得不知道人間也有兄弟鬩牆、父子相殘、爭名奪利的事，而且善良得去排斥這些事。她有她的道理，她的世界，她的哲學……這些屬於她的世界中完全沒有『醜惡』。那麼，自己又在做什麼？敎她唸書？敎她去瞭解很多與她的時代和世界都遙遠得有十萬八千里的故事。這些故事對她毫無意義，除了一件：或者能幫她得到一張大學文憑！但是，她要大學文憑做什麼用呢？進了大學，她又學什麼東西呢？更多鈎心鬥角的故事？更多的醜惡？更多的殺來殺去？

一時間，她呆望着纖纖，陷進了某種沉思中。她的沉默和凝視使纖纖不安了，很快的，纖纖拾起了課本，用既抱歉又柔順的聲音說：

『對不起，韓老師，我知道我不該說這些的！我背不出書來就胡扯！這樣吧，妳讓我再唸幾遍，說不定我就可以背出來了！』

『不不！』佩吟伸手壓住了她的手，她好奇而關懷的望着她，說：『我在想妳的話，妳有道理，這篇東西確實不好，它和時代已經脫了節，它提倡了愚忠與愚孝。我在想，妳背這些書，可能——是沒有意義的。』她頓了頓，忽然問：『纖纖，妳還有個教數理的老師？』

『是的。』

『妳的數理程度進展得如何？』

纖纖不答，面有愧色，她低下頭去了。

『不很理想？』她問。

『唉！』纖纖儘嘆氣。『那些X和Y老跟我作對，那些方程式也是的，它們就不肯讓我記住。我一看那些分子式原子式，頭都要炸開了。魏老師——就是教我數理的那位老師，她說我像個洋娃娃。』

『洋娃娃？』佩吟不懂。

『她說，洋娃娃就是樣子好看，腦袋瓜裏全是些稻草。』纖纖伸出手去，下意識的觸摸着身邊那簇粉紅色的小花。『我想，她對我很生氣。韓老師，』她悄悄看她。『妳是不是對我也很生氣？』

『不。』佩吟動容的說，非常坦白，非常認眞，非常誠摯。『我一點也沒有生妳氣，而且，我很喜歡妳。』

她飛快的抬起頭來，眼睛閃亮。

『妳不覺得我好笨好笨嗎？』她問。

『妳一點也不笨，』她誠懇的說：『妳有思想，有見解，有分析的能力，妳怎麼會笨？』她深思的沉吟着：『或者妳是太聰明了，我們的教育不適合妳。或者，妳根本不需要教育。』她也下意識的去撫摸那朵小紅花。忽然間，她覺得纖纖就像一朵嬌嫩的小花，它是爲自己而開的，並不是爲了欣賞它的人類而開。有人欣賞它，它也開花，沒人欣賞它，它還是要開花。『纖纖，』她柔聲叫：『妳很想唸大學嗎？』

纖纖不語。

『告訴我！』

纖纖很輕微的搖搖頭。

『那麼，爲什麼左考一次，右考一次？』

『爲了爸爸呀！』她低嘆着說。『他受不了我落榜，他是那麼那麼聰明……眞不知道怎麼會有我這樣的笨女兒！』她抬起頭來，忽然驚呼了一聲：『噢，他來了！』

佩吟一驚。

『誰來了？』

『爸爸呀！』她望着佩吟的身後。

佩吟不自禁的回過身子，於是，她一眼看到趙自耕，正穿過竹林和草地，對她們大踏步而

來。他仍然穿得很講究，即使在家中，即使在星期日，他也是西裝筆挺。那白襯衫的領子雪白，兩條腿修長，褲管的褶痕清晰。佩吟不由自主的從草地上站起來了，這是大白天裏，她第一次見到趙自耕，陽光直射在他臉上，他不像晚上燈光下那樣年輕了；他眼角有些細細的皺紋，唇邊也有。但是，奇怪，這些皺紋並沒有使他看起來蒼老，反而多了一種成熟的、儒雅的、哲學家式的韻味。

『噢，』他愉快的微笑着，注視着她們，用手習慣性的推了推眼鏡。『妳們選了很好的一個地方來唸書。可是，太陽已經越來越大了，妳們不熱嗎？』

『不熱，』纖纖也站了起來，她長裙曳地，倩影娉婷。對父親溫柔的微笑着。

『我打斷妳們的功課了嗎？』趙自耕望着地上散落的書籍。很快的對那些書掃了一眼：高中國文課本、四書、模擬試題、國學常識……。

佩吟沒有忽略他的眼光，她沉吟了一下，忽然說：

『纖纖，我們今天也唸夠了，妳把那些書收拾好，進屋去休息休息吧，我想和妳爸爸談談。』

趙自耕有些驚奇，他愕然的望着佩吟，說：

『妳是未卜先知嗎？』

『怎麼？』

『妳知道我正有這個意思——想和妳談談。』

佩吟笑了。

『算我未卜先知吧！』她含糊的說，望着纖纖。

纖纖彎腰拾起了地上的書，黑小子也跑過來幫忙，銜着書本遞給她，纖纖笑了。抱着書本，她把屬於佩吟的交給了佩吟，對她很快的看了一眼，又對父親很快的看了一眼，顯然，她明白他們的談話題目一定與自己有關，因而，她微微有些不安。可是，她一句話也沒說，就順從的帶着黑小子走開了。

目送纖纖的影子消失在竹林裏的小徑上，佩吟說：

『你有個很好的女兒。』

『是嗎？』趙自耕問，頗有深意的。『我們邊走邊談，怎麼樣？我已經通知了吳媽，多燒兩個菜，留妳吃午飯，妳知道，已經快十二點了。』

佩吟無可無不可的往前走去，他們順着那花園裏的小徑，向前無目的的走着，四周花木扶疏，撲鼻而來的，有玫瑰花和茉莉花混合的香味，還雜着一縷抱穗蘭的清香。這花園裏起碼有五十種不同的植物，佩吟想着，下意識的瀏覽着身邊的花木。

『妳要和我談什麼？』趙自耕忽然問。

『談你要和我談的事。』佩吟很快的說。

趙自耕凝視她，眼底浮起一絲笑意。

『妳知不知道，妳反應很快？』他說：『妳不該當教員，如果妳學法律，一定是個很好的律師。』

佩吟微笑了一下。

『我想，你並不要談我的反應問題，』她說，收住了笑，她立即把話題拉入了正軌，『你是不是想問我，纖纖的進度如何？再有兩個月就聯考了，你是不是想知道，我對她考大學有幾分把握？』

趙自耕微微一怔。

『好吧！』他勉強的笑了笑，『妳已經代我問了問題了，妳就再答覆問題吧。』

佩吟抬起頭來，她的目光停在趙自耕臉上，她很深刻的看他，看得仔細而凝注，然後，她慢吞吞的說：

『你爲什麼要勉强她考大學？你明知道她考不上的，爲什麼要勉强她去接受一次又一次的失敗？』

『什麼？』他一驚，站住了，盯着她。『這就是妳的答案嗎？』他問，有些惱怒。『妳是說，她的程度差極了，根本考不上大學，妳給她的補習也白補了？』

『她的程度並不差，但是，我的補習確實白補了。』她說，也站住了，他們停在竹林邊上。

『我當然瞭解！』趙自耕很快的說：『如果妳的意思是說她很笨，我必須告訴妳，她的智商相當高……』

『不不不！你完全誤會！』佩吟打斷了他：『她是很聰明的，不止聰明，而且充滿了靈性，她

善良、純潔、溫柔而可愛。我在國中教書，我也有許多女學生，說眞話，我從沒見過像纖纖這麼可愛的女孩子，她簡直……簡直讓我迷惑，坦白說，我第一次見她就被她迷住了。』

『謝謝妳的讚美，』趙自耕審視她，那多疑的本性顯然又在作祟了，他眼中有着研判和不信任。『我希望妳說的是眞心話。』

『我是眞心話。』

『那麼，爲什麼妳認爲她考不上大學？』

『因爲她根本不想唸大學！』

『不可能，我和她談過……』

『是談？還是命令？』佩吟尖銳的問：『你知道嗎？趙先生，你的談話中常常不自覺的帶着命令意味，你以爲你是和她「談」，事實上你是在命令她。她的本性太柔順了，她對你又太崇拜了，因此，她連一點兒反抗你的念頭都不敢有。雖然她不愛讀書，她仍然爲你去讀，雖然她不想考大學，她仍然爲你去考。她有很完整的自我，却要爲你去放棄自我……』

『妳在指責我嗎？』趙自耕冷冷的問。

『不敢。』

『不敢？妳已經敢了，却說不敢？妳幾乎在給我定罪，好像我在對那孩子精神虐待……』

『許多時候，愛，就是一種精神虐待！』

『哦？』趙自耕挑起了眉毛，鏡片後的眼光閃爍着，有些陰鷙，有些慍怒。但是，他那訓練有

素的涵養和修養使他控制了自己，他微側着頭，似乎在運用着思想。『好吧，就算我在命令她考大學，這個命令總不是出於惡意吧？有惡意嗎？妳說！』

『沒有，當然沒有。』

『這和她的程度也是兩個不同的問題，是嗎？』

『是的。』

『妳說她很聰明？』

『是。』

『妳說她爲我而讀書？』

『是。』

『既然她又聰明，又讀了書，爲什麼妳說妳的補習白補了？這麼說來，問題不在她身上，而在妳身上！』

佩吟抬起頭，定定的看着趙自耕，看了好久好久。她閃動着睫毛，忽然笑了起來。

『妳笑什麼？』趙自耕困惑的問。

『笑我自己，笑我不自量力，要去和全台灣最有名的律師抬槓！』她笑着說，繼續往前走去，順手扯了一片竹葉，她撕扯着那竹葉，說：『我說不過你。我無法讓你瞭解，纖纖對課文不能吸收，因爲她的聰明才智跟課本絕緣，她即使很努力的讀，她也記不住那些東西。』

『那麼，她的聰明才智和什麼有緣呢？』

『我不知道。』佩吟困惑的蹙起眉梢。『我還沒找出來。或者音樂，或者藝術，或者某種技能，像舞蹈、雕塑、唱歌……你必須明白，米蓋朗基羅也沒唸過大學！』

『我可以肯定，纖纖絕不是米蓋朗基羅！』趙自耕的語氣堅定而有力。

佩吟再看了他一眼。

『爲什麼一定要她唸大學？』她問。

『增加她的知識呀，我不希望她永遠這樣天眞，這樣嬌嫩，這樣什麼都不懂的樣子，她要長大，她要學習！』

『你希望她成爲什麼樣子？』

『像妳！』他衝口而出。

她一怔，站住了，皺着眉頭，她驚愕的望着他。

『像我？』她啞聲說：『像我有什麼好？』

『妳獨立，妳堅强，妳懂很多東西，妳能言善道，妳反應敏捷，妳能舉一而反三……』

『你錯了。』她幽幽的接口：『這些東西都不是大學裏學來的，是生活中學來的，甚至於，是苦難中學來的，是打擊和折磨中學來的……』她的眼光從他臉上移開，穿過竹林，深黝黝的落在一個不知何處的虛無裏。『你不要讓纖纖像我，永遠不要！她的世界又美又好又眞又純，你該讓她這樣過下去。或者，她是生活在一個童話世界裏，那並沒有什麼不好，童話世界總比成人的世界美麗……』她眼中輕輕的蒙上了一層薄霧，她的聲音誠懇而眞摯，喑啞而深沉。『不要！趙先

生，永遠不要讓纖纖像我，你該珍惜她的純眞和歡樂。』

趙自耕注視着面前這張臉，第一次，他在她臉上看到了太多太多的東西；苦難、哀愁、落寞……和熱情，那麼善良的熱情，那麼豐富的熱情，那麼痛苦的熱情……她心底到底有多少苦楚？他不知道。她那樣愛護纖纖，他却明白。他不願再辯論這問題，伸出手去，他自己也不懂，爲什麼心中竟悸動着一抹酸楚，一抹憐惜，一抹難解的溫存，他用胳膊輕輕的環住了她的肩，輕輕的把她帶往屋子的方向。他柔聲的、低沉的說：

『我們不談這問題了，進屋裏去吧！妳該——好好的吃一頓，妳很瘦，我希望——妳能常常來我家吃飯，我要——吳媽把妳餵胖一點！』

她沒有拒絕。眉梢輕鎖，眼光迷濛，她被動的，神思恍惚的，被催眠似的，跟着他走向那小小白宮。

5

「佩華！佩華！佩華！……」

又是清晨時分，一陣淒厲的呼喚聲把佩吟從夢中驚醒，她慌忙披衣下床，迅速的打開那由日式拉門改建過的房門，直衝到母親房裏去。韓太太正坐在床上，直瞪著眼睛，雙手痙攣的抓著床上的棉被，死命的呼喚著：

「佩華，你來呀，我有好多好多話要對你說呀！佩華！佩華，兒子，你過來，你過來呀……」

佩吟毫不猶疑的衝到床邊，雙手抓住了母親的手，緊握著她，搖撼著她，一疊連聲的喊：

「媽！媽！媽！醒一醒，媽媽！我在這兒！妳怎樣了？妳有什麼話？告訴我吧！媽……」

韓太太深深的顫慄了一下，似乎忽然從一個夢中驚醒一般，她的眼光落在佩吟身上了，一時間，她好像認不出佩吟是誰，只是眼光發直的，定定的看著佩吟。佩吟用手臂輕輕的環抱住母親的肩，試著要她躺回床上去。

『媽，睡吧！舒舒服服的睡一覺吧！』

韓太太用手推開了佩吟的手臂。

『妳是佩吟。』她腦筋清楚的說。

『是呀！』佩吟應着，心底却有些發冷，經驗告訴她，母親越『冷靜』的時候就越可怕，往往是一場暴風雨的前奏。

『妳在我屋裏做什麼？』韓太太問，在這一瞬間，她顯得非常平和，非常『正常』。

『妳在做惡夢，』佩吟低聲解釋，『我聽到妳在說夢話，我就進來了。』

『我說了什麼夢話？』韓太太追問。

『妳……』佩吟不願講出佩華的名字，就飛快的搖搖頭，勉强的笑了笑。『我也沒聽清楚。』

『那麼，妳進來的時候看到佩華嗎？』

完了！又開始了！佩吟怔了怔。

『沒，沒有。』她囁嚅着。『沒，沒看到。』

『妳爲什麼吞吞吐吐？』韓太太銳利的問：『妳做賊心虛是不是？妳把佩華趕走了，是不是？妳從小就看佩華不順眼，妳嫉妒他，因爲他是男孩子，因爲他功課比妳好，因爲他總拿獎狀，年年考第一，因爲我比較疼他，所以妳嫉妒他，是不是？是不是？』

『媽，媽，』佩吟痛苦的、虛弱的應着，明知母親是病中的胡言亂語，仍然忍不住要爲自己辯護。只因爲母親說得那麼清清楚楚，有條有理，完全不像是『精神病患者』。『妳明知道我不會嫉

妒他，妳明知道我也喜歡他。沒有人會不喜歡佩華的，他那麼優秀，又那麼漂亮！』她沉痛的、掙扎的說着。

『那麼，妳把他藏到那裏去了？』

『媽——』她拉長聲音，痛苦的低喚着。

『說呀！』韓太太緊盯着她：『妳把他弄到什麼地方去了？說呀！』

『不要再折磨佩吟了。』門邊，一個聲音忽然清楚的響了起來。佩吟回頭，就一眼看到父親正走了進來，他白髮蕭蕭的頭莊嚴的豎在那兒，眼光却十分溫柔而憐恤的停在韓太太身上。『佩華死了！我告訴過妳幾千遍幾萬遍，佩華死了！』

『死了？』韓太太渾身顫抖，眼光發直：『死了？佩華死了？是的，他死了！』她似乎突然想起來了。『你們……鋸開了他，鋸開了他，你們用……鋸子鋸開了他！』她悽厲的慘叫：『你們謀殺了他！你們用鋸子……鋸開了他！你們殺了他，殺了他……』她的聲音恐怖的飄盪在夜色裏。

韓永修直撲過來，用手蒙住韓太太的嘴，以免她驚醒左右鄰居，他死命蒙住她的嘴，沉聲說：

『不要叫！素潔，妳聽清楚，佩華死於骨癌，鍾大夫鋸掉他一條腿，是想挽救他的命，醫生沒有能救活他，但是大家都已經盡了所有的人事，天命如此，妳就認了吧！別再折磨佩吟了，我們雖然失去一個兒子，我們還有一個女兒呀！妳怪佩吟，是毫無道理的，毫無道理的。佩吟怎能對佩華的死負責任呢？』

韓太太掙開了韓永修的掌握，狂叫着：

『是她！她咒他死！她要他死！她嫉妒他！因爲我疼佩華，她就嫉妒他……』

『不要叫！』韓永修又去堵她的嘴。『妳不能因爲妳自己的偏心，反而怪罪於佩吟呀！佩吟從沒有嫉妒過佩華！她愛他，和我們一樣愛他……哎喲！』韓永修大叫：『妳怎麼咬人？鬆口！素潔，妳眞瘋了？』

佩吟衝過去，不知何時，她已經滿面淚水。她流淚，是因爲父親那幾句話，從小，父親就很少向她表示自己的愛，他嚴肅而正直，總好像和兒女有層距離。可是，他却在這節骨眼裏說出了對她的愛，對她的憐惜。這，比母親那神經質的責備和寃枉更打動她。她哭了，情不自禁的哭了。現在，透過淚霧，她看到母親正一口咬在父親手指上，咬得又緊又重，好像要咬死父親似的。她大急，就撲往母親，倉促中，也顧不得方式對不對，就伸手去掰開母親的嘴，一面急聲喊：

『媽，妳鬆口！媽，算是我幹的，妳不要咬爸爸，算是我幹的……都是我不好……全是我不好……都是我的錯，妳不要咬爸爸……』

忽然間，韓太太鬆了口，像閃電一般，她擧起手來，反手就給了佩吟一個又重又大的耳光。佩吟冷不防被母親這重重的一擊，身子站不穩，就向旁邊摔了出去，她帶翻了床頭櫃，一陣唏哩嘩啦的巨響，床頭櫃上的玻璃杯和熱水瓶跌落在地上，打碎了，佩吟又正好跌在那些碎片上，只覺得手臂上有一陣尖銳的刺痛，就看到血從自己那蒼白的手腕上流了出來。同時，她聽到父親慘

聲大叫：

『素潔！妳要殺了我們唯一的女兒嗎？佩吟，佩吟！』父親的聲音裏帶着淚，帶着惶急，帶着說不出的恐慌、心疼，和焦灼。『佩吟——』

佩吟慌忙從地上站起來，顧不得自己的傷口，她衝過去，一把抱住父親那白髮蒼蒼的頭，她搖撼着父親，竟像母親搖撼着嬰兒一樣。她一疊連聲的說：

『爸爸，我沒事沒事，只劃破一個小口子，一點關係都沒有，你不要急，眞的，我沒事！』

韓永修驚魂甫定，他推開了佩吟，要察看她的傷口，佩吟順手拉起睡袍的下襬，纏住了手臂，不讓父親去看。她努力微笑着，轉頭去看母親。

經過這樣一陣驚天動地的亂鬧，韓太太似乎有些淸醒了。她怔怔的坐在床上，怔怔的看着滿地碎片，又怔怔的看着佩吟，她露出一臉的惶惑和担憂，忽然變得好慈祥，好溫柔，她怯怯的問：

『怎麼了？佩吟？妳摔傷了嗎？快過來，給媽媽看！哎喲，妳流血了……』

佩吟驚喜的看着母親，明知這種『慈祥』太不穩定，也不可靠，她仍然含淚的微笑了。

『沒什麼，媽。妳再睡睡吧！我來收拾一下。』

她彎腰去收拾地上的碎片，韓永修攔住了她。

『我來吧！妳最好去上點藥，包紮一下。今天早上有課嗎？』

『是的。』她看看錶，糟糕！經過這樣一陣大鬧，已經都七點多鐘了，再不去趕公共汽車，早

上第一節準會遲到。她慌忙站直身子，對父親歉然的說：『又不能給你弄早餐了，好在，阿巴桑就快來了，你讓她弄給你吃！』最近兩個月，她僱了一個上班制的阿巴桑，早上八點鐘來，晚上七、八點鐘回去，這得歸功於趙自耕那份高薪。

走到浴室，她打開睡袍，這才發現手腕上的傷痕又大又深，整個睡袍的下襬都被血濕透了。怕父親担心，她不敢聲張，好在家裏紗布藥棉消炎粉都是現成的。她打開化妝鏡上的小橱，取出紗布藥棉，自己胡亂的包紮了一下，再把睡袍上的血迹洗掉。這樣一弄，又耗費了好多時間，等她收拾乾淨，換好衣服出門的時候，都快八點鐘了。

匆匆忙忙的，她走往公共汽車站，天氣已經很熱了，台灣的夏天，太陽一早就升上了屋頂，夾帶着强大的熱力，照射着大地。佩吟被太陽這一曬，只覺得一陣頭暈眼花，眼睛前面金星亂冒。她抱着書本，不自禁的在電線桿上靠了靠，頭裏有些暈暈忽忽的。她還沒從那陣暈眩中恢復過來，就聽到一陣摩托車響，接着，有個年輕人騎着摩托車對她飛快的直闖過來，她大驚，要閃避，已經來不及了。看樣子今天是『禍不單行』，她正想着，那摩托車已經『吱呀』一聲緊煞車，穩穩的停在她面前了。接着，一個年輕的、喜悅的聲音就叫了起來：

『怎麼樣？嚇了妳一跳吧？哈！把妳臉都嚇白了，女孩子就是膽子小！』

她用書本壓在胸口上，定睛一看，原來是虞頌超！應該猜到是他的！這些日子，他常常在早上和她『不期而遇』，他的建築公司就在這附近，他騎摩托車上班，只要稍微繞點路，就經過她家門口。有時他也會按她的門鈴，堅持用摩托車載送她一段。倒是她覺得坐在這個大男生背後，頗

有些不自然，所以總是拒絕了。他也不在乎，推着車子，他常陪她走走聊聊。

『淘氣！』她說：『你怎麼總是長不大？嚇了我好大一跳！』

『對不起！』他對她笑着，咧開大嘴，那笑容開朗而歡愉，陽光在他眼中閃爍。『妳應該信任我的騎車技術，難道我眞會撞妳嗎？』他看看錶：『妳今天要遲到了。』

『眞的！』她有些急，不自禁的加快了脚步，往公共汽車站走去。

『如果妳還要等公共汽車，那妳就遲到遲定了，來吧，讓我送妳去學校，包管十分鐘內到達學校門口！』

她看看他，有些猶疑，他跨在車上，不耐煩的一伸手，一把握住她的手腕，把她往車子上拉。

『上來吧，妳別婆婆媽媽了！』他喊着。

『哎喲！』佩吟情不自禁的叫了起來，他正好抓在她的傷口上面，他那男性的大手握得又重又有力，她疼得眼淚都快掉出來了。

『怎麼了？』頌超的臉色變了，他鬆開她，攤開自己的手掌，他看到了血迹，迅速的，他拉過她的身子，一把擄起她沾血的衣袖，他立即看到那層層包紮而仍然透出血漬的紗布。他抽了口冷氣，還來不及說話，佩吟已把滿是冷汗的額頭抵在他胳膊上，她輕聲的，呻吟似的說：

『頌超，我快昏倒了。』

他跳下了車子，用一隻手扶住她，一隻手把車子停在路邊。立即，他伸手叫了一輛計程車，挽着她的腰，他用命令的語氣，急促的說：

『上車去！我送妳去醫院！』

『我還要上課……』她掙扎着說。

『上個鬼課！』他粗聲咆哮着。

她身不由己的坐進了車子，靠在靠墊上，覺得頭暈得厲害，四肢軟得像棉花，而傷口却尖銳的疼痛着，痛得她的胃裏都在翻攪起來了。即使如此，她仍然很現實的想起頌超留在路邊的摩托車。

『頌超！』她叫。

『怎樣？』他那焦灼的眼睛在她眼前閃亮。

『你的車子，』她喃喃的說：『你忘了上鎖，會……會被偷掉。』

『讓它偷掉！』他煩躁的說，聲音更粗了。

他在生氣嗎？她模糊的想。自己躭誤他上班了，他可能有很重要的公事，他的設計圖……那些設計圖也留在摩托車上了。她嘆了口氣。

『頌超，眞對不起，躭誤你上班，』她努力的振作了一下，計程車裏的冷氣使她舒服多了。『其實，我已經沒事了，你放我下車吧，你去上班，不用去醫院了。』

『妳少說兩句話，行不行？』他頂撞着她，氣呼呼的。『怎麼弄傷的？』

『摔的。』

『妳爸爸媽媽都不知道……』他忽然住了嘴，想起她家庭的情況了。

她靠在車子中，閉上眼睛，有些昏昏欲睡了。昨夜根本沒睡好，早上又沒吃東西，再加上這

要命的傷口……怪不得她這麼軟弱，這麼疲倦……她眞想有個地方，能讓自己好好休息一下，不止身體上的休息，還有精神上的休息；她累了，她好累好累。

車子在一家著名的外科醫院門口停了下來。她昏昏沉沉的被他帶進醫院，一直到坐到醫生面前，她才想起身上沒帶錢，她轉頭看頌超：

『頌超，我沒帶錢。』

『我有。』他簡單的說，望着醫生打開那亂七八糟的紗布，皺攏了眉毛，他看到那深深的傷口，和那血汚的紗布，覺得胃在翻騰。醫生抬頭看了他一眼：

『怪不得她疼成這樣子，裏面還有碎玻璃。』醫生說：『你去外面等一下吧，我們需要一點時間清理傷口，起碼要縫上十針……嘖嘖，可惜，手臂上會留一條疤了。』

他走出了手術室，想起她不可能再去上課了，翻開電話簿，他幫她打了個電話去學校請假，又打了個電話到建築公司給自己請了假。然後，他就呆呆的坐在手術室門口，呆呆的想着心事。

足足弄了一個多小時，縫了十一針，取出了好幾片碎玻璃，又注射了消炎針和破傷風血清。終於，醫生把她送出了手術室，對虞頌超交代着：

『明天還要來換藥！一星期以後拆線，四小時吃一次藥，晚上如果不發燒就算了，發燒的話要打電話給我！』他留了電話號碼，藥丸藥片一大堆的藥。又對佩吟叮囑了一句：『好好休息，不要再碰到傷口，也不要碰水啊！假如發炎的話，那個疤就更大了！』

頌超付掉了醫藥費，他們走出醫院，她的臉色依然蒼白，眉梢也緊蹙着。她一定很疼，頌超

想，但她的忍耐力却是第一等的。

『我已經幫妳請了假，』頌超說：『不要去担心學校的課了。現在，讓我送妳回家去休息吧！』

『啊，不。』她驚覺的說：『不行，我不能回家，我不要爸爸爲我担心。』她四面張望：『頌超，你知道有什麼地方可以坐坐的嗎？我必須拖到下課時間才能回去。』

他看了她一眼，一語不發，他又叫了輛計程車。

十分鐘以後，他們已經坐在一家名叫『蘭心』的西餐館裏了。在一個不被人注意的角落裏，他和她對面對的坐着。這兒有非常舒服的沙發椅，非常幽暗而柔和的光線，非常雅致而高貴的情調。牆上有嵌磁的壁畫，畫着一個駕着馬車的女騎士。桌上有一個大玻璃杯，杯中盛着半杯水，水面飄着一朵紅玫瑰。佩吟軟軟的靠在沙發中，心裏迷迷糊糊的想着，自己多久沒有走進過這種地方了？最後一次進咖啡館還是和維之離別的前夕，維之用雙手捧着她的手，一再的發誓，一再的保證着：『頂多兩年，佩吟，不論我能不能拿到學位，頂多兩年，我一定回來！我離不開妳，佩吟。想到以後生活裏沒有妳，我簡直要死掉了！』

兩年？他沒有回來。四年半了，他仍然沒有回來。他也沒有死掉，他活得好好的，娶了另外一個女孩子！一切山盟海誓，盡成虛話！什麼百年美景，全成幻影！愛情，愛情是什麼？愛情只是小說家筆底下用來騙人的東西！

忽然間，她覺得自己面頰上癢癢的，有兩行淚水就這樣悄悄的滾落下來了。她注視着面前的咖啡杯，什麼時候自己面前有了咖啡呢？透過淚霧，咖啡、玻璃杯、盪在杯裏的玫瑰……一切都

那麼虛幻，那麼不眞實。然後，她覺得有人坐到自己身邊來了，有隻手怯怯的，輕輕的握住了自己那隻沒受傷的手，有個好年輕、好熟悉的聲音，在她耳畔憐惜的、溫柔的響着：

『是不是很疼？要不要吃一粒止痛藥？醫生給了我止痛藥，他說妳會很疼的！』

她驀然一驚，從一個久遠以前的夢裏醒過來了。睜大了眼睛，於是，她看到頌超已挨在她身邊坐着。他那對又大又亮的眼睛，正呆呆的凝視着自己。這對眼睛裏有種她熟悉的光芒。若干年前，這光芒也曾在維之的眼睛裏閃亮過。她全身一震，眞的醒過來了。

『哦，頌超，』她吶吶的說，有些心慌，有些心亂，她試着要抽出自己的手，但他把她握得牢牢的。『我很好，不怎麼疼，眞的。』

她再要抽出自己的手，他握緊了她。

『不要！』他啞聲說，臉紅紅的，眼光一瞬也不瞬的緊盯着她。『妳爲什麼要躲開我？爲什麼不讓我接近妳？爲什麼要對我保持距離？』

天哪！她心慌意亂的想，不要發生這件事！不要，不要，今天發生的事已經夠多了，她已經頭昏腦脹了，她不能思想，不能分析……是的，那傷口在疼，絞心絞肝的疼，她眞的不能思想……。

『頌超，你別糊塗！』她覺得喉嚨發澀，嘴唇發乾，她勉强的說着：『你那麼年輕，我一直把你看成我弟弟，你知道，如果佩華活着，也和你差不多大……』

『但是，我不是妳的弟弟！』他很快的說，臉脹得更紅了，聲音裏帶着激動和痛楚。『妳不過只比我大兩歲，這構不成任何距離。佩吟，別告訴我，妳從不知道我爲什麼常常在妳家門口等

妳。別告訴我，妳從不知道我爲什麼那樣關心妳。別告訴我，妳從不知道我爲什麼找盡了理由要接近妳。我跟妳說……』

『不不！』她慌亂的掙扎着，用力擺脫了他，她的身子往後退，緊縮在沙發深處。『你不要嚇唬我！頌超！你還太小，你完全不瞭解你在做什麼。忘掉它！頌超，不要再說了，否則，有一天你長大了，成熟了，你會後悔你對我說了這些話！』

他盯着她，閉了閉眼睛，他用牙齒緊咬住嘴唇。他的身子往後退開了一些，保持了適當的距離。他那漲紅的臉變白了。立刻，她明白了一件事，她傷害了他！她刺傷了他！這使她更加心慌，更加失措，而在內心深處，有某種痛楚和傷口的疼痛混成了一片，使她額上冒出冷汗來了。她急切的看着他，急切的把發熱的手蓋在他的手上，急切的想解釋，想安慰他：

『你看，頌超，你並不瞭解我什麼，我已經老了，老得配不上你……』

『不要說了！』他打斷了她，帶着份孩子氣的任性和惱怒，他摔開她的手，而把雙手插在自己的濃髮裏，他用力的、輾轉的搖着頭，用受傷的聲音說：『我明白了，妳根本看不起我，妳認爲我還是個孩子，沒有成熟，沒有長大，沒有思想和深度，妳根本看不起我！』

『不是這樣的，不是這樣的，不是這樣的……』她急急的說，自己也不知道在說些什麼。

『不是這樣是怎樣？』他放下手來，緊逼着她問。他的臉孔在她面前放大，她的視線模糊不清，頭腦中更昏了。『妳從沒有把我當一個男人看！我二十四了！大學都畢業了，軍訓都受過了！在上班做事了！但是，妳認爲我還沒有成熟，告訴我，』他提高了聲音：『怎麼樣就算成熟

了？妳和那個林維之戀愛的時候，他幾歲？他成熟了嗎？他長大了嗎？』

不要！佩吟心裏瘋狂般的喊着。不要提林維之，不要那麼殘忍！不要！睜大着眼睛，她覺得自己不能呼吸了。頌超，她模糊的想：就因爲有林維之那一段，我才不能重蹈覆轍……你不懂，你不懂，你不懂我多麼害怕『年輕』，而我又有『多老』了！

『頌超，』她低低的，哀求似的喊了一聲。『止痛藥在什麼地方？我——』她誇張的吸着氣：『疼得快死掉了！』她有些慚愧，因爲她用了一點手段。

這一招立即收了效，頌超手忙腳亂的在那一大堆藥包裏去找止痛藥，當他把藥片送到她唇邊，看她用冰水一口嚥下去，看她緊皺着眉頭忍痛，又看到她滿頭冷汗的時候，他後悔了，强烈的自責而後悔了！他不該提林維之，他選了一個最壞的時刻來表白自己，她又病又弱又痛，他却挖出她心底創傷，殘忍的再加上一刀。他望着她，慌亂而心痛的望着她。一時之間，竟不知道該說什麼好。

『讓我休息一下吧！』她呻吟着，仰頭靠進沙發裏。『我們改天再談，行不行？改一天，等我——不這麼疼的時候，我現在已經頭昏腦脹了。』

『是我不好！』他很快的說，眼眶紅了。『妳對了，我根本沒有長大，我是個任性、自私、不知體貼的糊塗蛋！』

她愕然的看他，在這一瞬間，竟有些爲他心動了。

6

人生常有許多不可解的事情，往往，所有的『意外』會在同一個時期裏發生。對佩吟來說；母親的病態由『文』而轉變成『武』，還不算是太意外。早在母親發病初期，醫生就對佩吟和韓永修明白的表示過：

『如果你們不把她送到精神病院去治療，她的病只會越來越加重，先是有幻想，然後有幻視和幻聽，接着有幻覺……最後，她會變得很危險，打人，摔東西，胡言亂語……都是可能的。所以，你們應該理智一些，讓她住院治療。』

但是，韓永修並不理智，佩吟也不理智，他們無法排除對『瘋人院』的那種根深柢固的恐懼和排斥心理。何況，發病初期的韓太太絲毫都不可怕，她只是個心碎了的，柔弱而無助的老太太，整日幻想她那死去的兒子仍然活活潑潑的在身邊而已。這種幻想不會傷害任何人。然後，不知怎的，她聽到了自己可能被送進『瘋人院』的傳言，這才眞正打擊了她。她忽然就『病』倒了，病得行

動都要人扶持。醫生檢查過她，說她的身體上並無疾病，這種『重病』的『幻覺』也是精神病的一種。她開始哀求的對韓永修說：

『永修，看在二十幾年夫妻份上，你發誓，永遠不要把我送進瘋人院！』

忠厚、誠摯、重感情的韓永修發了誓。從此，大家都不提要送韓太太住院的事情，韓永修辦了退休，除了著述以外，他把大部份時間都用在照顧病妻上。

可是，韓太太的病是越來越重了。不知從何時起，佩吟成爲她發洩的目標，或者，每個人在精神上都有個『發洩』目標，正常人也會詛咒他事業上的競爭者、情敵、或是看不順眼的人。至於韓太太爲什麼這樣恨佩吟，主要因爲她本就重男輕女，而佩吟又是當初贊成佩華動手術的人。但，佩吟却無法不爲母親的『懷恨』而『受傷』。有次，她被母親逼急了，竟衝口而出的對父親說：

『爸爸，我是不是媽媽親生的？我是不是你們抱來的？佩華才是你們的孩子？要不然，我大槪是你年輕時，在外面生下的孩子吧？』

韓永修愕然的瞪着她，她從沒看過父親那麼生氣。

『妳在胡說些什麼？媽媽是病態，妳要諒解她，難道妳也跟着她去害「妄想症」嗎？』

一句話喚醒了佩吟的理智，她不能跟着母親胡思亂想。從此，她不再去找理由，只是默默的承受母親的折磨。

母親動武，她受了傷，這只能算是意外中的意外。但，頌超會在這個時候向她表白心迹，却是她做夢也想不到的。不管她認識頌超已經有多少年，她眼裏的頌超一直是個孩子，是個弟弟。

而且，有很長一段時間，她心裏根本就沒有頌超這個人物。現在，頌超突然冒出來了，帶着他那份孩子氣的憨厚，近乎天眞的熱情，來向她表白心事。這，把她整個的心湖都攪亂了。

但是，即使這件事，也沒有林維珍的出現，帶給她的意外和震盪來得大。

林維珍是維之的妹妹，比維之小了四歲。當佩吟在大學一年級的迎新晚會中認識維之的時候，維之在唸大三，而維珍還只是個十七歲的高中生。不過，即使那時維珍只有十七歲，她已經是個被男孩子包圍着的風頭人物。維珍在這方面和她哥哥很像：吸引人，能說會道，隨時都被異性注意和喜愛。維珍還更突出一些，她發育很早，綽號叫『小豐滿』。由這個綽號就可以看出她的身段，十六歲她已經是個小尤物。

當佩吟和維之戀愛的那些年裏，維珍也正忙着享受她那早熟的青春，大部份的男孩子都只是她的獵獲物，她從小就不對感情認眞，或者，在她那個年齡，她還不認識感情。她像一隻貓，喜歡捕捉老鼠，却並不吃牠們。她就喜歡把男孩子捉弄得團團轉。她的書唸得很糟，高中畢業後就沒有再升學。一度，她迷上了歌唱，想當歌星，也上過幾次電視，無奈歌喉太差，又過份的奇裝異服（她不能不展示她的本錢），被衞道者大肆抨擊，又被新聞局取締。一怒之下，歌星不當了，轉而想演電影，沒多久，她就被香港一家電影公司羅致而去。在這段時間裏，維之大學畢了業，受完軍訓，他們簡簡單單的訂了婚，維之就出國了。維珍只在他們訂婚時，寄來一張賀卡，上面寫着：

『願哥哥終身愛嫂嫂，
願嫂嫂終身愛哥哥，
愛情萬歲！』

收到賀卡那天，她和維之還笑了好久。因爲，『愛情萬歲』是維珍正在拍攝中的一部電影，她寄賀卡還不忘記做宣傳。這部電影在香港票房並不好，在台灣遭受到『禁演』的命運，因爲過份暴露。維珍的『星運』顯然不佳。等後來，維之出了國，又在國外結了婚，佩吟就和林家完全斷絕了關係。她已經有兩三年不知道維珍的消息了，偶爾翻翻電影畫報，也從沒有看到過維珍的照片。在佩吟的心中，甚至在她潛意識裏，她都不準備記住維珍這個人了。

但是，維珍卻突然出現了。

這是佩吟受傷的第二天，她很不舒服，傷口很痛，人也昏昏沉沉的。她應該繼續請一天假，可是，她却怕父親懷疑，也不願請假太多，馬上就要大考了，她要給班上的學生總複習，所以，她仍然去學校上了課。

中午下了第四節課，她剛抱着書本走出教室，有個學生跑來對她說：

『老師，有人找妳！』

她的心跳了跳，以爲是頌超，因爲頌超說過，今天中午要來接她去醫院換藥。但，當她對走廊上看過去，却大吃了一驚。一時間，她根本沒認出那正對她打招呼的人是誰，因爲，維珍燙了

一個目前最流行的小黑人頭，化妝很濃，藍色的眼影和假睫毛使她的眼睛顯得又大又黑又深又亮又媚。一件大紅的緊身襯衫，半透明的，她從第三個釦子才開始扣，裏面居然沒用胸罩。細小的腰肢，繫着條寶藍色明艷的裙子。佩吟從不知道大紅可以和寶藍相配，可是，她穿起來，卻鮮艷而奪目，一點也不土氣和俗氣，反而充滿了熱力和媚力。

『喂！佩吟，』她迎着她走過來，笑嘻嘻的。『不認得我了嗎？』

『噢！』她上上下下打量她，也微笑起來：『眞的不認得了，妳變了很多，比以前……更……漂亮了。』

『算了，別挖苦我了。』維珍笑着，跑過來，親切的挽住佩吟的胳膊，佩吟閃了閃，怕她碰到傷口，她的閃避，使維珍微微一楞。『怎麼？不願意我碰妳啊？』她率直的問。

『不是，』佩吟勉强的一笑，挽起袖子，給她看手上的繃帶。『我這隻手碰傷了，有點疼，妳到我右邊來吧！』

維珍眞的繞到她的右手邊，挽住了她，好親熱好依賴似的，就好像她們天天見面一樣。她們一面往校門口走，她一面滔滔不絕的說：

『哦，佩吟，妳還是老樣子，一點都沒有變。只是比以前苗條了些，現在流行要瘦，妳眞有辦法。我是怎麼節食都沒用，瞧我還是這麼胖乎乎的。佩吟，妳看我是不是太胖了？去三溫暖一下，不知道有沒有用？』

佩吟連什麼叫三溫暖，都弄不清楚。她笑笑，很坦白而眞實的回答：

『妳是該胖的地方胖，該瘦的地方瘦，還要節食做什麼？』她盯着她。『妳不是在香港拍電影嗎？什麼時候回來的？』

『我早就回來了！那個趙氏電影公司啊，專門拍鹹濕片，我能演什麼戲，天知道！不過是脫衣服罷啦！實在沒意思，我爸寫信給我說，妳要再脫下去就別回家了，我想想也沒前途，就解除合約回來啦！』

佩吟點點頭，她當然記得維珍的父親，他在政界做事，說實話，是個相當正直而清廉的人，只是一直不怎麼得意。

『還是解除的好，』她由衷的說：『那家電影公司的名譽也不太好。』

『是呀！』維珍的聲音嗲嗲的，甜甜的，膩膩的。她倒不是出於造作，她一向說話的聲音就很女性，很媚人。她的身子更親切的靠近了佩吟，抱着佩吟的胳膊，她似乎想鑽到佩吟懷裏去。『說眞的，佩吟，』她用充滿感情的聲音說：『妳和我哥哥怎麼會吹啦？』

佩吟鎖起了眉頭，怕提其人，偏提其人。

『我也不知道，』她空空泛泛的說：『我想，他找到比我更適合於他的女人。』

『算了吧！』維珍噘起了嘴，憤憤不平的。『那個女人好妖，好騷，好風流，眞不知道哥哥是怎麼會鬼迷心竅去跟她結婚的！』

『妳怎麼知道？』佩吟一驚，心臟不由自主的加快了跳動。『他們回來啦？』

『沒有。』維珍說：『可是我看到了照片。對了！』她又笑起來：『哥哥還寫信問起妳，我想，

他一直沒對妳忘情。我那個嫂嫂很兇，他們常常吵架。今年年初，我媽去跟他們一起住了三個月，回來之後，我媽長吁短嘆的直提妳……唉，佩吟，總之一句話，我哥哥對不起妳，林家也對不起妳。其實，妳也不必因爲哥哥另娶的關係，就和我們全家絕交，妳明知道，爸爸、媽媽、和我都喜歡妳。而且，說不定……』她拉長了聲音，聳了聳肩膀。『我哥哥會離婚，說不定……咱們還會成爲一家人！』

佩吟回頭盯着她。難道她忽然來找她，是爲了幫林維之做說客嗎？她有些狐疑。想着維珍對她嫂嫂的評語：好騷，好妖……再看維珍，她咬了咬嘴唇，維珍也妖也騷也風流，或者，這是林家的特色吧！

『維珍，』她不願再談維之了，這名字永遠讓她心痛心酸，讓她難過而沮喪。『怎麼突然來找我？』她直接問。不相信她是單純來報告哥哥嫂嫂的消息的。

『哦！我……』她遲疑了一會兒，笑着。『妳看，佩吟，我脫離電影公司之後，就每天閒在家裏，這實在不是個辦法，我總該找個工作，所以……』

『妳要我幫妳介紹工作？』佩吟有些失笑。『妳總不是想當敎員吧！』

『當然不是。』維珍也笑了，挺坦誠的。『妳看我這塊料，能爲人師表嗎？』

佩吟看着她，心想，這女孩還是滿可愛的。最起碼，她很有自知之明，也很能幽自己一默。

『那麼，我能做什麼呢？』佩吟問。『妳明知道，我接觸的就是學校。』

她們已經走到了校門口，維珍忽然說：

『我請妳吃午飯好不好？我們邊吃邊談。』

『我……』她猶豫着，抬起頭來，她就一眼看到，虞頌超正穿過馬路，對這邊大踏步而來。

『我還要去醫院換藥，』她指指手臂。『給玻璃劃了個口子。妳——』她注視着她。『就直說吧！要我怎麼幫妳？』

『好吧，我直說！』維珍含蓄的笑着。『我聽說，妳認得那個頂頂有名的大律師趙自耕？』

『哦。』她一怔。『是的。』

『妳知道他有很多事業嗎？』

『噢，』她應了一聲，心裏有些煩躁，多年不來往，婚事已破裂，她以爲林家的人和她已隔在兩個世界，誰知道，連她認識趙自耕這種事，維珍居然會知道，而且要加以利用了。『或者——他有很多事業，』她含糊的說：『我只負責給他女兒補習功課，對趙自耕，我並不熟悉。』

維珍正要再說什麼，虞頌超已經來到她們面前了。頌超希奇的看了維珍一眼，以爲她是佩吟的同事，也不太注意，就直接對佩吟說：

『妳準備好了嗎？要去醫院了。』

佩吟望着他。

『你沒騎車來嗎？』她問。

頌超笑了笑，一股傻呵呵的樣子。

『我說了，妳不許生氣！』他說。

『怎麼啦？』佩吟不解的。

『車子丟了，被偷走了！』

佩吟急得直跺脚。

『你瞧你！』她懊惱的說：『我跟你說了不能把車子丟在路邊上，跟你說了不能不上鎖，你就是不聽！那些設計圖呢？』

『當然一起丟了！』

『唉！』佩吟嘆了口氣：『都怪我不好。』

『算了。』頌超若無其事的抬抬眉毛。『舊的不去，新的不來！』

『你很有錢啊？』佩吟瞪了他一眼：『圖呢？怎麼辦？你畫了好幾天了！』

『所以，我一個上午就在重畫，忽然間，靈感全來了，以前解決不了的問題，一下子豁然貫通。我設計了一張最棒的圖，連老闆都說我有創意，幸好那張舊的丟了。我說嘛，舊的不去，新的不來！』

維珍輕輕的咳了一聲，眼珠骨溜溜的在頌超臉上身上轉來轉去。

『佩吟，』她落落大方的說：『妳不幫我介紹一下嗎？這位是……』

『噢！』佩吟被提醒了。她看看維珍，再看看頌超。『頌超，我給你介紹，這是林小姐，林維珍。維珍，這是虞頌超先生。』

『哦，虞先生，您好！』維珍伸出手去，要和頌超握手。

『哦哦，林，林小姐！』頌超慌忙應着，伸出手去，頗不自然的輕握了一下維珍的手。他這才正眼打量林維珍，把她那嬌艷的面龐和她那誘人的身段盡收眼底，他更希奇了。『林小姐也在這兒教書嗎？』他一本正經的問。

維珍用手輕掩着嘴，一下子笑了出來。她那黑溜溜的眼珠帶着抹強烈的好奇，對頌超肆無忌憚的注視着。

『你看我像個老師嗎？』她問，眼睛在笑，眉毛在笑，嘴角兒也在笑，每個笑裏都媚態萬千而風情萬種。

『哦！』頌超傻傻的望着她。『那麼，妳是……』

『我是佩吟的小姑子！』她用那甜甜膩膩的聲音，細聲細氣的說了出來。

『什麼？』頌超嚇了一跳。

『我說，我是佩吟的小姑子！』維珍重複了一遍，笑意盎然，那大眼睛水汪汪的汪着無限春情。不知怎的，看得頌超竟有些耳熱心跳。『你問佩吟是不是？』她嬌滴滴的加了一句。

頌超掉轉眼光，疑惑的看佩吟。

『別聽她胡扯，』佩吟勉强的說。『她是林維之的妹妹。』

哦。頌超再看看維珍。原來佩吟和林家還保持着來往，怪不得佩吟會拒絕他呢！她還愛着那個林維之，她還等着那個林維之，她還期望着破鏡重圓的日子！儘管人家把她甩了，儘管人家已經移情別戀，她心裏還是只有那個林維之！他深深的看着維珍，想在維珍身上找出維之的影子

頌超。

『噢，』維珍忽然說：『我們是不是一定要站在這太陽底下談天？虞……虞什麼？』她問，盯着頌超。

『頌超。』他慌忙接口。『拜託別叫我虞先生！』

『我就是不想叫你虞先生呀！』維珍笑得好甜好媚好眞誠。『我要直呼你的名字了，你別生氣。頌超，你的名字取得很好，和你的人也正相配，又大方，又文雅，又很有男性氣概……』她一個勁兒的點頭。『我喜歡這個名字。』

頌超有些輕飄飄起來，什麼事比有個漂亮的女孩子來讚美你，更令你欣喜呢？畢竟，他只有二十四歲，畢竟，他有着人性最基本的弱點，畢竟，維珍是個非常嫵媚而明艷的女孩！

『我知道，』維珍繼續說，看看佩吟。『妳還要去醫院換藥，但是，吃了中飯再去換不是一樣嗎？這樣吧，我請你們兩個吃飯，說眞話，我餓了！』

總不能讓女孩子請客，頌超慌忙說：

『我請！我請！我請！』

『你要請？』維珍溫柔的看着頌超。『那麼，我也不和你搶，誰教你是大男人呢！這樣吧，對面有家西餐館，叫「明燈」，氣氛好，環境好，價廉而物美。我們去吧！包管你們喜歡那地方！』

就這樣，他們到了『明燈』。

眞的，這兒確實氣氛好，環境也好，幽幽靜靜，雅雅致致的。佩吟有些奇怪，她在這附近教了好幾年書，也不知道有這樣一家餐廳。維珍倒好像對這一帶都瞭如指掌。侍者送上了菜單，頌超要維珍先點，她點了咖哩鷄飯，點了咖啡。佩吟注意到，她故意挑了最便宜的東西點。於是，她也點了同樣的一份。

『妳們都在幫我省錢嗎？』頌超問。『怎麼不吃牛排？這菜單上特別推荐了他們的招牌牛排。』

『誰吃得下那種大塊文章？』維珍說，望着頌超，驚嘆着。『除非你。你眞結實，眞壯。我喜歡你皮膚的顏色，紅中帶褐，好健康的顏色！我最受不了蒼蒼白白的男孩子！更受不了有娘娘腔的男孩子！你知道嗎？虞頌超，你很男性！』

佩吟帶着一種驚嘆的情緒，聽着維珍的談話。她也帶着一份好奇，去看頌超的反應。頌超笑得很開心，傻呵呵的面帶得色。佩吟微笑了，靠在沙發中，她玩弄着桌上的火柴盒，心裏模糊的想：貓捉老鼠的遊戲又開始了。她瞭解維珍，維珍常常不爲任何原因，而本能的去捕捉男孩子，目的只是滿足自己的征服感。尤其，她很可能認爲頌超是佩吟的男朋友，她一向就有從別的女性手中『篡捕』男友的習慣。『篡捕』，這是橋牌中trump的譯音。

頌超點了牛排，還點了杯紅酒，經過他一再要求，維珍也『同意』要杯酒，只是爲了『陪他喝』。他轉頭問佩吟，佩吟笑着說：

『你知道我從不喝酒，而且，酒對傷口也不好，是不是？』

『這倒是眞的。』頌超同意了。

酒先來了，維珍對頌超擧杯，他們對喝着酒，談得十分開心，當維珍知道，頌超原來就是商業界名人虞無咎的兒子時，她就更加殷勤了。

『我說呢，』她笑望着頌超。『我一看你，就覺得你的氣派不同凡響，擧止、風度、儀表……都是第一流的，原來你是名家子弟！』

頌超顯然暈陶陶了，喝了幾口酒之後，他就更加暈陶陶了。維珍笑瞇瞇的看着他，眼底盛滿了崇拜和激賞。連在一邊旁觀的佩吟，都不能不承認，維珍確實是個非常具有誘惑力和吸引力的女人，她渾身的每個細胞，都是女性的，迷人的。而且，她明艷動人，像一朵盛開的花，像一簇燃燒的火。

佩吟靜靜的吃着她的午餐，心裏模糊的想，昨天還困擾着她的這個大男孩子，在她心湖裏攪動出無數漣漪的這個大男孩子，現在大概已經不是她的『問題』了。不知怎的，她對這種方式的『解脫』，竟有份說不出來的不舒服，和一份淡淡的、幽幽的『失落感』。

她開始覺得傷口又在作痛了。

7

那一整天，維珍似乎都和頌超混在一起。他們三人一起去醫院換的藥，傷口的情況並不好，醫生說有輕微發炎的傾向，又打了一針消炎針。從醫院出來，佩吟還要趕去學校，她下午還有課，晚上還要去給纖纖補習。她畢竟沒有說服趙自耕，這個生活在廿世紀，似乎很開明，很解人意的大律師，卻固執到了極點。對佩吟來說，這是個相當忙碌的日子。

離開醫院，又回到佩吟的校門口，維珍才想起她找佩吟的主要原因，把握那剩餘的一點空隙時間，她把佩吟拉到一邊，對佩吟說：

『妳知道趙自耕和××航空公司也有關係嗎？』

『是嗎？』佩吟微鎖了一下眉。『沒聽說過。』

『他是負責人之一。每家航空公司，都需要一位律師當顧問，他的身分不止是顧問，他還負責所有法律問題，和買賣飛機的簽署。』

『噢，』佩吟驚愕的。『妳對他似乎很瞭解。』

『有人告訴我的。』

『恐怕不確實吧！』

『一定確實！是程傑瑞告訴我的，傑瑞在××航空公司當空服員，他認識琳達，琳達對他說的。』

『程傑瑞？琳達？』佩吟越聽越迷糊。『琳達又是誰？』

『哎呀，妳連琳達是誰都不知道嗎？』維珍大驚小怪的說：『虧妳還在趙家做事！』

『我眞的不知道。』

『琳達是國外總公司派到台灣來的，××航空公司的女經理，也是——』她拉長了聲音：『趙自耕的情婦！妳——難道沒在趙家見過她嗎？』

『噢！』佩吟深呼吸了一下。『沒有。我連趙自耕都不常見到呢！那個琳達……是外國人？』

『是呀，是一個馬來西亞女人和英國人的混血兒，標準的肉彈，挺風騷的，不過，倒眞的是個美人。都三十幾歲了，還是一股風流浪漫相。她有個外號叫布丁雞蛋。』

『什麼布丁雞蛋？』

『佩吟，妳少土了！』維珍叫着說：『珍娜露露布丁雞蛋嘛！琳達長得很像珍娜露露，所以大家叫她布丁雞蛋。懂了嗎？』

佩吟楞楞的點了點頭，心中有些迷糊。

『好吧！就算趙自耕是××航空公司的負責人，妳預備做什麼呢？』

『我現在胸無大志，』維珍聳了聳肩：『只想當一個空中小姐。』

『妳要我去幫妳當說客嗎？』佩吟有些失笑了。『據我所知，空中小姐都是考進去的！』

『妳又土了，考試只不過是煙幕彈而已，沒有人事關係還是不行的！』

『維珍！』她嘆了口氣。『我想，妳找了一個最沒有力量的人，我只幫他的女兒補習，跟他本人，並沒有什麼談話的機會，即使談話，話題也離不開他的女兒。我想，妳既然知道琳達，為什麼不要琳達幫妳安插這工作呢？』

『我不認識琳達呀！』

『妳認識的那個空服員呢？他可以介紹妳認識琳達，對不對？』

維珍對她瞪了幾秒鐘。

『我想，』她慢吞吞的說：『妳對人情世故是一竅不通的！程傑瑞既不會把我介紹給琳達，琳達也不會錄用我。琳達對女性排斥得很厲害，尤其是像我這種女人！』她頓了頓。『這樣吧，我不要妳為難，只要妳安排一個機會，讓我見見趙自耕，工作的事，我自己對他說！』

學校的鐘響了，上課時間到了。遠遠站在一邊的頌超實在不耐煩了，他大踏步的走了過來：

『妳們兩個在講什麼悄悄話？』

佩吟看了看維珍，匆匆說：

『讓我想想看吧，我要去上課了！』

『我等妳電話，我家的電話號碼，妳總沒忘吧?』

佩吟點點頭，往學校裏走去。跨進校門，她還聽到頌超和維珍的兩句對白：

『妳們有什麼祕密?要避開我來講?』頌超在問。

『我和佩吟呀，』維珍細聲細氣的，聲音裏似乎都汪着水，她整個人都是水水的，女人是水做的。『我們在談我哥哥呢!當然不能給你聽!』

佩吟搖了一下頭，大步的走進校園深處。

晚上，佩吟又準時到了趙家。距離大專聯考，已經只有一個月了，越來越逼近考期，佩吟的情緒就越來越不安，她深深明白一件事，纖纖的錄取機會，幾乎只有百分之十。她報考的是乙組，第一志願就是台大中文系，可是，她對所有的文言文，都弄不清楚，所有的詩詞歌賦，都背不出來，佩吟眞不知道她怎能唸中文系?她曾問趙自耕：

『如果纖纖這次又落榜，你預備怎麼辦?』

趙自耕望着她，不慌不忙的說：

『反正纖纖學齡就早了一年，今年落榜，明年再考!明年落榜，後年再考!』

佩吟沒辦法再去和趙自耕爭論，心裏也曾有過很『阿Q』的想法：讓纖纖去左考一次，右考一次吧，她樂得做長期家庭教師，多賺一點錢!

平常，她給纖纖上課，都在樓上，纖纖的臥房裏。今晚，她一跨進趙家的花園，就看到纖纖並不像平常一樣，在房間裏等她，而正在花園中，彎腰察看一株植物。在她身邊，是她所熟悉的

蘇慕南，他和纖纖站在一塊兒，也在研究那株植物，花園裏的燈亮着，月光也很好。一眼看過去，蘇慕南的黝黑和纖纖的白皙，成爲一個很鮮明的對比。而蘇慕南在男人中，應該是屬於漂亮的，纖纖呢？當然不用說了。一時間，佩吟有了種敏感的聯想。怪不得蘇慕南會住在趙家呢，窈窕淑女，君子好逑呀！

纖纖站起身子，看到佩吟了。她高興的笑了起來，喜悅的招呼着：

『韓老師，妳快來看！』

什麼事情他們那麼新奇？她走了過去，就一眼看到，在月光及燈光下，有棵像鳳凰木一樣的植物，羽狀的葉片，像傘似的伸展着。通常鳳凰木都很高大，這株却很矮小，現在，在那綠色的羽形葉片中，開出了一蓬鮮紅色的花朵。佩吟有些驚奇，她以爲，只有南部的鳳凰木才開花。她看着，那花朵是單瓣的，伸着長鬚，花瓣周圍，有一圈淺黃色的邊，像是故意的鑲了一條金邊。微風過處，花枝搖曳，倒眞是美而迷人的。

『哦，我從不知道鳳凰木的花這麼好看！』佩吟由衷的讚嘆着。

『噢，這不是鳳凰木！』纖纖可愛的微笑着。『鳳凰木是好高好大的。這是「紅蝴蝶」，妳仔細看，那花朵是不是像一隻蝴蝶？不但有翅膀，有身子，還有鬚鬚呢！』

經她這一說，佩吟才發現，確實，那花朵像極了蝴蝶，一隻隻紅色的蝴蝶，圍繞成一個圓形，傘狀的向四面散開，美極了。

『我去年種的，』纖纖解釋着。『今年就開花了。我眞喜歡，眞喜歡！』她驚嘆着，又指着另外

一種有細長葉子粉紅色花朵的植物說：『韮蘭也開了。今年夏天，所有的花都開得特別好；松葉牡丹開了，文珠蘭開了，朱槿花是一年到頭開的，百日草開了，木芙蓉開了，曼陀羅也開了，還有鹿葱花！啊，韓老師，妳看過鹿葱花嗎？在這兒，我用盆子種着呢！』她牽住佩吟的手，走到一排盆栽的面前，抱起一盆植物。佩吟看過去，那花朵是粉紫色的，窄長的花瓣，放射狀的散開，嫩秧秧的，好可愛好可愛的。纖纖放下花盆，又指着其他的花盆，陸續介紹：『這兒是鳶尾花，這兒是仙丹花，這兒是繡球花，這兒是……哦。妳一定會喜歡，這一盆，』她再抱起一盆來，竟是一蓬紅葉，紅得醉人，葉片長長的披散下來，『這個不是花，是葉子，但是很好看，對不對？它的名字也很好聽，叫「雁來紅」，我不知道它爲什麼取這樣的名字，大概雁子飛來的時候，它就紅了。』

佩吟驚奇的望着纖纖，從來不知道她對植物懂得這麼多。她轉頭去看蘇慕南，問：

『是你敎她的嗎？蘇先生？』

『才不是呢！』蘇慕南笑着說：『她正在敎我呢！我對這些花呀草呀實在是外行，總是記不得這些怪名字，像那株垂下來的紅色毛毛蟲……』

『唉唉！』纖纖嘆着氣：『那是鐵莧花呀！』

『鐵莧花，妳看，我就是記不住。』蘇慕南笑着，他面部的輪廓很深，皮膚黑中泛紅，眼珠在燈光下有些奇怪，似乎帶點兒褐色，大雙眼皮好明顯，而且眼睛是微凹的；有些像混血兒。混血兒，佩吟心中閃過一個念頭，但她沒說出來。她的注意力仍然集中在纖纖的花花草草上。

『誰教妳的？纖纖？』她問。

『沒人教呀！』纖纖天眞的說。

『妳不可能無師自通。』佩吟說，想着她對課文的接受能力。『一定有人告訴過妳這些名字！』

『她呀！』蘇慕南插嘴說：『她全從花匠那兒學來的，妳看這整個花園，全是她一手整出來的，她從十二三歲就開始種花，每次花匠來，她跟人家有說有笑的，一聊就聊上好幾小時，她愛那些花比母親愛孩子還厲害，什麼花該幾月下種，幾月施肥，幾月開花，幾月結種……她都會告訴你！而且，我看這些植物的葉子都差不多，她一看就知道有些什麼不同……』

佩吟新奇的看着纖纖。

『是嗎？』她問：『整個花園裏的花妳都認得嗎？』

『嗯。』纖纖應着。

『妳怎麼記得住？』

『怎麼會記不住呢！』纖纖柔聲說：『它們都那麼可愛那麼可愛呀！』

佩吟指着一盆金黃色的小菊花：

『這個菊花該幾月下種？』她問。

『那不是菊花，』纖纖睜大眼睛解釋：『它也有個很好聽的名字，叫做金盞花。要春天下種，秋天也可以。本來，金盞花是春天開的，到夏天就謝了，可是，我把凋謝的花都剪掉，它就會開很長，一直開到夏天。』

佩吟呆呆的望着纖纖，開始沉思起來。

蘇慕南看看佩吟，又看看纖纖，大概想起這是『補習時間』了。他對她們微微頷首，很職業化的交代了一句：

『纖纖，韓老師要給妳上課了，別去研究那些花兒草兒了，大專聯考不會考妳金盞花幾月開花的！』

纖纖又嘆了口氣，她是非常喜歡嘆氣的，每當無可奈何的時候，她就嘆氣。她慢吞吞的把手裏那盆『雁來紅』放好，又下意識的整理了一下花盆，再慢吞吞的站起來，幽幽的說了句：

『韓老師，我們上樓吧！』

佩吟仍然呆呆的注視着纖纖。蘇慕南已經轉身走開了。她深思的望着纖纖那白晳的面龐，看得出神了。

『韓老師！』纖纖不安的叫了一聲：『怎麼了？』

佩吟回過神來，她忽然有些興奮，很快的問：

『妳爸爸在家嗎？』

『在。』

『在那兒？』

『樓下書房裏。』

『好。』佩吟下決心的說：『妳先上樓去等我，我要和妳爸爸談點事，然後再到樓上來找妳！』

纖纖順從的走進屋裏去了。

佩吟彎下身子，左手抱起那盆金盞花，右手抱起那盆雁來紅，她走進客廳，奶奶和吳媽都在樓上，客廳裏竟杳無人影。佩吟逕直走往書房門口，連門都沒有敲，她抱着那兩盆植物，很費力才轉開門柄，她直接走了進去。趙自耕正在打電話，他愕然的瞪着佩吟，不知道她在做什麼。佩吟把手裏的兩盆花放在書桌上，傷口因為花盆的重壓而又開始疼痛。她反身關好房門，站在那兒，等待着趙自耕說完電話。

趙自耕無心打電話了。匆匆掛斷了電話，他的眼睛睜得大大的，看看佩吟，又看看那兩盆盆栽。

『這是做什麼？』他問。

佩吟指着那盆金盞花，問：

『你知道這是什麼花嗎？』

『雛菊。』趙自耕毫不猶豫的回答。

『這個呢？』她再指那盆雁來紅。

『紅葉？』趙自耕抬起眉毛，詢問的面對着佩吟。『怎麼啦？妳到底在玩什麼花樣？』

『這不是菊花，這是金盞花，這也不叫紅葉，它叫作雁來紅。』佩吟清晰而穩定的說。

『是嗎？』趙自耕推了推眼鏡，對那兩盆植物再看了一眼。『管它是菊花還是金盞花，管它是

紅葉還是雁來紅，它與我有什麼關係？反正它是兩盆觀賞植物，我觀賞過了，也就行了。』

『你不知道它們的名字，我也不知道它們的名字，蘇慕南也不知道，我猜奶奶、吳媽、老劉……都不知道它們的名字，在你們全家，只有一個人知道，就是纖纖。』

『哦？』趙自耕凝視着她。

『纖纖不止知道這兩盆的名字，她知道花園裏每一棵花花草草的名字，而且，知道它們的花期，栽種的方法，下種的季節，以至於修剪、接枝、盆栽或土栽的種種常識。你從沒告訴我，這整個花園是她一手整理的。』

『又怎樣呢？』趙自耕困惑的問。『她從小愛花，愛小動物，什麼鳥啦，狗啦，貓啦，松鼠啦……她都喜歡，我想，每個女孩子都是這樣的。』

『並不是每個女孩都一樣。』佩吟深深搖頭。『我要告訴你的是，她背不出四書，背不出祭十二郎文，背不出洛神賦，背不出白居易最簡單的詩……而她分別得出花園裏每棵植物的不同，知道紅蝴蝶不是鳳凰木，金盞花不是小雛菊……而你，你是她的父親，你居然要她去考中國文學系！』

趙自耕定定的看着佩吟，他終於有些瞭解了，他動容的沉思着。

『妳總算找出她的特長來了。』他沉吟着說：『她應該去考丙組，她應該去學植物。現在再改，不知道還來不來得及？』

『你又錯了！』她直率的說：『不管她考那一組，都要考國文、英文、數學……各門主科，她

一科也通不過，所以，她還是考不上。而她現在對植物所知道的常識，可能已經超過一個學植物的大學生了。假若你不信，我明天去找一個學農的大學生，你當面考考他們兩個人！』

『妳的意思是……』

『你完全明白我的意思！我對你說過好幾次了，她根本沒有必要考大學！許多知識，也不一定在大學裏才能學到。你猜她是從那兒學到這些有關植物的知識的？是從花匠那兒！我可以肯定，那些花匠也沒讀過大學！』

趙自耕緊緊的盯着佩吟。

『妳爲什麼要千方百計的說服我，不要纖纖考大學？』他問。

『因爲我喜歡她。我不忍心看到她失敗。』她迎視着他的目光，她眼裏有兩小簇火焰在跳動，她的聲音低柔而清晰，臉龐上，有股奇異的、哀傷的表情，這表情使他不自覺的又撼動了。『趙先生，你一生成功，你不知道失敗的滋味，那並不好受。那會打擊一個人的自信，摧毀一個人的尊嚴……你不要讓纖纖承受這些吧！要她考大學，只是你的虛榮感而已。』

『妳怎麼知道失敗的滋味是什麼？妳失敗過嗎？』他敏銳的問。

『我——』她頓了頓，眼睛更深了，更黑了。她的眉頭輕蹙了起來，眉間眼底，是一片迷濛的哀思。『是的，我失敗過。』

『是什麼？』

『你曾經提過，我有一個未婚夫，他——娶了另外一個女孩子。』

他一震，深深的看她。

『那不是失敗，而是失戀。』他說，近乎殘忍的在字眼上找毛病，這又是他職業的本能。

『不止是失戀，也是失敗。』她輕聲說，眼光濛濛如霧，聲音低柔如弦音的輕顫。『這使我完全失去了自信，使我覺得蒼老得像個老太婆，使我再也不相信愛情，使我不敢接受愛情，也不相信有人還會愛我……』她深吸了口氣：『我覺得自己又渺小，又孤獨，又自卑，又老，又醜，又不可愛……』

『妳錯了！』他不由自主的走近她身邊，他的聲音沙啞而低沉。『妳完全錯了！對我而言，妳就像一朵金盞花，有雛菊的柔弱，有名稱的高雅，而且……人比黃花瘦。妳從一開始就在撼動我，吸引我……』

他沒有說完他的話，因爲，忽然間，他就覺得有那麼强大的一股引力，使他再也控制不住自己。那濛濛的眼光，那淡淡的哀愁，那恍恍惚惚的神思，那微微顫動的嘴唇……他擁她入懷，驀然間把嘴唇緊蓋在她的唇上。

她有好一會兒不能思想，只感到一陣天旋地轉似的震撼。那男性的懷抱，那帶着熱力的嘴唇，那深深的探索，和那肌膚的相觸……她本能的在反應他，又本能的貼緊他。可是，在她那內心深處，却蠢動着某種抗拒。這是不對的，這是不對的，這是不對的……

他抬起頭來了，仍然環抱着她，他看到有兩行淚水滑下了她的面頰，她的睫毛顫動了一下，眼睛慢慢的張開了，她望着他，依舊恍恍惚惚的。

忽然間，她的眼睛睜大了，她明白什麼事情不對了。這男人是趙自耕，一個鼎鼎大名的人物。他要什麼女人就可以得到什麼女人，他絕不可能愛上她。他有個叫布丁雞蛋的情婦，或者還有其他的情婦……他吻了她。是玩弄？是憐憫？是佔便宜？他那麼自信，那麼咄咄逼人，又有那麼強的優越感……韓佩吟啊韓佩吟，她在內心裏叫着自己的名字，妳已經失敗過一次，如果妳要和這個男人認了眞，妳就準備被打入十八層地獄吧！妳這個渺小，卑微，憔悴，孤獨……的女人！

她突然使出渾身的力氣，一把推開了他，掉轉身子，她往門口的方向奔去。他迅速的跑過來，一把攔住了她。

『妳要幹什麼？』他問。

『讓我走！』她冷冷的說，淚珠在眼眶中打轉。

『爲什麼？』

『雖然我渺小孤獨，』她懋着氣說：『我也不準備做你這種大人物的玩物！』

『妳以爲……』他皺起眉頭，正預備說什麼，却看到有個人影在窗外一閃，有人在外面偷看！他高聲喝問了一句：『什麼人？』一面奔到窗前去，推開窗子察看。

佩吟却已經看清了是什麼人：蘇慕南！他在偷看他們，他一定以爲她有意在投懷送抱了。纖纖的家庭敎師怎麼會跑到趙自耕的書房裏來了？恥辱的感覺燒紅了她整個臉，打開房門，她飛奔而去。

『佩吟！』他大叫着。

但她已經跑出了客廳，穿過了花園，直奔到外面去了。

8

趙自耕一夜沒有睡覺。

坐在書房裏，他幾乎沉思了一整夜。面對著那盆雁來紅和金盞花，他精神恍惚而情緒混亂。這是他妻子去世以後，他第一次認眞的分析自己的感情。若干年來，他從不認爲自己『心如止水』。或者，世界上就根本沒有『心如止水』的男人，他遊戲過人生，也曾擁有過各種年齡——從二十歲到四十歲——的女性的青睞和崇拜。在這一點上，他似乎特別有魅力，女人幾乎都喜歡他。當然，他也知道自己的特長：出衆的儀表，尖銳的辭鋒，瀟洒的個性，和他那揮金如土的慷慨……這些，在在都成爲他誘惑女人的本錢，可是，那些女人又是些什麼人呢？他想起琳達，想起露露，想起那年輕得可以當他女兒的小酒女——雲娥。突然間，他打了個寒戰，面對那亭亭玉立的一朶金盞花，他大有『驀然回首，那人却在，燈火闌珊處。』的感覺。或者，這些年來，自己一直在尋尋覓覓。又或者，自己的靈魂早已腐爛，早已墮落，只剩下一個軀殼，而自己居然還沾

沾自喜！他想起佩吟跑走以前說的話：

『雖然我渺小孤獨，我也不準備做你這種大人物的玩物！』

聰明的佩吟，高傲的佩吟，飄然出塵，傲世獨立的佩吟。他不自禁的想起第一次見到佩吟，就曾經被她那鋒利的對白打擊得幾乎無法應對。她多麼特殊呵！當他坐在那轉椅裏，深深的沉思時，佩吟的臉龐，談吐，風度，儀態……就一直在他眼前打轉。是的，今晚，他吻了她，為什麼？因為她一直在吸引他？因為她也一直在反對他？因為她孤苦無依而又正好敍述出她的失意和自卑？他吻了她，僅僅是吻了她，他有沒有認眞想過，佩吟不是露露，佩吟不是雲娥，佩吟更不是那遊戲人生的琳達！

他深吸了口氣，燃上了一支煙，坐在椅子中，他望著那縷煙霧裊裊上升，緩緩擴散。他開始認眞的，非常認眞的分析自己。而在這份分析中，他越來越惶惑，越來越慚愧，越來越寒瑟了。

『除非你對那女孩認了眞，否則，你沒有權利去碰她，那怕是僅僅一吻，也是對她的侮辱和玩弄！』他自問著，自審著，他的自我，分成了兩個，一個在審判自己，一個在辯護自己。

辯護？他根本沒有什麼理由可以為自己辯護。當天色濛濛亮的時候，他才悚然而驚，他嚇走了佩吟！他『趕』走了她！以後，她不會再來了。因為她自尊、自重、自愛而且自卑。他傷害她了！除非，他能重新來面對這件事，去請她回來，不是當纖纖的家教，而是——當纖纖的後母。

這念頭使他嚇了一跳，多年以來的單身生活，他已經過得那麼習慣，那麼消遙，那麼自在。他沒有妻子的拘束，却能享受各種女性的溫柔。如果他『認眞』到這種地步，他就是要把這些年的

自由生活做一個總結束！佩吟，她只是個年輕的小女子，一個單純的中學教員，她和他根本屬於兩個世界，而且，他認識她的時間也太短，做這樣的『決定』未免太早，太草率，太不智了！

他再燃了一支煙，桌上的煙灰缸裏已堆滿了煙蒂，他站起身來，開始在房間裏踱著步子，心思越來越混沌不清了。然後，他聽到房子裏有了動靜，吳媽起來打掃房間了。接著，是趙老太太——他的母親，纖纖的奶奶——在和吳媽有問有答。然後，樓梯上響起脚步聲，纖纖下樓了，她那嬌嫩的聲音，在大廳中響著：

『奶奶，妳昨晚有沒有看到韓老師？』

『沒有呀！老劉不是開車去接她了嗎？』

『是呀！老劉把她接來了，她要我在樓上等她，可是，後來她沒有上來，我不知道……』纖纖的聲音憂愁而担心。『是不是我做錯了什麼？』

『妳的書背出來了嗎？』奶奶問：『準是妳又背不出書，又沒把韓老師留的功課做完，惹韓老師生氣了。……』

『唉唉！』纖纖又習慣性的嘆氣了。『那些書好難好難呀！奶奶，妳不知道，古時候的人說話跟我們不一樣，他們咬著舌頭說！』

『怎麼咬著舌頭說呢？』奶奶不懂。

『好好兒的一句話，他們就要之呀也呀乎呀的來上一大堆，我怎麼也弄不清楚，就只好「嗟哉」了！』

『什麼「嗟哉」呀?』奶奶糊塗了。

『嗟哉是古時候的人嘆氣呀!』纖纖天眞的說:『您瞧,奶奶,他們嘆氣叫「嗟哉」,要不就「嗟乎」,要不就「於戲」……我聽起來,好像是黑小子生氣的時候打喉嚨裏發的聲音,大概古時候的人還不怎麼開化……』

『當然哪!』奶奶接了口:『古時候的人,在畫本上都是半人半獸的,他們還吃生肉,住山洞哪!說的話當然跟我們現在不同呀……』

要命!趙自耕又好氣又好笑,這一老一小非把人氣死不可!他走往門邊去,又聽到奶奶在發表意見了:

『妳爹就要妳去大學裏學這些古人說話嗎?』

『是呀!韓老師說,中文系裏唸的東西都是這樣的!唉唉,等我考上大學的時候,我大概已經「嗚呼」了!』

『什麼「嗚呼」呀?妳這孩子,怎麼說的話我全聽不懂呢?』

『嗚呼就是死掉了!』

『呸呸呸!』老奶奶連呸了好幾聲:『一大清早,死呀活的,也不忌諱!妳如果唸了大學,就學得這樣說胡話,我看妳還不如在家種種花兒,養養鳥兒算了。趕明兒嫁了人,還不是管家抱孩子,唸那麼多書幹什麼?』

『奶奶!』纖纖撒嬌的。『您說些什麼,我才不要嫁人呢!』

『不要嫁才怪呢！』奶奶笑嘻嘻的說：『那有女孩子不出嫁的呢！出嫁是理所當然的事呀！妳爹是昏了頭了，他的毛病就是沒兒子，把妳當兒子待了。他聰明點的話，也不用要妳去唸書，正經點該給妳找個男朋友。他自己也該趁年輕，再娶一個，我還想抱孫子呢！』

『奶奶，』纖纖輕笑著，低聲說：『我聽蘇慕南說，爸爸在外面有女朋友！』

『哦？』奶奶的興趣全來了。『眞的還是假的？趕快叫蘇慕南來，讓我問問他……』

胡鬧，越弄越麻煩了。趙自耕立即打開房門，一步就跨了出去。他這一出現，把奶奶、纖纖、和吳媽都嚇了好大一跳。奶奶直用手拍胸脯，嚷著說：

『你怎麼起這麼早，躲在這兒嚇人！』

『媽，』趙自耕似笑非笑的看著母親。『您少聽別人胡說八道吧！』他轉頭望著纖纖，命令似的說：『纖纖，妳進書房裏來，我有話要和妳談！』

纖纖有些心虛，在背後批評爸爸，亂發議論，這下好了！全給爸爸聽去了。她求救的看了奶奶一眼。

『自耕，』奶奶果然挺身而出了。『我和纖纖說閒話兒，你可別去找她麻煩！』

『您放心吧！』趙自耕又好氣又好笑。『有您護著她，我還敢找她麻煩嗎？』他再看了纖纖一眼。『進來吧！』

纖纖低垂著頭，用她那細小的牙齒，輕咬著下嘴唇，一股『犯了罪』的可憐兮兮相。她慢吞吞的跟著父親，『挨』進了書房。一股香煙味對她撲鼻而來，她不由自主的抬起頭，就一眼看到，滿

屋子的煙霧騰騰，而在那氤氳的煙氣中，桌上，一盆『雁來紅』和一盆『金盞花』都顯得有些憔悴了。她驚呼了一聲，就逕直走過去，低頭察看那兩盆植物，喃喃的問：

『爸，你把它們搬進來幹嘛？它們要露水來滋潤，你用煙薰它們，它們就會枯萎了。』

趙自耕關上了房門，回到書桌前面來，他在自己的椅子裏坐下，深深的凝視纖纖，和那兩盆植物。

『這是妳那位韓老師昨晚搬進來的！』他說。

『哦？』纖纖睜大了眼睛，困惑的看著父親。

『妳昨晚是不是在我窗外看到了？』

『沒有呀，我在樓上等韓老師，她沒有來。』她不安的扭動著腰肢，用手指在花盆上劃著，嘴裏哼哼般的低問：『你是不是把韓老師辭掉了？其實，韓老師教得很好，她對我好有耐心好有耐心，她比魏老師好多了。魏老師常罵我笨，韓老師從不罵我，反而總是原諒我，安慰我，叫我別急，慢慢來。其實，』她抬起那長長的睫毛，直望著父親。『是我不好，我唸呀唸的，就是記不住那些東西。韓老師也沒辦法呀，她不能代我唸呀！爸，』她小心翼翼的、担心的、憂愁的問：『是不是你怪她了？罵她了？所以她不教我了？』

『咳！』趙自耕輕咳了一聲，有些慚愧，他幾乎不敢正對纖纖那黑白分明的大眼睛。『不，沒有。』他說，沉吟著，不自禁的又燃起一支煙。纖纖慌忙走到窗前去，打開了窗子，她跑回來，把那兩盆花全搬到窗子外面的窗台上去放著。放好了，她再細心的拉好窗子。

有佩吟來得多。他點點頭，深思的看著這一切，想著佩吟說的話，他更加慚愧了，他對纖纖的瞭解，顯然沒

『纖纖，』他柔聲說：『妳很喜歡韓老師嗎？』

『是的。』纖纖坦白而眞誠的說：『從小，你就幫我請家庭敎師，但是沒有一個像韓老師這樣的。她……她和別的老師都不同，她……她好像並不完全在敎我書，她……她也瞭解我，疼我。當我背不出書來的時候，她總是說：「不怪妳，這對妳太難了。」她瞭解我！眞的！』她微微皺起眉頭，思索著該用怎樣的句子來解釋，她終於想出來了：『可以這樣說，一般老師都用「知識」來敎我，韓老師是用「心」來敎我！』她的臉上閃著光彩。『爸爸，她很好，眞的！』

趙自耕動容的注視著女兒，這篇話使他驚悸而感動。

『妳知道嗎？她昨晚來看我，幫妳求情。』

『哦？』纖纖疑問的應了一聲。

『她說，大學裏沒有妳可以學的東西，她認爲妳根本不用考大學。』

『哦？』纖纖的眼睛更亮了，她熱切的看著父親。『怎樣呢？怎樣呢？』她急促的追問著。

『所以，』趙自耕粗聲說：『韓老師不再敎妳了，魏老師也不用來了，妳不需要考大學了。只是，聽著！我發現我們竹林後面那塊草地太荒蕪了，我把它交給妳，妳既然從此不唸書，也不能就這樣閒著，妳給我……』他掃了窗台一眼，順口說：『去把那片草地變成一個花園，要把花朵培養得又大又好，不能瘦津津的！』

纖纖不能呼吸了，她屏息的站在那兒，眼睛睜得又圓又大，閃耀著那樣美麗的光彩，使她整個臉龐都發亮了。她似乎不太能相信這個好消息，站在那兒，她只是睜大了眼睛，又驚又喜又懷疑的瞪視著父親。

『妳聽清楚了嗎？』趙自耕不能不大聲的重複了一句。『大學，是饒了妳了！誰讓我生了妳這個小笨丫頭！可是，花園是交給妳啦！』

纖纖終於相信了。她張開嘴，輕輕的呼叫了一聲，就一下子撲奔過來，用胳膊緊緊的、緊緊的抱住了趙自耕的脖子，把面頰貼在趙自耕的面頰上。她那嬌嫩、柔細、而光滑的肌膚引起他一陣强烈的感動。纖纖，他那嬌嬌柔柔的小女兒，有多久沒有這樣親近過他了。然後，纖纖抬起頭來了，她那美麗的大眼睛裏竟含滿了淚水，而唇邊帶著個甜蜜的笑。她注視著父親，似乎實在不知道該怎樣來表現她的歡樂，終於，她開始一連串的輕呼著：

『爸爸，我愛你，我愛你，我愛你，我愛你……』

她不知道叫了多少個『我愛你』，在趙自耕滿懷激盪的時候，她又閃電般在父親面頰上印下一吻，然後，她翻轉身子，像一隻穿花蝴蝶般，翩翩著飛出了書房。立即，趙自耕聽到她在又哭又笑的宣佈著：

『奶奶！奶奶！爸爸說我不用考大學了！我不會再落榜了，我也不用去唸那些嗚呼哀哉了！』

趙自耕驚奇的深靠進椅子中，原來，她居然如此『害怕』考大學，『不願』考大學，『懷恨』考大學……他想起幾個月前，佩吟就對他說過的話：

『……雖然她不愛讀書，她仍然爲你去讀，雖然她不想考大學，她仍然爲你去考。她有很完整的自我，却要爲你去放棄自我……』

佩吟，佩吟，佩吟……他的心在低喚了，那個『人比黃花瘦』的小女人……她能看進人類內心深處的東西，而他，他這個『自命不凡』的大律師，辦過那麼多案子，見過那麼多世面，面對過那麼多鈎心鬥角的問題，經歷過那麼多大風大浪的事件……結果，他居然趕不上那個小女人；他無法透視人心！

佩吟，佩吟，佩吟……他的心在低喚了。很快的，他打開記事簿，找出佩吟的資料，還好，她家居然有電話，他想，她很可能窮得連電話都沒有。撥了兩個號碼，他又怔住了，他要在電話裏說什麼？經過了昨晚那種事，他預備在電話裏對她怎麼說呢？掛上電話，他很快的站起身來，穿上西裝外套，他一面走出去，一面一疊連聲的叫老劉。

蘇慕南先趕來了。平日，趙自耕上班的時候，蘇慕南雖然自己也有車，但是却常常和趙自耕同車去辦事處，因爲趙自耕連車上的時間都要利用，常常要交代許多事情。今天，趙自耕却匆匆對蘇慕南說：

『你自己開車去辦公室吧，不要等我，你先把人壽公司那件案子拿出來研究研究，我不一定幾點鐘來，如果有人找我，你錄上音等我來處理吧！』

蘇慕南點點頭，沒多說什麼，他注意到，平日那麼愛整齊與修飾的趙自耕，甚至沒有刮鬍子。

二十分鐘後，趙自耕的私家車已經停在韓家門口了。

趙自耕下了車，他打量著這幢日式房子，在目前，這種日式房子已不多了，當然，即使是僅餘的日式房子，也都只保存著日式的外殼，裏面的紙門和榻榻米，是老早就被木門和地板所取代了。他整了整領帶，不知怎的，竟有些緊張，若干年來，即使辯論最大的案子，走上法庭，他也沒有這樣緊張過。

他伸手按了門鈴，一面看看手錶，才七點二十分，他似乎來得太早了。一陣細碎的脚步聲從花園裏傳來，接著，門開了，站在門口的，竟是佩吟自己，她穿著一件簡單的格子襯衫，一條牛仔褲，捲著左手腕的袖子，她正一面包紮著手腕上的繃帶，一面頭也不抬的在交代：

『阿巴桑，拜託妳煮點稀飯，剝兩個皮蛋……』

她驀的住了口，因爲，她發現挺立在門口的，並不是來上班的阿巴桑，而是趙自耕！她用右手握著繃帶的頂端，整個人都呆住了。

『佩吟，』他低喚了一聲，不知何故，整個心臟都在擂鼓似的跳動。他盯著她，她面色不好，憔悴而蒼白！眼神疲倦，眼睛周圍，有著淡淡的黑圈，難道，她也一夜沒有睡覺？他不自禁的望向她的手臂，那層層包紮的紗布引起了他的注意，怪不得這麼熱的天她總穿長袖襯衫，原來她受了傷！什麼傷？怎麼受的？他疑惑的看她，不由自主的伸出手去。『讓我幫妳繫好嗎？』他柔聲問，注意到她單手包紮的狼狽了。

她沒說話，只被動的把繃帶遞給他。他爲她紮緊，用分岔的兩端打上了結，她收回手去，默默的放

下衣袖，扣上鈕子，遮住了紗布。他們兩個都沒再說什麼，好像他是特地來爲她包紮傷口似的。

空氣僵了好一會兒，然後，他『鼓勇』說：

『妳早上有課嗎？』

『是的。』

『幾節課？』

『四節。』

『下午呢？』

『沒有了。』

『我送妳去學校，好嗎？』他問。

她遲疑著。

『我有些話必須要和妳談，』他很快的說：『我承認了妳的看法，今天早上，我已經告訴了纖纖，她不必考大學了。』

『哦？』她的眼光閃亮了一下。有個微笑竟漾在她唇邊了。『你是來通知我，不必給纖纖補課了？』她問。

他怔了怔，老實說，他根本沒想到這問題。

『佩吟！佩吟！』韓永修在屋內喊：『是阿巴桑來了嗎？』

佩吟一楞，喊了一句：

『噢，不是的！』

她看著趙自耕，一時間，不知道要不要請趙自耕進去坐坐，見見父親？但是，她想起家裏的寒傖，想起母親可能衣衫不整的跑出來胡說八道，想起上課的時間快到了，又想起……有這份必要嗎？趙自耕，他只是來辭退一個家庭教師的！妳不要胡思亂想吧！她用手掠了掠頭髮，很快的說：

『好吧，你送我去學校，我進去拿一下課本。』

她拿了課本，然後，她和他並坐在那部『賓士』車的後座了。這是種奇妙的感覺，平常老劉開車來接她上課，她總喜歡坐在前座，和老劉談談天，也看看車前的風景。現在，她坐在後座，趙自耕坐在她身邊，她不能不想起昨晚那一吻，忽然間，她就覺得侷促、不安、惶惑、迷惘、而緊張起來。如果他提到昨晚，她要怎麼回答？她逃開了，像個受驚的小動物般逃開了。他一定以為她很驢，很笨，很不解風情？或者，他以爲她是故作清高的？矯情的？

『妳的手怎麼會弄傷了？』他忽然開了口，很溫柔，很關懷，却完全沒有提到昨晚。

『哦，是媽媽。』她倉促的回答，幾乎沒有經過思想。『她打碎了熱水瓶，我又正好跌在熱水瓶的碎片上。』

『哦？』他緊盯着她，非常關心的。『很嚴重嗎？』

『縫了十一針。』她輕聲說：『醫生說會留一條很難看的疤，因爲……』她迎視他，在他那溫存的注視下，憐恤的注視下，幾乎是心疼的注視下融化了。『因爲……』她吶吶的說着：『我沒有好好休息，傷口……已經……已經發炎了。醫生說……醫生說……』

她沒有說完她的話，因爲他的頭俯了下來，蓋在她的唇上了。

她又有那種暈眩而昏亂的感覺，她又不能呼吸了，不能思想了，不能移動了……她又在反應他，本能的反應他，她幾乎可以聽到自己的心跳聲，怦怦怦怦……的響着。他的頭抬起來了，他的眼睛亮晶晶的停駐在她臉上，他的手捧着她的臉龐，他用大拇指輕輕撫摸着她的下巴。

『中午我來接妳去吃午餐，』他說，聲調很溫柔，却很肯定，習慣性的，有他那種半命令的語氣。『然後，我們去一家大醫院，好好的檢查一下妳的傷口。』

她凝視他。他知道她無法抗拒他的！她想。他知道當他要一個女人的時候，這個女人就是他囊中之鼈了。他甚至不避諱老劉，而老劉也居然鎮靜如常，想來，他在車中吻女孩子，也是家常便飯了。她咬咬嘴唇，她很生氣，她生自己的氣，爲什麼對他如此坦白？爲什麼要說起受傷的眞相？爲什麼要博取他的同情？她有沒有要博取他的同情呢？是的，她內心深處有個小聲音在答覆着：是的，她是的。

車子停了，停在她的校門口。

『就這麼說定了。』他說：『妳幾點鐘下課？』

『十二點。』她虛弱的回答。

『那麼，就十二點正，我的車子會停在這兒。』

哦，不行！她忽然想起虞頌超，頌超說好來接她的。說好陪她去換藥的……而且，妳不要像個小傻瓜吧！妳不要以爲妳是被王子看中的灰姑娘吧！妳昨晚可以毅然逃開，今天却要俯首稱臣了？

『不行！』她說了，聲音冷冰冰的，空蕩蕩的。『中午我有約會。』

『有約會？』他銳利的看她，不相信的。『什麼約會？』

他以爲我在撒謊。她想。他以爲我是沒有人要的。他以爲我早已被男友遺棄，他以爲我是個寂寞的老處女，他以爲只要他一伸小指頭，我就會倒到他懷裏去，他以爲他魅力無邊，有錢，有勢，又是個美男子……

『他叫虞頌超！』她衝口而出，完全沒有理由要說得這麼詳細。『他在中台建築公司當工程師，是虞無咎的兒子……他會來接我，去吃飯，和——看醫生。』

他死命盯着她，他的眼神古怪。

『是嗎？』他哼着問。『虞無咎？我認識他，他的兒子好像只是個孩子。』

『對你或者是，對我不是。』她挺直了背脊。『他大學都畢業了，受完軍訓了，他已經二十四歲了！』

趙自耕狠狠的咬了一下牙，原來如此！怪不得她要逃開他，怪不得她要拒絕他！二十四歲，二十四歲距離他已經很遙遠，他剛好是二十四倒過來寫的年齡，四十二歲！你有什麼能力去和小伙子競爭？難道你還以爲自己是翩翩美少年嗎？他一下子打開了車門。

『那麼，再見！』他僵硬的說。聲音裏，不由自主的帶着神氣呼呼的味道。

她跨下了車子，回頭看了他一眼，似乎想說什麼，他砰然一聲，就重重的關上了車門。對老劉大聲的交代：

『去辦公廳！』

車子『呼』的一聲往前衝去，他下意識的再抬頭從車窗裏向外望。她並沒有走進校門，站在那兒，她對他的車子若有所思的凝視着。她那瘦削的面龐，那修長的身子，那件淺黃格子布的襯衫，那隨風飄盪的長髮……她像他窗台上那盆裊裊婷婷的金盞花……。

車子開遠了，金盞花不見了。他咬緊牙關，靠進坐墊裏。去他的金盞花！他憤憤的想。她沒有露露的明艷，沒有雲娥的嬌媚，更沒有琳達那種撩人的風韻……她瘦瘦乾乾的，既不美又不風流……他拍拍前座，大聲說：

『不去辦公廳了，去蓮園！』

車子『吱』的一聲，急轉彎，轉了一個方向。

他仍然咬緊牙關，憤憤不平的想着；她只是個女教員，她自以為了不起！那麼高傲，那麼自信，那麼咄咄逼人！那麼不肯屈服，那麼帶着渾身的刺，去他的金盞花！她像一朵高砂薊，高砂薊，這名字好像是纖纖告訴他的，一種全是針刺狀的花朵，只因為那花特別古怪，他才記住了這個古怪的名字。纖纖，他想起纖纖早上說的話了：

『一般老師是用「知識」來教我，韓老師是用「心」來教我！』

他一怔，拍了拍前座，他嘆口氣，嗒然若失的說：

『老劉，還是去辦公廳吧！』

車子再度轉了方向。

9

虞頌超買了一輛新車子，不是摩托車，而是一輛福特的『跑天下』。這輛車是由大姐頌萍、二姐頌蘅、和母親虞太太湊出私房錢來代他買的。依大姐夫黎鵬遠的意思，要嘛就不買，要買就買好一點的。福特新出產的『千里馬』，應該比『跑天下』要好得多，但是，虞頌超一本正經的說：

『拿你們的錢買汽車，我已經夠窩囊了，還坐什麼好車呢？這買車的錢，算我借的，只要我的設計圖被採用，我就有一筆很大的獎金，那時我就可以把錢還你們了。所以，千萬別買貴車，本人窮得很，還不起！』

『算了！算了！』大姐頌萍叫着說：『既然幫你買車，誰還存着念頭要你還！你也別以為我們是寵你，說眞的，還不是看在媽媽面子上。你每天騎着摩托車，像敢死隊似的在外面衝鋒陷陣，媽媽就在家裏大唸阿彌陀佛，你晚回家一分鐘，媽連脖子都伸長了。現在，幸好你的摩托車丟

了，乾脆咱們送你一輛跑天下，你如果體諒我們的好意，孝順媽媽只有你這一個寶貝兒子，你就別開快車，處處小心，也就行了！』

虞頌超對大姐伸伸舌頭。

『這麼說起來，這輛車不是幫我買的，是幫媽媽買的！那麼，將來也不用我還錢，也不用我領情了。早知道與我無關，我應該要一輛野馬的！』

『要野馬？』二姐頌蘅笑罵着。『我看你還要「賓士」呢！』

賓士？虞頌超怔了怔。

『不不，我不要賓士，開賓士的都是些達官顯要，也都是些老頭子，用司機來駕駛，如果我開賓士，別人準把我看成汽車司機！』

小妹頌蕊對他從頭到脚看了一遍。

『說眞的，你還眞像一個汽車司機！』頌蕊笑着說。

『去妳的！』頌超罵着。

『別開玩笑了，』頌萍說：『車子是取來了，你到底有沒有駕駛執照？』

『怎麼沒有？』頌超從皮夾裏取出駕駛執照來。『妳忘了？大三那年就考取執照了，爸說不許買車，還鬧了個天翻地覆呢！』

『爸爸是好意，怕你養成公子哥兒的習氣！』頌蘅說：『那有大學生就有私家車的！』

『哼！』頌蕊打鼻子裏哼了一聲。『妳以爲他現在就不是公子哥兒了嗎？還不是大少爺一個！』

「喲！」頌超叫了一聲，走過去，把妹妹的短髮亂揉了一陣。「妳不要吃醋，等我賺夠了錢，我也買輛車送妳！」

「算了！你自己的車子還要靠姐姐……」

「所以，妳的車子一定要靠哥哥！」頌超一本正經的打斷她。

頌萍和頌蘅忍不住笑了出來。這是星期天，她們姐妹倆約好了回娘家。順便，黎鵬遠就把那輛「跑天下」開了過來，移交給頌超。頌超雖然心裏有點慚愧，但是，喜悅的感覺仍然把慚愧的情緒趕到了九霄雲外。一個上午，他已經駕着車子，在門口的大街小巷裏兜了十幾二十個圈子了。現在，剛剛吃過午餐，他的心又在飛躍了，只想開車出去，去找佩吟，帶她去兜風。但是，他又怕佩吟的「道貌岸然」，她一定不會贊成他接受姐姐們如此厚重的饋贈。佩吟，他不自禁的想着，似乎好久沒有看到佩吟了，沒有摩托車，什麼都不方便！眞因爲沒車的原因嗎？他怔了怔，想着佩吟，那是個矛盾的女人，有女性本能的柔弱，惹人憐惜，引人心動，却也有另一種少有的剛强和高貴，使人在她的面前顯得渺小，顯得幼稚。

正當他在猶豫的時候，門鈴響了，春梅跑進來報告：

「三少爺，那個有黑人頭的女孩子又來找你了！」

維珍！他的心頓時揚起一片歡愉，如果要開車帶女孩子兜風，還有誰比維珍更合適的呢？她艷麗，她明媚，她洒脫，她野性，她還有最大的一項優點，無論你做出多麼荒謬的事情來，她永遠不會對你潑冷水！

於是，這天午後，他就駕着車，帶維珍直馳往郊外去了。

維珍今天打扮得非常出色，她穿了件最流行的露肩裝，大紅色的上衣，只在肩上有兩條窄得不能再窄的帶子，露出了整個肩膀和頸項。每當她彎腰或低俯身子的時候，那胸前的小溝就隱約可見。她穿了條同色的裙子，料子很薄，沒有襯裏，風吹過去，就整個裹在身上，說不出的誘人，說不出的性感。性感，是的，維珍是極端性感的，性感加上青春，再加上美麗，她是個不折不扣的小尤物！使人想起年輕時的碧姬芭鐸和伊薇明媚絲。

『噢！太好了！』她坐在車子裏，大開着車窗，迎着一車的風，她那滿頭的小鬈鬈全在風中顫動，她的眼睛閃爍着光彩，聲音清脆如一串風鈴的叮噹。『頌超！你太棒了！我不知道你還會開車，又開得這麼好！噢，頌超，我們開到福隆去好嗎？』

『福隆？』他一怔。

『福隆海濱浴場呀！剛剛開放，人一定不會很多，我們游泳去！』

『怎麼走法？』他問。『我還是讀大學的時候去露過營，坐火車去的，可沒開車去過！』

『你可以走北宜公路，』維珍說：『先到宜蘭，再轉過去，這條路比較好走。』

『現在已經兩點鐘了，』頌超隱隱覺得有些不安。『要開多久的車才能到？今晚趕得回來嗎？而且……我們也沒帶游泳衣！』

『哎呀！』維珍甜膩膩的叫着：『你能不能洒脫一點？游泳衣到福隆再買就是了，那兒整條街都在賣游泳衣。至於時間嘛……』她一直膩到頌超的身上去，嘴對着頌超的耳朵吹氣，吹得他渾

身癢酥酥的。她壓低了聲音，細細柔柔的問：『是不是還離不開媽媽？你爸媽限定了你回家的時間嗎？回去晚了要挨打手心嗎？』

笑話！他男子漢大丈夫，已經當工程師了，難道還要拴在父母的腰帶上？他挺直了背脊，加足了油門，把車子轉往北新公路，再轉往北宜公路。

『好！我們去福隆！』他大聲的說。

『啊哈！』她笑着，滿面春風。『太好了！這種熱天，我就想到海水裏去泡個痛快！』她的手軟軟的搭在他肩上，輕嘆着。『你眞好！你眞好！』她用手指滑過他的鼻梁，害他差點把車開到電線桿上去。『你知道嗎？』她說：『你的鼻梁好挺，好漂亮，像保羅紐曼，我從十四歲，就愛上保羅紐曼了！』

他的心又輕飄飄了。和維珍在一起，他總覺得輕飄飄的，像沐浴在一片春風裏。

『我二姐說我很醜，』他笑着說：『她說我的嘴巴太大了。』

『男孩子嘴巴大才漂亮呢！』維珍振振有辭的。『又不是女孩子，要櫻桃小口！男兒嘴大吃四方。何況，你看那些男明星，那一個嘴巴不大？我就喜歡你的嘴巴，』她正視他，誠懇而眞摯的說：『你的嘴很性感。』

他一楞。從沒有人對他說過這種話，他轉開眼光來看她，她那媚力十足的眸子正定定的停在他臉上，裏面閃着溫柔的光芒，像夜色裏的兩點螢火，是溫馨的，幽麗的，而略帶着神祕意味，竟引起他一陣遐思綺想。

車子開上了迴旋的山路，他開車的技術並不熟練，他不敢再胡思亂想，也不敢再去研究她眼底的神祕了。她也不再招惹他，靠在椅墊中，她開始輕輕的哼起歌來。她曾當過一段時期的歌星，雖然不像一般紅歌星那樣，有很好的歌喉。她的歌聲和一般人比起來，仍然是相當動聽的。她的特色是柔媚而略帶磁性，有些嗲，却並不肉麻。她在反覆的低唱着：

『我等過多少黃昏，
我等過多少清晨，
別問我爲何虛度青春。
只爲——只爲了——
我從沒有遇到一個——
像你這樣的人。
…………』

他一面開着車，一面捕捉着她的音浪。他忘了時間，也忘了很多事，在這一瞬間，他只有香車和美人。他開着車，左一個彎，右一個彎，行行重行行，上了坡，又開始下坡，行行重行行。

車子經過了宜蘭，就開始沿着海岸行駛了，海面一望無際，陽光在海面上閃出了點點光華，海水撲打着海邊的岩石。驚濤拍岸，捲起千堆雪。維珍停止了唱歌，她伸展四肢，高興的，熱烈

的輕喊着：

『海海海！多麼漂亮的海呀！多麼漂亮的陽光呀！多麼漂亮的岩石呀！多麼漂亮的沙灘呀！』

她講得怪流利的，他不自禁看了她一眼，心裏模糊的想，不知道這是不是她演過的戲裏的台詞。

終於，他們到了福隆，已經是下午五點鐘。

海邊的陽光仍然很大，他們買了游泳衣，到了海濱浴場。換上泳衣，頌超望着她，不禁呆了。她買了件好簡單的三點式泳衣，全黑色的，很廉價的。可是，她那誘人的胴體，却在那泳衣下一覽無遺。那美好的乳溝，那細小的腰肢，那挺秀的胸脯，那修長而亭勻的腿……他瞪大了眼睛，看呆了。

『游泳去呀！傻瓜！』她拉着他的手，奔向那遼闊的大海。『你不要這樣瞪着我看，好像你從沒見過女人！』

他回過神來，領悟到自己的失態了，可是，當他和她的眼光接觸時，他知道，她正在享受他的『失態』。他們手拉手的奔進了海水裏，一個海浪正好對他們湧來，把他們送上了波峯，又一下子捲過去，淹沒了他們，他們摔倒在水中，浪退下去了，他們雙雙站起來，渾身滴着水，頭髮都濕了，兩人對望着，翻天覆地的大笑起來。浪又來了，他們隨着浪的波動而跳躍，她站不穩，跌進了他的懷裏，他慌忙抱住她，他的手碰到了她那柔軟而性感的胸部，他覺得有股熱浪在自己身體中奔竄起來。他立即放開她，一翻身仰泳了出去，像一條矯健的魚，在浪花中一下子就竄了好

遠好遠。

他游着，從仰泳一變而爲蛙式，自由式，他用雙腿用力的打着水，海水被他撲打得飛濺起來。他越游越遠，越游越漂亮，他那健康的皮膚被陽光晒得發亮。

她站在水中，驚愕的看着他，開始大聲的叫嚷：

『頌超！不要游太遠！你怎麼不管我啦！』

他游過來，游到她身邊，站起來看着她。

『妳怎麼不游？』他問。

『我根本不會游，我只會玩水！』她說。

『哈！那妳還鬧着要游泳？』

『你怎麼可能游得那麼好？』她又驚又佩又羨慕。『你教我好不好？』

他在她的驚佩下變得更矯健了，更敏捷了，更男性了。他開始教她，半認眞半不認眞的教。她也開始學，半認眞半不認眞的學。她的身子柔柔軟軟的躺在他的胳膊中，每一個蠕動引起他一陣心跳。然後，太陽開始沉落了，夕陽的餘暉把海水染紅了，管理員開始吹起哨子，要大家上岸去。

『怎麼？』頌超驚愕的說：『這麼快就不能游啦！』

『太陽說下去就下去。』維珍走上岸來，她的手仍然緊握着頌超的手。『天馬上就要黑了。』

『糟糕！』頌超的理智回來了。『我們還要開車回台北呢！必須馬上動身了。』

『讓我告訴你，好不好？』維珍的一雙手，軟綿綿的環抱住了頌超的腰，她的面頰離他只有一尺遠，她那起伏的胸膛在他眼前波動，像海浪，要捲擁他，要吞噬他，要眩惑他。她的聲音很溫柔，很甜蜜，很悅耳，很輕盈。『我們今天回不去了。』

『怎麼回不去了？』他不解的。

『那條北宜公路，到晚上非常危險，沒有路燈，全是連續彎路。而且很多大卡車，利用夜裏運貨，這是肇事率最高的一條路。你還是剛開車，冒這種險，是很犯不着的。說實話，我不敢讓你這麼晚開車回去。』

『不回去怎麼辦？』他有點急。『明天我還要上班，而且，家裏會急死，準以爲我第一天開車就出車禍了。妳不知道我媽，她眞會到警察局去報失蹤的！』

『你不會打電話回去嗎？這兒可以打長途電話到台北，告訴他們你在福隆，告訴他們你趕不回去了，讓他們幫你明天請一天假，這不是很簡單嗎？』她鎭靜的說，凝視着他的眼睛。『我相信，假若你媽知道你要在黑夜裏開四小時的迴旋山路，她一定寧願你留在福隆過夜。』

『哦！』他傻傻的應着，傻傻的望着她。『可是，我們住在那兒？』

『這裏有鐵路局辦的旅館，有那種獨棟的小別墅，我們去租一棟。』她柔聲說，忽然抬了抬睫毛，眼珠閃亮。『你看過漁火嗎？』她問。

『漁火？』他楞頭楞腦的重複着，心裏還在考慮要不要開車回台北的問題。

『福隆是個漁港，漁船都在晚上出海，他們利用一種強光燈來吸引魚羣。所以，到了晚上，

你可以看到海面上無數盞小燈，像天上的星星一樣，一閃一閃的，數都數不清有多少，美得像一幅畫。』

『是嗎？』他盯着她。

『是的。你不相信，今晚就可以看到。』

『好吧！』他拉住她的手，理智已經飛走了。『我們去訂旅館，打電話。』

半小時以後，他已經和家裏通過了電話，也租到了旅館。那旅館是單獨的一棟棟小屋，建在小小的、稀疏的樹林裏。他拿了鑰匙，走了進去，才微微的一怔。原以爲這種獨幢小屋，裏面一定有兩間以上的臥房，誰知却只有一間屋子，兩張床，和一間浴室。他發了一會兒呆，才說：

『我去幫妳另外訂一間。』

『啊呀，你省省吧！』維珍往床上一坐，瞪着他。『你要我一個人住一幢這種房子嗎？我不敢。你聽外面的風聲、樹聲、海浪聲……老實說，我會嚇死，我怕鬼。』

他望着她，有些兒束手無策。

『那麼，那麼，那麼……』他喃喃的說着，用手抓抓頭，心想，自己一定是『驢』得厲害。

『不要煩了，』她站起身來，像安慰孩子似的拍了拍他的肩。『這兒不是有兩張床嗎？我們一人睡一張。』她深深的凝視他。『我信任你。』

他不說話了，眼睛仍然瞪着她，她還穿着那身『性感』得『要命』的游泳衣。妳信任我，他想，我自己還不知道能不能信任自己呢！

『拜託，你去車上把我們的衣服都拿進來，好嗎？』她說：『我滿身都是海水的鹹味，我必須洗個澡。』

他被提醒了，這才覺得自己像個呆瓜。他走出去了，發現車子可以直接停到這小屋門口來，他就去把車子開了過來，再把車子中兩個人的衣服都拿進小屋裏。一進小屋，他就又楞了楞，聽到浴室裏水聲嘩啦啦的響着，看到床上拋着的兩件黑色比基尼泳衣。原來她已經在洗澡了。他關上房門，下意識的拉好窗帘，聽着水聲淙淙中夾雜着她的歌聲，她在細聲細氣的唱着一支英文歌：

『當我還是個小小孩，
我曾經在門口獨自徘徊，
那天有個騎馬的人經過，
他問我在等待着什麼？
如果我覺得孤單，
馬背上容得下人兒兩個！
我跟着他騎上馬背，
就這樣走遍東西南北！
有一天他獨自離去，

他呆站在房裏，傾聽着這支古怪的歌，傾聽着那蓮蓬頭噴出的水聲，心裏不由自主的在想像各種鏡頭，全是她在浴室裏的情況。然後，歌聲停了，她在浴室裏喊：

『頭超，你在外面嗎？』

他一驚，像做了什麼壞事被發現了似的，臉就漲紅了。他慌忙一疊連聲的說：

『在，在，在。我把——把——把妳的衣服拿來了！』他說得結結巴巴，因爲，他忽然想起，自己是不是要把衣服送進去，還是等她出來穿？

『噢！』她應了一聲，立刻，那浴室的拉門『嘩』的一聲拉開了，她大大方方的走了出來。他睜大眼睛，看到她裹着一條浴巾，頭髮水淋淋的還在滴水，那浴巾很薄，也不夠大，遮得了下面就遮不住上面。她整個胴體，在這半遮半掩下，竟比全裸還來得誘惑。他目不轉睛的看着，心在狂跳，而喉嚨裏却又乾又澀。

『哎，』她微笑的看他，伸手摸摸他的頭髮，她這一伸手，那浴巾又向下滑了幾分，她笑着說：『你的頭髮裏全是沙，還不快去洗個澡！』

『哦，是的，是的。』他應着，心想，自己總不能學她這樣脫了泳衣進浴室。也不敢裹着浴巾出來，他咬牙切齒的暗罵自己是『胆小鬼』，却一把抱住自己的襯衫、長褲，往浴室裏走去。

『喂喂，你幹嘛？』她叫住了他。『你抱那些衣服進去，預備放在什麼地方？』

他伸頭一看，才發現浴室小得只有一個水泥槽，上面是蓮蓬頭，四面既無椅子也無衣鈎，根本沒地方放衣服，而且，那僅有的一塊浴巾，已經在她身上。

『你進去洗吧！』她說：『洗好了叫我一聲，我把毛巾從門縫裏遞給你，好嗎？』

他點點頭，傻呵呵的再把手裏的衣服放在床上，然後，穿着游泳褲走進了浴室，打開蓮蓬頭，他一面洗澡洗頭，一面就克制不住自己那瘋狂般的雜思綺念。他拚命洗，拚命洗，覺得把皮都洗掉了，然後，他聽到她在叫：

『頌超，你到底要洗多久？』

『噢，好了，好了！』他慌忙說。

門被拉開了一條小縫，她把浴巾遞了進來，他接過浴巾，把下身層層包裹，可惜，那浴巾實在太薄太小，他抓住腰間的接頭處，覺得毫無安全感。走出浴室，他發現她根本沒穿衣服，已經鑽到毛巾被裏去了。

『對不起，我想睡一睡，我好睏好睏。』她說。

他盯着她，盯着那條毛巾被，這是夏天，雖然屋裏有冷氣，性能卻並不十分好，小屋裏仍然熱得厲害，那毛巾被下，她的身體曲線玲瓏，她的腿由於怕熱，仍然露在被外，毛巾被的顏色是紅的，她的大腿却白皙而豐滿。

他嚥了一口口水，走過去，坐在自己的床上，兩張床中間大概只有一尺距離，她用手托着頭，裸露着整個的胳膊和肩膀。她瞅着他，眼光有點迷迷濛濛的、媚媚的、柔柔的、水水的。女

人是水做的。

『你——想——幹什麼？』她喃喃的低問着。

他的眼光發直。

伸出手去，他怯怯的碰她的肩膀，她的頸項，她那光滑的肌膚。她也伸過手來，勾住了他的脖子，他不能不移過去，坐到她的床上，她拉下他的頭，於是，他的嘴唇就壓在她的唇上了。兩個人之間的毛巾都在往下滑，他喘息着，背脊上冒着汗，身體裏像燃着火，無數的火焰，要衝出去，衝出去，衝出去……

『你有——經驗嗎？』她悄聲低問。

他的臉漲紅了，恥於承認沒有。甚至於，也忘了反問一句，她有沒有經驗？本能告訴他，她既然問得出這句話來，她一定是有了。

『你——沒有？』她低嘆着，試着要推開他。她扭動着身子，要逃避，要閃開，她的扭動使他更加發狂了。『你該保持它！』她說：『你該珍惜它！現在，像你這樣的男人已經不多了。你該保持到你結婚的時候！請你……不要……』她拚命扭動身子。

太遲了，寶貝。他用力拉開了兩人間的障礙物。太遲了，太遲了。他摸索着她，探索着一個神祕的快樂之泉……他聽到窗外的樹聲，風聲，海浪聲。海浪湧了上來，捲裹他，逢迎他，吞噬他……。

10

凌晨，佩吟睡得很不安寧，很不沉穩，她一直在做夢，母親、父親、弟弟、醫生……的臉交替在她面前出現，她似乎又回到了六年前，鍾醫生在和他們研究是不是要開刀，母親反對，父親拿不出主意，只有她贊成，因爲，她知道，不開刀弟弟也會被癌細胞蠶食而死，開刀還有一線希望。她贊成、贊成……弟弟沒有從手術台上醒過來，母親把她恨得要死……她翻了一個身，天氣好熱，他們家用不起冷氣，她覺得渾身都是汗。

她用手摸摸額頭，把枕頭翻了一個面，再睡。她又做夢了，趙自耕、纖纖、頌超、維珍、維之……她苦惱的搖頭，想擺脫這些人影。『我中午來接你。』趙自耕說。『不行，我中午有約會。』她說。中午的約會呢？頌超沒有來，一個半成熟的孩子，記不起他曾有過的諾言。趙自耕研然的碰上了車門，好響……

眞的，什麼東西在響着？她一震，醒了，才聽到床頭的電話在狂鳴。電話是爲母親而設的，

醫生警告過她，家裏有這樣一個病人，隨時都可能出危險，她需要一個電話，和所有醫院、急救處、生命線的號碼。她抓起電話聽筒，下意識的看看錶，早上五點十分，這是那一個冒失鬼？

『喂？』她睡意朦朧的問：『那一位？』

『佩吟，是妳嗎？』好年輕的聲音，好熟悉的聲音。她吃了一驚，眞的清醒過來。

『頌超？』她問。

『是的，是我。』頌超的聲音裏有些特別，有種令人不安的沮喪和懊惱，他發生了什麼事？

『怎麼了？有什麼事嗎？』她問。

『妳能不能出來？』他的語氣裏有抹懇求的意味。

『現在嗎？』

『是的，現在。』他說：『我就在妳家門口，我在巷口的公用電話亭打的電話！』

『你在我家門口？』她愕然的問，不相信的。『你知道現在幾點鐘？』

『我知道，早上五點十分，我剛剛從福隆連夜開車回台北。』

『福隆？你在說些什麼？』

『請妳出來！』他哀求的。『妳出來，我把所有的事都告訴妳。公用電話只有三分鐘，我沒有第二個銅板。』

『好，我就出來。』她掛上了電話。

掀開棉被，她起了床，去洗手間匆匆梳洗了一下，她換上一件淺黃色帶咖啡邊的短袖洋裝。

裸露的胳膊上，傷口確實留了一條疤痕，雖然早已拆了線，那縫線的針孔仍然清晰，紅腫也沒有全消，她看看手臂，那傷痕像一條蜈蚣……這才忽然想起，自從頌超那天中午失約，沒有接她去換藥以來，她已經有兩個星期沒見到他了。

悄悄的穿過小院，走出大門，她就一眼看到頌超，正站在她家對面的電線桿下，在他身旁，有一輛嶄新的『跑天下』，他正斜倚在車上，雙手抱在胸前，對她的房門痴痴的注視着。

她帶上了大門，向他走來。

『那兒來的汽車？』她問。很驚奇，很納悶。

『我的。』他說，打開了車門。『是大姐和二姐合資送我的。』他對車內呶呶嘴：『進來，我們在車裏談，好不好？』

她順從的鑽進了車子，立即，有股濃郁的香水味對她繞鼻而來，她自己不用香水，也從來分不出香水的味道和牌子。但是，這股香水味却好熟悉，絕不是虞家姐妹身上的，虞家三姐妹雖然出身於富有的家庭，却都沒有用香水的習慣。她深吸了一口氣，知道爲什麼這香水味如此熟悉了。林維珍！她該猜到的。自從那天她介紹維珍認識他，她就沒見過他了。她微側過頭去，看着他坐進駕駛座，他的面容煩惱而憂愁，怎麼？維珍在折磨他，捉弄他了！她在給他苦頭吃了，貓捉老鼠的遊戲！佩吟咬住嘴唇，故意不開口，掉頭望着車窗外面，天已經亮了，濛濛的白霧正在緩慢的散開，今天會是個大晴天，她模糊的想着。

他也沒說話，忽然發動了車子。

『喂，』她驚愕的。『你要開到什麼地方去？』

『我只想找一個人少的地方，』他說，微鎖着眉頭。『放心，不會躭誤妳上課，我一定在八點鐘前送妳到學校門口。』

她瞅着他。

『上星期六剛放的暑假。』她說。『我已經不需要去上課了。』

『哦！』他應了一聲，不安的看了她一眼。『我想，我疏忽了很多事情，犯了很多錯，我失約了……妳的傷口好了嗎？』

『好了。』她望着前面。『只要治療和時間，什麼傷口都會好！』

他看看她的手臂。

『可是會留下了一條疤痕，是不是？』

她忽然笑了，覺得他們的談話像哲學家在說什麼隱語，都帶着點一語雙關。他把車子開往內湖的方向，停在一條小溪的旁邊，這兒還沒有完全開發，青山綠水，還有點兒原始味道。山裏好像有座廟宇，鐘磬和梵唱之聲，隱隱傳來。她搖下窗玻璃，幾乎可以聞到一些檀香味，把車裏的香水味沖淡了不少。

『你到底找我出來做什麼？』她問。

『我想我犯了一個不可原諒的錯誤。』他正色說。

『哦？』

『昨天中午，維珍來找我。』他咬咬嘴唇，眼底有一絲慚愧。『妳知道，這些日子，維珍常常來找我，有時打電話到公司，有時直接來我家。我們常在一塊兒吃飯，或者去夜總會跳舞，她的舞跳得是第一流的，從最難跳的探戈到狄斯可，她全會。』

『嗯。』她應了一聲。『是的，她很活潑，很能幹，很會交際……我想，你這些日子過得很快活？』

『有一陣。』他坦白的說：『像喝醉了酒，像抽了大麻煙，忽然就這樣昏昏沉沉的忘了很多事，例如和妳的約會，要帶妳去換藥……』

『我沒怪過你。』她靜靜的說：『而且，我也猜到是怎麼回事了。』她深深的注視他，心裏有些隱隱的痛楚。她等待過那個約會的，爲了那個約會她還拒絕了另外一個。不過，這痛楚並不嚴重，當維珍一出現，她就已經有了預感——她從不認爲自己能抓住男人，也從沒有準備去抓住頌超。她那隱隱的痛楚相當微妙，自尊的受傷遠超過感情的受傷，或者，僅僅是虛榮心的作祟而已。『你不必對我抱歉，頌超，』她誠懇的說：『我早對你說過，你像我的弟弟……只要你過得快活，只要你很滿足，我會祝福你。』

『妳是眞心話嗎？』他緊盯着她的眼睛。

『當然是眞心話！』

他默然片刻，然後，他仰靠在椅墊上，閉上眼睛，長長的嘆了口氣。他的面容憔悴而蒼涼。

『怎麼了？』她不解的。『你今天好古怪！』

『我希望妳罵我，狠狠的罵我。』他咬牙說：『我希望妳吃醋，吃醋得一場糊塗。我希望妳抽我一個耳光，捶我幾百拳……而不要這樣安安靜靜的祝福我。』

她淡淡的微笑起來。

『我不是孩子了，頌超。』她說：『而且，你在享受你的青春，這並沒有什麼錯。』

『妳知道我從什麼地方來的嗎？』他問。

『福隆。』她接口說：『你已經告訴我了。我只是不懂，從福隆開車回台北，大概要——』

『四小時。』

『四小時？那麼你是從半夜一點鐘開的車？』

『一點也不錯。我們去福隆游泳，天黑了，她說開夜路太危險，勸我在福隆住一夜。我們租了棟小別墅，我不知道別墅裏只有一間房間，我要幫她另租一間，她說她怕鬼……於是，於是……哦，我不知道我說得是不是公平，因爲，事實上，她還拒絕過我，還勸我保持……而我沒有聽她。我希望做到「一夜無話」，可是，我失敗了。事後，我睡了一下子，當我醒來的時候，大概是午夜十二點鐘吧，我睜開眼睛，忽然看到她在笑，怎麼說呢？一種勝利的笑。她是睡着的，却在睡夢裏笑。我坐起來，看着她。在那一瞬間，我覺得像有一盆冷水從我頭上澆下來。我忽然明白了一件事，我像個毫無經驗的魯男子，糊裏糊塗就被別人捕獲。我問我自己，做這件事是不是出於愛？我聽到幾千幾萬個聲音在我腦海裏喊：不是！不是！不是！尤其，當我坐在那兒看她的時候，我幾乎是厭惡的。我這樣說很無聊，對不對？一個男人，在得到一個女人以前，覺得她

迷人而誘惑，到手後却厭惡她！但是，我必須坦白，我確實厭惡，我覺得從頭到底，我中了計！這樣說也很不公平，誰教我要中計呢？我更深的厭惡是對我自己。這麼許多年來，我一直很傻氣的保持一份純潔，一部份原因是因爲我很胆小，幾乎是……很害羞的。但是，最主要的原因，還是我有種固執的信仰，相信靈與肉必須合一。而昨晚，我把什麼都破壞了。我生氣，煩惱，充滿了犯罪感……我恨自己碰了她。於是，我把她叫醒，命令她穿上衣服，連夜間，我開車回台北，先把她送回家。然後，我就來找妳。』

她注視着他，傾聽着他這篇坦白的談話，他說得那麼坦白，使她的臉都紅了。她望向窗外，用手指輕輕的劃着窗玻璃，她問：

『爲什麼要告訴我這件事？』

『因爲——妳說過我是不成熟的。』

『唔。』她含糊的應着。

『妳說對了。』他緊緊的注視她，很苦惱，很沮喪。『我禁不起一點點的考驗，禁不起一點點的誘惑，我只是個孩子。佩吟——』他輕唸她的名字：『原諒我！』

她滿臉通紅。坐在那兒，她一動也不動，只是看着窗外的小溪，聽着那流水的潺潺聲。時間不知道過去了多久，然後，她回過頭來了，正眼看着他。她臉上的紅潮消退了，她的眼光誠摯而溫柔。

『頌超，』她輕柔而鎮靜的說：『你仍然只是個孩子，一個天眞的孩子。』

『什麼意思?』他不解的。

『你告訴我這些，你要我原諒你，你把我當作什麼人呢?』

『妳知道的——』他吞吞吐吐的說：『妳早就知道了。我一直對妳……』

『別說愛字!』她很快的打斷他。『否則，你就會和犯了昨晚的錯誤一樣，要懊惱很久很久了。』

他瞠目結舌的瞪着她。

『聽我說，頌超。』她直視着他。『你並不「愛」我，我這個愛，是指男女間狹義的愛，你對於我，是敬多於愛的，對嗎?你會把昨夜的事告訴我，你知道，在你潛意識裏，我是個什麼人嗎?我像個神父，你像個天主教徒，天主教徒在神父面前告解，爲了減輕自己的犯罪感。這，絕不是愛情!』

『佩吟!』他煩躁的喊了一聲：『妳——』

『讓我說完。』她打斷了他。『頌超，我告訴你，我愛過，也被愛過——不管那份愛情多麼短暫，多麼禁不起時間的考驗——但，在當時，我們都愛得很眞很純。愛情，不止要對對方愛慕，還有依戀，還有憐惜，還有欣賞，還有關懷……甚至，還有佔有慾，還有那種「一日不見，如隔三秋」的纏綿繾綣之情。你對我，有這麼複雜的感覺嗎?』

他怔了怔，好半晌，才勉强的說：

『妳怎麼知道沒有?』

『如果有，你就不會被維珍所吸引了！』她嘆息的說：『如果有，你眼睛裏就再也容納不下別人！如果有，你就不會兩個星期見不到我，甚至忘記了我們的約會！』

『妳知道，我是一時的迷惑……』他急促的解釋。『我已經在請求妳原諒……』

『我完全原諒你！』她睜大眼睛說：『我說這些，並不是在責怪你，而是向你解釋，什麼是愛情。頌超，你太單純了，太天眞了，也太善良了。你根本還沒有愛過，所以你完全不能體會什麼是愛情。你以為你愛的是我，事實上，你對我的感情，混合了你對頌萍、頌蘅、頌蕊的愛，而我，比她們新鮮。我不是你的姐妹。換言之，我是個類似姐姐的人物，一個友誼與親情的混合體，你仔細想想，就可以想通了。我們在成長的過程裏，都有一些秘密，不願告訴父母，不願告訴姐妹，而寧願告訴一個好朋友。我就是你的一個好朋友。超乎異性之情，我們是「中性」的朋友。』

他垂下頭，望着面前的方向盤，他用手指在方向盤上撥弄，陷進某種深深的沉思裏。他在想着她的話，咀嚼她的話，而越想就越覺得有些道理。半晌，他才吸了口氣，勉強的振作了一下，輕聲說：

『換言之，妳對我也從來沒有一丁丁，一點點，一絲絲的男女之情了？』

她的臉又驀然漲紅了。

『不。』她坦率的低語。『有一度，我確實為你心動過。』

他的眼睛一亮。

子，我怕傷害你的情緒遠勝過男女之情。』

『在……算了，』她搖搖頭。『別提了。即使在那時候，我也只認爲你是個純眞而熱情的孩

『什麼時候？』他追問着。

『總之，我把它弄砸了，是不是？』他嗒然若失。

『不。這樣對我們都好，同情不是愛情。』她凝視他，關懷的拍了拍他的膝蓋，完全像個慈祥的大姐姐。『頌超，聽我一句話！』

『嗯。』

『離維珍遠一點！』她誠懇的說：『我怕……』

『怕什麼？』

『怕你會成爲她釣的一條魚，她一直在釣魚。你是條又大又肥又容易上鉤的魚。』

他沉默着。

『不要那麼垂頭喪氣，』她笑笑，鼓勵的看他：『我打賭，有一天你會遇到一個眞正讓你傾心的女孩，那時候，你就會瞭解愛情是什麼。那時候，你會感激我今天對你說的話。眞的，頌超，這一天遲早要來的！』

他咬住嘴唇，仍然沉默着。

她看了看手錶，時間過得眞快，已經九點半了。她驀的一驚，爸爸準以爲她失踪了！她慌忙拍拍頌超，急急的說：

『拜託拜託，送我回去吧！否則，我爸會以為我跟你私奔了，那麼，我就洗都洗不清了。』

他嘆口氣，發動了馬達。

車子在歸途中，他們兩個都很沉默，他偷眼看她，她是一臉坦蕩蕩的正氣，一臉靜悠悠的安詳。她對了！他想。他雖然敬慕過她，欣賞過她，甚至崇拜過她……那卻不是愛情。忽然間，他覺得自己在這一夜和一晨間蛻變了，他在費力的脫掉那層幼殼，而要發展成為一隻『成蟲』。他再看她，她是那麼深沉那麼高貴呵！他想着維珍，維珍是個尤物，佩吟卻像個聖女！假若把維珍歸之於『肉』，佩吟就純屬於『靈』了。

車子轉進了佩吟家的巷子。

忽然間，佩吟神經質的伸手抓住了他。

『停車！』她叫。

他慌忙煞住車子，困惑的問：

『怎麼啦？』

她直直的向前望着，他跟着她的視線看過去，於是，他一眼看到，在她家門口，正停着一輛擦得雪亮的『賓士』車。他第一個念頭，就是她家出事了，大概她媽又發了病，車子是來送她進醫院的。但是，却從沒聽說過那家醫院的救護車是用『賓士』呀！

他正狐疑着，她已推開車門，走下車去了。他不放心，把車子停在路邊上，也跟着她走下車。到了她家門口，他才看到車裏還有司機，穿着一身雪白的制服，怎麼？有什麼皇親國戚到她

家來了嗎？

大門開着，佩吟只匆匆的和老劉點了個頭，就直接走進了小院，她的心狂跳着，自己也不知道爲什麼會那麼緊張和激動。一跨進那小小院落，她立刻看到，父親正站在小院中，和人說着話——那人長髮垂肩，穿着一身薄如蟬翼的白紗衣服，婷婷然，嫋嫋然，亮麗如陽光閃爍，潔白如白雲出岫——那是纖纖！

『韓伯伯，』纖纖正柔聲說着，聲音淸麗而悅耳。『妳一定要告訴韓老師，我來過了啊！我還會再送更多更多的花來！』

佩吟這才看到，小院裏堆滿了花，有孤挺花，有洋繡球，有千日紅，有彩葉莧，有仙丹花，有九重葛，有龍吐珠，有使君子，有木玫瑰……還有無數盆金盞花！彩色繽紛，姹紫嫣紅，堆滿了整個小院。而纖纖一身白衣，飄然出塵的站在那羣花之中，簡直像一個百花仙子！

『纖纖！』她忍不住喊了一聲。

纖纖驀然回首，眼睛裏閃耀着光華，那白皙的臉龐，被喜悅所籠罩着，光滑得像緞子的皮膚，在陽光下像是半透明的——她美得像個水晶玻璃的雕塑品。

『噢，韓老師！』她用小碎步奔過來，立刻熱情的握住佩吟的手，她搖撼她，緊握她，又笑又叫：『我眞謝謝妳，謝謝妳，謝謝妳，一百個謝謝，一千個謝謝！妳怎麼不來我家玩了呢？雖然不用教我書，妳還是我的好老師啊！妳不知道我有多想妳，不止我想，奶奶也想妳，吳媽也想妳，我們全家都想妳！我爸爸——他要我給妳送一些花來，特別是那些金盞花！』

『哦！』她應着，心裏亂糟糟的，她看看花，再看看纖纖。纖纖移過一盆金盞花來，又移過一盆黃色的，成穗狀往上生長的花朵來，她把兩盆黃花並放着，抬頭對着佩吟笑，那笑容像春日嬌陽，溫馨而開朗。

『這盆黃花名叫金魚草，很奇怪是不是？花的名字偏偏叫草？我爸爸找出一本書，書上說每種花都有意義，他要我告訴妳，金魚草代表的意義是傲慢，金盞花的意義很不好，代表的是別離，所以，他要我不要送金盞花給妳。可是，後來，他又說，妳送去吧，要把金盞花和金魚草放在一塊兒，加起來就是一句話：「別離了，傲慢！」我不懂他是什麼意思，我問他，他說：他是在向妳道歉哪！他還說，如果妳接受了這兩盆花，就算接受他的道歉了，那麼，就要請妳別再怪他了！』她一口氣說着，琳琳然，瑯瑯然，聲音輕快得像樹梢的鳥鳴。『我也不知道我爸怎麼得罪了妳，但是，妳知道我爸爸哪！他就是那麼……』她又笑，又輕輕的伸舌頭。『那麼……那麼……那麼有一點點傲慢，有一點點不講理的，但是，他的心是很好很好的。他從不向人道歉的哪！韓老師，妳不要生氣吧！』

她呆了，她是真的呆了。她低頭看看那兩盆金魚草和金盞花，又抬頭看看纖纖。她眩惑而迷亂，心裏忽然就像塞進了一團糾纏不清的亂麻。『別離了，傲慢！』他是什麼意思？噢噢，他已經看透她了，他已經讀出她內心深處對他那種『優越感』的反抗了。道歉？他也會向人道歉嗎？不，驕傲是一種頑固的病菌，他仍然無法全然放棄他的驕傲，所以，他派了纖纖來了。

纖纖仍然抓住了她的手腕，她那薄如蟬翼的白紗衣服在微風中飄飄盪盪，她那已留長了的烏

黑烏黑的頭髮如水披瀉，她那眉間眼底，洋溢着她從未見過的喜悅，可是，却也有縷淡淡的怯意，和淡淡的嬌羞。看佩吟遲疑不語，她有些急了，輕搖着她，輕揉着她，輕喚着她，輕輕依偎着她，纖纖又一疊連聲的說了：

『妳不要生氣了，韓老師。妳已經收了那兩盆花兒了，是不是？妳收了！我爸爸說，只要由我送來，妳就一定會收下的！』

『爲什麼？』

『因爲——』她拉長了聲音，悄悄的笑着，滿足的驚嘆着：『妳是那麼那麼那麼好心呀！妳是那麼那麼那麼喜歡我呀！妳是那麼那麼那麼不忍心給我釘子碰呀！』

佩吟目瞪口呆，面對這張純潔如天使的臉龐，她是一句話也說不出來了。在她後面，一直默默旁觀，帶着種震撼般的新奇，和嶄新的驚訝，頌超不知何時已繞到她們身邊，凝視着纖纖，他也看呆了，聽呆了，而在她們的談話間，若有所悟了。

11

金盞花和金魚草都放在佩吟的窗台上了。

有好些天，她都在家改學生的大考考卷，可是，每次，她都會從考卷上抬起頭來，痴痴的望著這兩盆花發怔。奇怪，兩盆花都是黃色的。她知道金盞花本來就只有黃色一種。可是，金魚草的顏色很多，她就看過纖纖栽培過紅色、白色、粉紅、紫色和橘色的。現在，他什麼顏色都不挑選，單單選黃色的，兩盆黃花放在一起，金盞花是一朵朵在綠葉陪襯下綻放著，金魚草卻是單獨的一枝花，亭亭玉立的伸長了枝子，上面參差的開著無數花朵。她拿著紅筆，望著花朵，就會不知不覺的想起他曾經說她的話——人比黃花瘦。

是的，人比黃花瘦。她這些日子又瘦多了，只因爲她心緒不寧，只因爲她若有所思，若有所盼，若有所獲，也若有所失。這種患得患失，忽悲忽喜的情緒是難以解釋的，是會讓人陷入一種恍恍惚惚的情況裏去的。尤其，她收下了這兩盆花，像纖纖說的，如果她收了，就代表接受他的

道歉了。那麼，他的下一步棋是什麼？總不該如此沈寂啊！於是，她在那種『若有所盼』的情緒下驚悸了！怎麼？自己居然在『等待』他的下一步呢！

這一步終於來了。

那是晚上，她剛把所有學生的學期成績都平均完了，考卷也都一班班的整理好了，她這一學期的工作算是正式結束。大概是晚上八點鐘左右，電話鈴響了。

『喂？那一位？』她問，以爲是虞家姐妹，或者是頌超，只有他們和她電話聯繫最密切。

『韓——佩吟？』他遲疑的問。

她的心『咚』的一下跳到了喉嚨口。原來是他！終於是他！

『嗯。』她哼着，莫名其妙的扭揑起來，這不是她一向『坦蕩蕩』的個性啊。

『妳——好嗎？』他再問。

『嗯。』她又哼着，心裏好慌好亂，怎麼了？今天自己只會哼哼了？

『妳——熱嗎？』他忽然冒出一句怪話來。

『熱？』她不解的。可是，她立即覺得熱了，小屋裏沒有冷氣，夏天的晚上，太陽下山後，地上就蒸發著熱氣，小屋裏簡直像個蒸籠，她下意識的用手摸摸頭髮後面的頸項，一手都是汗。

『是的，很熱。』她答着，完全出於直接的反應。

『我知道一家咖啡館，有很好的冷氣，很好的情調，妳願不願意陪我去喝一杯咖啡？哦，不，』他慌忙更正了句子：『妳願不願意讓我陪妳去喝一杯咖啡？』

她的心在笑了，爲了他這個『更正』！他多麼小心翼翼，多麼怕犯了她的忌諱，但是，他還是那個充滿優越感，充滿自信與自傲的趙自耕啊！

『是的，我願意。』她聽到自己在回答，連考慮都沒考慮，就衝口而出了。

『那麼，我十分鐘之內來接妳！』

他掛斷了電話。她在小屋裏呆站了幾秒鐘，接著，就覺得全心靈都在唱着歌了。一種難以形容的喜悅，就莫名其妙的在全身奔竄起來。十分鐘！只有十分鐘！她該把自己打扮漂亮一點啊！拉開壁橱，她想換件衣裳，這才發現壁橱裏的寒傖，居然沒有一件像樣的衣裳！她想起纖纖的白衣勝雪，不禁自慚形穢了。

既然壁橱裏沒有一件新裝，她放棄了換衣服的念頭，尤其，當她在鏡子裏，看到自己穿着件鵝黃色的短袖襯衫，一件黃色帶咖啡點點的裙子，竟然和窗台上那兩盆黃花不謀而合，這才驚悟到自己一向偏愛鵝黃色系統的衣裳。或者，他已經注意到了，所以特別送她黃色的小花？那麼，又何必再換衣裳呢？

可是，總該搽點胭脂抹點兒粉的，她面對鏡子，倉促中又找不到胭脂在什麼地方？鏡子裏有張又蒼白又憔悴的臉，一對又大又熱切的眸子，一副緊張兮兮的表情……天哪！爲什麼小說裏的女主角都有水汪汪的眼睛，紅灩灩的嘴唇，白嫩嫩的肌膚，烏溜溜的頭髮……她在鏡子前面轉了一個身子，嗯，她勉强的嘆了口氣，發現自己有一項還很合格——頭髮。她的頭髮是長而直的，因爲她沒時間去美容院燙。而且，是『烏溜溜』的。

門外響起了汽車喇叭聲。糟！什麼『打扮』都別提了，來不及了。她慌忙拿了一個皮包，先走到客廳裏去，要告訴父親一聲。一到客廳，她就發現韓永修正背負著雙手，若有所思的站在那兒。看到佩吟，他並不驚奇，只是用很關懷很疼愛又很猶豫的眼光望著她，問了一句：

『要出去？』

『是的。』

『和那位——律師嗎？』父親深深的看著她。

『噢。』她的臉發熱了，心臟在怦怦亂跳。『是的。』她坦白的說，不想隱瞞韓永修。

父親遲疑了一下，欲言又止。終於說：

『去吧！但是……』

『爸？』她懷疑的看着父親。『你——不贊成我和他來往嗎？』她直率的問了出來。

『僅僅是來往嗎？』父親問，走過來，他用手在女兒肩上緊按了一下。他搖了搖頭。『去吧！』他溫和的說：『妳不應該整天待在家裏，妳還那麼年輕！去吧！交交朋友對妳有好處。但是——那個趙自耕，妳——必須對他多瞭解一些，他已經不年輕了，他看過的世界和人生，都比妳多太多了。而且，他在對女人這一點上，名聲並不很好。當然，像他這種有名有勢的人，總免不了樹大招風，惹人注意，我只是說說，提醒妳的注意……也可能，一切都是謠言。而且，也可能……』父親微笑了起來，那微笑浮在他蒼老的臉上，顯得特別蒼涼：『我只是多慮，妳和他僅僅是來往而已。』

佩吟不安了，非常不安。她想問問父親到底聽說了些什麼。可是，門外的汽車喇叭聲又響了一聲，很短促，却有催促的意味。她沒時間再談了，反正，回家後可以再問問清楚，她匆匆說了句：

『我會注意的，爸。』

她拿著皮包，走出客廳，經過小院，跑出大門外了。

門外，趙自耕正坐在駕駛座上等她。她驚愕的看看，奇怪的問：

『你自己開車？老劉呢？』

『我常常自己開車的，』趙自耕微笑的說，打開車門，讓她坐進來。他發動了車子，一面開車，一面說：『用老劉是不得已，有時非要一位司機不可，這社會在某些方面很勢利，很現實。而且，奶奶和纖纖都不會開車，這一老一小每次上街我都担心，有老劉照顧着，我就比較安心了。』

她望着他，他今天穿了件白色的西裝，打了條深紅色的領帶，又帥又挺，又年輕！他是漂亮的。她在心中驚嘆。如果他不要這麼漂亮，如果他看起來不要這樣年輕，會使她覺得舒服很多。那筆挺的白西裝，那絲質的白襯衫……她在他面前多寒傖哪！

車子停在一棟大建築物前面，他們下了車，有侍者去幫他停車。他帶她走進去，乘了一座玻璃電梯，直達頂樓，再走出電梯，四面侍者鞠躬如儀，她更不安了。緊握著皮包，她覺得自己的打扮不對，服裝不對，鞋子不對，渾身上下，沒有一個地方對勁。那些女招待，看起來個個比她

像樣。

他們走進了大廳，他一直帶著她，走往一個靠窗的卡座上。坐了下來，她才發現這兒可以瀏覽整個的台北市，那玻璃窗外，台北市的萬家燈火，帶著種迷人的韻味在閃耀。她好驚奇，從沒有見過這種景致，那點點燈火，那中山北路的街燈像一長串珍珠項鍊，而那穿梭的街車，在街道上留下一條條流動的光帶。她回轉頭來，再看這家『咖啡館』，才發現這兒實在是家夜總會，有樂隊，有舞池，舞池中正有雙雙對對的男女，在慢慢的擁舞著。室內光線幽暗，氣氛高雅，屋頂上有許許多多的小燈，閃爍着如一天星辰。老天！她想，他確實會選地方，如果她嫌這兒太『豪華』了，却不能不承認，這兒也是非常非常『詩意』的！連那樂隊的奏樂都是詩意的，他們正奏着一支非常動聽的英文歌，可惜，她對英文歌曲並不熟悉。

『這是支什麼曲子？』她問，不想掩飾自己的無知。

他深深的看了她一眼，從上衣口袋中取出筆來，他在餐巾紙上寫了一行字，遞過來給她，她接過來，就着桌上燭杯裏的光線，看到七個字：

『妳照亮我的生命。』

她的心臟又怦然一跳。抬起頭來，她看着他，立即接觸到他那深邃、沉著、含蓄，而在『說話』的眼睛。她很快的低下頭去，玩弄着手中那張紙，滿心懷都盪漾着一種異樣的情緒，她的臉

又在發熱了。

侍者過來了。

『要吃點什麼?』他問。

她搖搖頭。

『給我一杯咖啡吧!』她說。

他點了兩杯咖啡。又說:

『其實,妳該嚐嚐他們的冰淇淋,這家的冰淇淋是有名的,尤其是「法國式冰淇淋」,裏面又有核桃,又有櫻桃,要不要試一試?』

『好。』她點點頭。

於是,他又點了冰淇淋。

一會兒,咖啡來了,冰淇淋也來了。她看看這樣,又看看那樣,不知道該先吃那一樣。她喝了口熱咖啡,又吃了一口冰淇淋,忽然間笑了起來:

『你瞧,又是熱的,又是冷的,又是甜的,又是苦的,你叫我怎麼吃?』

『熱的,冷的,甜的,苦的……』他凝視着她,微笑着:『妳一下子嚐盡了人生!』

她一怔,迅速的看着他,在這一刻,她似乎才正視到他的內容和深度,才領略到他在那出衆的儀表和修飾的後面,還隱藏着一顆透視過人生的心。或者,是透視過『她』的心。因爲,在這一瞬間,屬於她的那些喜怒哀樂,那些逝去了的歡笑、甜蜜、愛情……那些冷的、熱的、甜的、苦

的……種種滋味，都一下子湧上心頭。她垂下睫毛，有些憂鬱，有些惆悵，有些落寞，却有更多的感動。

他很仔細的看她，被她消失了的笑容所困擾了。

『我說錯了什麼嗎？』他問。

『不。』她很快的回答，又笑了。『你說得很好，我只是——在想你的話。』

『妳知不知道。』他燃起一支煙，深思的看着她。『我從來沒有在任何一個女孩面前，這麼害怕自己的言行不得體。我比妳大很多——事實上，妳提醒過我，我是很「老」了，對年齡的敏感，也是妳帶來的，在認識妳以前，我從不覺得自己「老」。我比妳大很多，妳却讓我覺得，在妳面前，我只是個小學生。韓——老師，我請妳當纖纖的老師時，並沒想到……』他嘆口氣：『我也會被這個老師所收服的！』

她啜着咖啡，也吃着冰淇淋，卻更仔細的傾聽着他的談話。推開冰淇淋的杯子，她玩弄着杯子中的一顆櫻桃，她不看他，却注視着燭杯裏那小小的火焰，低聲問：

『你在說眞心話？還是僅僅想討好我？』

『我沒有必要要討好妳！』他說，咬咬牙。『我說的是眞心話。我想——我已經不可救藥的愛上了妳！』他的聲音清晰而有力。

她驚跳起來，手裏的櫻桃落進杯子裏去了。她抬眼看他，蠟燭的火焰在她瞳仁裏跳動，她的臉色發白，嘴唇微微顫動着。

『爲什麼？』她問。

『什麼爲什麼？』

『你瞧，我絕不是你心目中那種典型的女人。』她說：『我並不漂亮，我不時髦，我很平凡，沒有吸引力，也度過了少女最美好的那段年齡。我不大胆，也不新潮，我不會玩——愛情的遊戲。我保守，我倔强，我不會遷就別人，更不會甜言蜜語。』

『說完了嗎？』他問。

『還沒有。』

『再說！』他命令的。

『我……』她蠕動着嘴唇，心裏瘋狂的想着父親所叮囑的話，他在對女人這一點上，名聲並不很好。『我……我不是一個玩樂的對象，』她的聲音微微發抖，居然變得可憐兮兮的。『我……我是會認眞的！』

他死命盯着她。忽然站起身來。

『幹什麼？』她問。

『我們去跳舞。』

她看看舞池，人並不多，是一支慢狐步，她忽然想起頌超說維珍的話，就又加了一句：

『我——不會跳探戈，也不會跳狄斯可！』

『這不是探戈，也不是狄斯可！』他說，牽住她的手，把她從座位上拉起來。『我也不是要妳

去表演跳舞，我只是想和妳靠近一點，因爲，我有很多話要對妳說！』

他把她帶進舞池，立刻，他擁她入懷。他的胳膊强而有力的摟住她，讓她緊緊的貼着自己，他的面頰和她的依偎在一起，他的嘴唇湊在她的耳邊。隨着音樂的節拍，他很有韻律的帶着她滑動，却在她的耳邊輕聲而正經的說：

『讓我告訴妳，從妳第一次走進我的客廳，我就開始被妳吸引。妳剛剛說了許多妳的缺點，什麼不漂亮、不時髦、太平凡等等鬼話，假如妳是眞心話，妳對自己的認識太少。假如妳是謙虛，就又未免太不眞誠了。在我眼光裏，妳很美，當然不是像電影明星那樣亮，妳美得深沉，美得生動，美得成熟。妳的眼睛是兩口深井，我常常不敢正眼看妳，怕那井中一平如鏡的井水裏，會反映出我自己的寒傖和庸俗。佩吟——』他低低喚她，聲音溫柔、誠懇、眞摯，而帶着靈魂深處的渴求。『讓我們今天把假面具都丟開，好不好？坦白說，我很愛自由，我不願被一個女人拴住，這些年來，我很滿意我的獨身生活。可是，妳的出現，把我的平靜生活完全攪亂了。妳不瞭解妳自己，妳那麼飄逸、那麼堅强，那麼脫俗……甚至妳的固執，妳的自負，妳的鋒利，妳的敏銳……全使我迷惑。是的，妳沒有很考究的服裝，妳沒有很漂亮的首飾，妳也不太注重化妝。有些地方妳是對的，妳不新潮，不大胆，妳保守，妳倔强……老天，我就爲這些而喜歡妳！雖然，我也希望妳能穿漂亮一些，妳知道我對服裝一向很考究……不過，這是太小太小的問題，兩個不同環境的人要彼此適應，總有些小地方要彼此協調，我主要是要告訴妳——』他把她更有力的拉近自己，他的呼吸沉重而急促，他的嘴唇緊貼在她耳朵上。『我愛上了妳。』

她不能呼吸了，她的頭緊靠在他的肩上，她的身子隨着他晃動，靈魂却已經往上飄，往上飄，往上飄……飄到那屋頂的滿天星辰裏去了。她不能說話，因爲喉嚨堵塞了。她不敢看他，因爲她眼裏忽然充盈了淚水。

『記得我第一次在書房中吻妳嗎？我一點也不敢拿妳開玩笑，』他繼續說：『或者，當時我並沒有很確實的瞭解自己在做什麼，因爲，我根本沒有思想的餘地。但是，後來我思考過了，我也分析過自己，甚至於，我還掙扎過，用很多理由來說服我自己，說服我不要陷進去。我不是盲目的少年時期，會爲愛情而神魂顚倒。可是，佩吟，我輸了，我居然神魂顚倒了！我明白我在做什麼，我要妳，認眞的。百分之百的認眞！問題却在，妳是不是也要我？』

她更緊的靠着他，深呼吸，却不說話。

『佩吟。』他柔聲喊。

她咬住嘴唇，閉上眼睛，淚珠靜悄悄的從眼眶中滾出來，滑過面頰。她把頭側向一邊，不肯跟他貼面，免得讓他發現她在流淚，她的淚珠悄然的墜落在他肩上。

『佩吟。』他再喊，由於她的閃避而心慌起來，從沒有一個女人，讓他這樣沒有把握，這樣渴望得到，而又這樣恐懼失敗。他覺得心臟都跳得不規律了。『佩吟，妳眞的嫌我太老了？妳眞的喜歡那個——虞頌超？妳眞的沒有——把我放在心上？』

他推開她，想看她的臉，她躲開，可是，音樂停了，她不得不停下來，等待另一支曲子的開始。於是，他看到了她的臉，她的眼睛，她的淚眼凝注。

『怎麼？』他的臉白了。『我又說錯了什麼？』

她搖頭，拚命的搖頭。

『說一句話！』他請求的。『爲什麼不說話？妳——不忍心拒絕我？是嗎？』他咬了咬牙，閉了閉眼睛。『我準備接受打擊，妳——說吧！』

她不能再沉默了，不能再讓他誤解了。虞頌超，在這一瞬間，她才明白爲什麼頌超在她眼中永遠是個孩子，永遠不夠成熟，永遠沒有男性的吸引力！就因爲面前這個男人！這個充滿優越感的、傲慢的、自信的、咄咄逼人的男人！天哪！她愛這個男人，她一定早就愛上這個男人了！

『爲什麼還不說話？』他睜開了眼睛，死盯着她。音樂又響了，他們繼續跳舞，但他很紳士派的把她推在相當大的距離之外，以便盯牢她的臉。『告訴我！』他又用命令語氣了。這個有命令習慣的、討厭的人哪！她望着他，她愛他，她愛他，她愛他……她心底在吶喊着：她愛他哪！

『我……』她終於開了口，吶吶的，模糊的，口齒不清的。『我剛剛說過，我會……認眞的！』

『認眞的？』他的眼睛裏冒着火焰，光亮得像兩小簇火炬。『妳以爲我不是認眞的？』

『我不知道……』她呻吟着說：『你認眞到什麼程度？』

『老天！』他低喊：『妳還沒有弄懂我的意思嗎？我說過，我不願意被一個女人拴住，但是，假如妳去拴住別的男人，我一定會發狂。所以——』他又用命令語氣了：『妳必須嫁給我！』

她一下子靠緊了他，忘形的用雙手環抱住了他的脖子，把面頰緊偎在他的面頰上。他們仍然跟着音樂的節拍在晃動，她的淚水沾濕了他的面頰，但是，她輕聲的笑了起來。一面笑，一面流

淚，一面軟軟柔柔的說：

『你不會後悔說這句話嗎？』

『後悔？怎麼會後悔？妳——要命，』他重重吸氣：『妳到底是答應我，還是拒絕我？』

『你還不能感覺出來嗎？』她的聲音更軟了，更柔了。『你這個傻瓜！現在，你就是後悔說了那句話，我也不允許你收回了！』

他屏息片刻，雙手環抱住她的腰，把她緊擁在懷裏。

『不行，』他喘着氣說：『我們要離開這兒。』

『爲什麼？』

『爲什麼？』他瞪大眼睛，深深吸氣：『因爲我要吻妳！』

12

虞頌超的建築圖通過了。他得到了一筆獎金，得到了上司的極力誇獎，得到了無數的讚美，而且，他被提升爲公司的設計部主任了。

這件事在虞家，是件非常轟動的大事，大姐頌萍、二姐頌蘅、大姐夫黎鵬遠、二姐夫何子堅全趕來了。虞家子女衆多，又來得團結，再加上虞家三姐妹，個個能言善道，每次家裏有一點兒喜慶的事，就會鬧嚷嚷的擠滿一屋子人。姐妹們各有意見，兩位姐夫也都是『靑年才俊』。但是有時在虞家『人多勢衆』的情況下，常常會成爲被差遣和取笑的對象。例如最近，頌蘅不知道怎麼回事，總愛拿着包酸梅，走到那兒吃到那兒。因此，她坐在客廳中，只要輕輕喊上一聲：

『子堅！』

何子堅就會出於反射動作一般，跳起來叫：

『酸梅！』

一面叫，一面往屋子外面就衝，弄得虞家大大小小，都瞠目結舌，不知道是怎麼回事。還是虞太太是過來人，又心細如髮，笑吟吟的直望着頌蘅點頭兒。這一來，大家都知道頌蘅是有喜了，目標就從虞頌超的得獎上，全移轉到何子堅夫婦身上，又是恭喜，又是調侃，又是取笑，鬧了個天翻地覆。大姐頌萍結婚快三年了，却遲遲沒有喜訊，黎家也是名門望族，兩老也盼孫心切，無奈頌萍總是沒消息。頌蘅結婚不到半年，就有了喜訊兒，黎鵬遠開始故意的唉聲嘆氣了。

『頌萍，』他警告的說：『我限妳在今年年底以前，給我也「酸梅」一下，否則，哼哼……』

『否則怎樣？』頌萍瞅着他，笑嘻嘻的問。

『否則，不客氣，我就準備去「碧雲天」一下！』

碧雲天是一部電影，描寫一位丈夫，因妻子不孕，而另外找了個女孩來『借腹生子』，誰知弄假成眞，竟愛上了這位小星。頌萍點點頭，仍然笑嘻嘻的。

『你儘管去碧雲天，』她慢吞吞的說：『我還準備要「天雲碧」一下呢！』

『什麼叫「天雲碧」？』黎鵬遠可糊塗了。

『天雲碧呀！』頌蘅一面啃着何子堅剛給她買來的酸梅，一面細聲細氣的說：『是描寫一個妻子，「借夫」生子的故事兒！』她和姐姐之間，一向是『心有靈犀一點通』的。

『哇！』黎鵬遠大叫：『過份，過份，這太過份了！』他趕着虞太太喊：『媽，妳覺不覺得，妳的女兒都太大胆了！大胆得可怕！』

『別怕別怕！』虞太太笑着安慰黎鵬遠：『她們只敢說，不敢做，眞正敢做的女孩子就不說

了！咱們家的孩子，都有個毛病，不止女孩子，男孩也一樣……』

『媽！』頌超慌忙叫：『怎麼扯到我頭上來了？我覺得我正常得很，一點毛病都沒有！』

『你的毛病頂大！』頌蕊插了嘴。

『老四！』頌超瞪着頌蕊：『妳又曉得了？我有什麼毛病，妳說！』

『媽媽的肚子裏，有幾個彎幾個轉，誰不知道？』頌萍又接了口：『你以爲你升了設計主任，青年得志，媽就滿足了？生了三個女兒，就你這麼個寶貝兒子，二十五歲了，還只管在姐姐妹妹堆裏混，長得嘛，也是一表人才，怎麼連追女孩子都不會？鵬遠！』她忽然很有威嚴的叫了一聲。

『有！』黎鵬遠忽然被太太點到名，立即響亮的答應，完全是『軍事化』的。

『你把你追女孩子那一套，去敎敎老三！』頌萍命令的說。

『我？』黎鵬遠愕然的瞪大眼睛：『我記得我追妳，是敎妳騎摩托車，妳這小姐，自己騎上去就橫衝直闖，對着一面牆，砰的就撞了上去，當場頭破血流，眼看要一命歸陰，我把妳抱到醫院裏，醫生看妳頭上破了一大塊，氣呼呼的問我：你把一位如花似玉的小姐，摔成這個樣子，你預備怎麼辦？我以爲妳八成沒命了，紅着眼眶說了一句：我娶她！誰知道妳小姐命大，又活了過來，我只得乖乖娶了妳啦！我怎麼算「追」妳？這一套敎給老三，叫他怎麼派用場？』

他這一說，滿屋子都笑成了一團。因爲，當初確實有這麼回事，至今，頌萍額上還有個疤，所以，她總在前額垂上一綹髮鬈兒，遮着那個傷疤。頌萍自己也笑，一面笑，一面推着黎鵬遠：

「看樣子，還是我用苦肉計，把你給釣上了！」

「本來就是嘛！」黎鵬遠居然得意洋洋。

「別得意！」頌蘅又來幫姐姐了。「老大是要你把你在外面追女孩子的那一套敎給老三！」

「外面，什麼在外面？」

「別裝傻啦！」老四頌蕊嬌滴滴的說：「黎大公子，要不要我報幾個名字給你聽聽呀！」

「別！別！別！」黎鵬遠一疊連聲喊，他確實在外面有過一些小小的風流帳，都是商場中的應酬而留下的，原沒什麼大了不起，怪只怪他自己不知保密，還常常要沾沾自喜的講給「二三知己」聽，偏偏這「二三知己」和虞家姐妹也「知己」，他的這些小風流就落了個人盡皆知，而且被輾轉誇張，變成了大風流了。頌萍一度還爲這事和他鬧了個不可開交，好不容易才事過境遷。頌萍的個性，本來就相當豁達，也相當幽默。一旦原諒他了，也就乾脆拿來做爲「開玩笑」的材料，反正虞家上上下下，都知道他那筆帳了。但是黎鵬遠呢，對這舊事重提，就大感吃不消了，只因他在基本上，對頌萍就有歉意，而又「很不爭氣」的「愛妻情深」。「老四，妳饒了我吧！不要讓我每次一來你們家，就心裏怕怕！」

「你如果做事正正，怎麼會心裏怕怕？」頌蕊仍然得理不饒人。

「嗯哼！咳咳咳！」黎鵬遠忽然又哼又咳起來。

「怎麼啦？」頌萍又氣又笑的瞪着他：「你是感冒了？還是喉嚨出了問題？」

「不是不是，」黎鵬遠是聰明人，知道最好的辦法是改變目標。「我們來研究研究老三的問

題，他今年二十五了，還沒有女朋友……』

他的話還沒說完，電話鈴忽然響了，頌蕊就近接了電話，立刻，她用手蓋在聽筒上，皺着眉頭，怪怪的說：

『怎麼說到曹操，曹操就到了！老三！是你的電話，一個姓林的女孩子，說話嗲聲嗲氣的！』

頌超像被針刺一般跳了起來，慌忙又搖頭又搖手，一疊連聲的說：

『告訴她我不在家，告訴她我……出差了，被公司派到高雄去了，不不，派到美國去了，要三個月……不不，要一年半載才會回來！』

頌蕊狠狠的瞪着他。

『你把別人都當作傻瓜是不是？還是你自己頭腦不清楚？派到美國去了？還派到非洲去了呢！人家明天一早，打電話到你公司裏一問，豈不就穿幫了！』

『反正，隨妳怎麼說，幫我回掉就對了！』他說。

眞的。頌超急得直抓頭。

頌蕊移開了壓在聽筒上的手，乾脆俐落的說：

『他出去了！不知道幾點鐘回來！什麼？……我是什麼人？我是他未婚妻！』

她把聽筒重重的掛上，望着頌超笑：

『好了，幫你徹底解決問題！』

『我不懂，』黎鵬遠說：『你們口口聲聲說老三沒女朋友，怎麼有女孩打電話來，妳們又給人

家釘子碰！』

『那女孩惹不得，』頌蕊直搖頭。『我見過一面，黎大公子，和你喜歡的那個小野貓還是小狐狸的有異曲同工之妙……』

『嗯哼！咳咳咳！』黎鵬遠的喉嚨又出毛病了。

頌超望着這滿屋子的人，忽然間就情緒低落了。得獎的喜悅已從窗口飛走。他悄悄的離開了人羣，悄悄的走上樓，悄悄的回到自己屋裏。把房門緊緊關上，他把自己重重的擲在床上，仰躺在那兒，他用手枕着頭，望着屋頂，開始怔怔的發起呆來。

依稀彷彿，他眼前就浮起了一個人影。黑亮亮的眼珠，白嫩嫩的皮膚，亭亭玉立，白衣勝雪，像黎明前天際的第一縷曙光，幽柔中綻放着亮麗，清雅中透露着靈慧。他嘆口氣，翻一個身，望着窗外的天空，心裏忽然充滿了煩躁和不滿的情緒。虞頌超啊虞頌超，他喊着自己的名字。你是怎麼啦！你就像佩吟說的，你幼稚，無知，不成熟！你像個從沒見過女人的花痴！怎麼見一個愛一個呢？起先，你被佩吟的『憂鬱』吸引。然後，你無法抵抗維珍的『誘惑』，現在，你又覺得纖纖是人世間找不到的稀世奇珍了！虞頌超啊，你有沒有問題？他再翻一個身，把臉埋進枕頭裏，纖纖的巧笑倩兮，纖纖的笑語呢喃仍然在他耳際和眼底晃盪。不行！他從床上坐了起來。他必須想方法接觸這個女孩，否則他要發瘋了。這些日子來，自從在佩吟的小院裏見過纖纖以後，他就無法把這少女的影子從他心版中抹掉了。至今，他記得她那清脆而歡愉的聲音，像一串風鈴在輕響，像一隻鳥兒在低唱：

『這盆黃花名叫金魚草，很奇怪是不是？花的名字偏偏叫草……』

他再躺下去，又坐起來，再躺下去，左翻身，右翻身……就擺脫不掉那縈繞在腦海裏的影子。然後，他又一次，像彈簧般跳了起來，走到洗手間裏，面對着鏡子，他對自己說：

『你只見過她一次，你根本不瞭解她。佩吟說你不夠成熟，你已經做了許多傻裏傻氣的事，你不能再傻了。除非你和她很接近，除非你瞭解了她整個人，否則，你只是以貌取人而已。所以，第一步，你該和她有進一步的認識和接觸！』

怎麼進一步的認識呢？怎麼進一步的接觸呢？最簡單的辦法，是打個電話給佩吟，她一定很樂於幫他忙的。但是……虞頌超啊虞頌超，你怎麼什麼事都要別人幫忙呢？你幾時才能獨立？你幾時才能長大？你幾時才能成熟？

他忽然像一陣風般衝出了房間，捲下樓梯，在滿屋子人的驚愕下，直奔出客廳。何子堅揚着聲音喊：

『老三！老三！你幹什麼？你到那裏去？』

『我去衡陽路，』他喊：『我要買一點東西。』

他確實買了很多東西，他走遍了衡陽路每一家書店，抱回來一大疊書，包括：植物學、園藝學、花卉學、觀賞花木學、花卉語言學、庭園修護學、熱帶植物學、暖房花卉學……以至於虞無咎夫婦，都以爲這傻小子要改行學植物了。

然後，有一天，纖纖正在客廳裏和奶奶聊天，吳媽忽然跑了進來，對纖纖說：

『小姐，花兒匠又來啦！他說他帶了幾種最稀奇，最名貴，最少見的花兒來！』

『是嗎？』纖纖又驚又喜，一面往屋外奔去，一面問：『是不是高老頭兒，他上次答應幫我找花兒的！』

『不是高老頭，是個小伙子，』吳媽說着：『大概是高老頭的兒子！我已經把他帶到竹林後面那塊空地上去了！他搬了十幾盆花兒來呢！』

纖纖走出了客廳，穿花拂柳，她姍姍而行，穿過竹林，她來到了那塊她正在整理中的空地上。這空地一邊是竹林，一邊是荷花池，鋪滿了草皮。本來，趙自耕買下這棟房子的時候，是預備把這塊草地修成一個小高爾夫球場的。後來，因爲他太忙，也因爲他根本不打高爾夫，這空地也就一直空着。自從纖纖決定不考大學，他怕她太空閒，就故意安排她來把這空地變爲花圃。多日以來，纖纖也爲這空地動了不少腦筋，却只在靠竹林的邊緣上，種下一排金盞花，荷花池畔，種了幾叢秋天開花的唐菖蒲，因爲，秋天馬上就來了，她一心希望給父親一個花團錦簇的秋天和冬天，偏偏秋冬的花很稀少，也不是很好的下種季節，所以她就因求好心切，反而猶豫了。

現在，她一走出竹林，就看到那『小伙子』了。他身材高大，肩膀很寬，滿頭濃髮，穿着件簡單的白襯衫，一條已洗白了的牛仔褲，他正抱着雙手，在打量那塊空地，他的脚下，姹紫嫣紅，堆滿了盆景。而他那昂然挺立的模樣，却一點也不像個花匠——他渾身上下，都有種說不出的高貴，和某種文雅的氣質。

聽到脚步聲，他轉過頭來了，面對着她。她不自禁的一愣，老天，這小伙子她認得呀！那寬

寬的額，那閃亮的大眼睛，那帶着稚氣的嘴角……她明明在韓家見過呀！老天哪！吳媽居然把人家當花匠兒，他是商業界名流虞無咎的獨生兒子呀！

纖纖張大了嘴，一臉的驚愕，一臉的笑意，再加上一臉的歉然。頌超目不轉睛的看着她。今天，她穿了件嫩綠色的洋裝，好嫩好嫩的綠，長髮上，打了兩個小綠結。她像一株最最嬌嫩的鐵線草。她脚步輕盈，迎風而立，衣袂翩然，又如弱柳迎風。他再一次，被她那纖塵不染的清雅所眩惑了。

『噢，原來是你呀！』她笑着，笑得純純的，柔柔的，天眞的，微帶着稚氣和嬌羞的。『我記得你的名字，你叫——虞頌超，對不對？』

『對！』他的心在歡唱了，因爲，她——記得他的名字！她『居然』記得他的名字！『纖纖，』他故意直呼她的小名，來打破兩人間的距離。『我給妳送花來了！』

『噢！』她用手蒙了蒙嘴，那小手又白皙又嬌嫩，那動作又天眞又迷人，她要笑，一個勁兒的要笑。『從來沒有人「送」花給我，怪不得，怪不得……』她直要笑。

『怪不得什麼？』他問，感染了她那份天眞的歡樂，他也想笑了，笑容不知不覺就堆滿了他的臉。

『怪不得吳媽以爲你是花匠呢！』

『我是花匠，』他收起笑，一本正經的點點頭：『我來教妳種花呢！』

『你——教我種花嗎？』她驚訝的挑起了眉毛。

『是的，妳來看，』他伸手把她拉過來，當他的手一接觸到她那光滑的手腕，他就像觸電般覺得全身都震動了，他慌忙鬆開手，糊裏糊塗的問：『妳身上有電嗎？』

『有電？』她更驚訝了。『你在說些什麼？』

『別理我！』他說：『我有時候說話沒頭沒腦，妳的韓老師批評過我，說我是個傻小子！』

『是嗎？』她笑得更甜了，提到韓老師就使她的心更加歡愉了。『韓老師也教你嗎？』她天真的問。

『唔，這個——』他有些尷尬，接着，就很坦然了，他想了想，正色說：『是的，她也教我。』

『她教你什麼？』

『教我——』他拉長聲音，慢吞吞的說：『如何做人，如何獨立，如何認清自己，如何長大，如何成熟，如何思想……還有其他很多很多東西！』

『啊！』她親切的盯着他。『她是個好老師，是不是？』她崇拜而熱烈的問。

『是的，是世界上最好最好的老師！』

她快樂的微笑了，心無城府的微笑了。她凝視着他的臉，因爲他也是韓老師的『學生』，她就覺得他簡直和她是一家人了。她的眼光親切而關懷：

『你說——你也會種花？』她懷疑的問。

『怎麼？不像嗎？』他反問。

『不像不像，』她拚命搖頭，頭上的小綠蝴蝶在飛舞。『你好壯好强，像個運動健將！』

『我確實是個運動健將，我會打籃球，會踢足球，會游泳，會賽跑……但是，我還是會種花！』

『哦！』她欽佩而羡慕，她的目光移到那些盆景上去了，首先，有株綠色的，多肉的，却亭亭玉立而枝椏分歧的植物就吸引了她的注意力，她從沒見過這種植物。『這是什麼？』她問。

『這叫做綠珊瑚。』頌超說：『妳看！它像不像一株珊瑚樹？却是綠顏色的！』

『眞的！』她驚嘆着，又轉向另一株有寬大的綠色葉子，却開着鮮紅的花，花瓣細長而倒捲，每瓣花瓣都有黃暈的邊，花莖細長，在微風中搖曳生姿，她着迷了。『這又是什麼？』

『這是嘉蘭。』他說：『是一種非洲植物，台灣現在培養得也很好。我剛剛看了妳的花園，妳所種的花，大部份都是春天開的，像羽扇豆、報春花、番紅花、三色菫、杜鵑花、天竺葵、長壽花……。屬於夏天和秋天的，只有金盞花和菊花，鹿葱也是很好的。不過妳該再種點秋冬的花，那麼，一年四季，妳的花園都會一片燦爛了！』

『啊呀！』她由衷的驚呼着。『我就是找不到秋冬開的花呀！』

『找不到嗎？其實很多。像嘉蘭就是一種，它到冬天還開花，另外，像金鐘花、射干花、木芙蓉、南洋櫻、水仙花、麒麟花……』

『有花的名字叫麒麟花的嗎？』她越聽越驚奇，原以爲自己懂得很多花，和這個『小伙子』一比，她簡直像個無知的傻丫頭了。

他移過一盆植物來，有些像多刺的仙人掌，枝子都有刺而多肉，却開着一朵一朵小紅花。

『這就是麒麟花，它有紅色和黃色兩種，事實上，它全年都能開花，只要妳養得好。但是，秋冬兩季，它的花開得特別好。它需要陽光，需要排水良好，需要砂質的土壤，當然，它和所有的花一樣，需要照顧和關心。』

她目不轉睛的瞪着他，完全折服了。

『你肯——教我嗎？』她虛心的，祈求的問。

『我就是來教妳的呀！』他說，在她那水靈靈的大眼珠下有些瑟縮了，這句話才出口，他就有些臉紅。別過頭去，他不知不覺的用手抓抓頭，嘴裏嘰哩咕嚕的自言自語：『天靈靈，地靈靈，我這現買現賣，別穿幫才好！』

『你在說些什麼？』她好奇的繞過去，正視他的臉。她臉上是一片崇拜與溫柔。『你瞧，我爸爸把這片空地交給我，要我把它變成一個花圃，你說，我們該種些什麼花？』她已經自然而然的用起『我們』兩個字來了。

他對那空地正眼打量了片刻，興趣眞的來了。在草地上席地而坐，他從口袋裏掏出一張紙，一支筆，開始畫起『設計圖』來了。她不懂他葫蘆裏在賣什麼藥，也往他身邊一坐，她那寬大的裙子鋪在草地上，像一片深綠中的一抹嫩綠。她伸長了脖子，去看他畫的圖。他畫得很快，一個弧形的頂，弧形的門，圓木的支柱……老天，他似乎想在這空地上蓋房子呢！

『不是不是，』她急急的說：『我們的房子已經好大好大了！等會兒我帶你去看，我們不需要房子，是需要花圃，我是要問你，該種些什麼花？』

他放下設計圖，抬起頭來，注視着她。

『我畫的不是人住的房子，是花住的房子，妳家花園什麼都有了，單單缺少一個玻璃花房。這塊空地，正好可以建一座玻璃花房，妳知道嗎？有很多花都要在暖房裏養的，像蘭花，各種的蘭花，像鹿角羊齒，像黃金葛，像鳳梨花，像千年木……事實上，妳造一個玻璃花房，只要培養蘭花就夠了，妳知道蘭花有多少品種嗎？有君子蘭、香雪蘭、洋蘭、新美娘蘭、一葉蘭、小蒼蘭、繡線蘭、文珠蘭……簡直數都數不清，顏色也多，紅的、白的、紫的、藍的、黃的、雜色的、有斑點的……可以看得妳眼花撩亂，而且，只要濕度溫度都對，這玻璃花房可以一年四季開花。妳想想看！纖纖，一座玻璃花房，裏面吊滿了花，陽光照下來，五顏六色的，能有多美？』

纖纖深吸了口氣，臉發光，眼睛發亮。她已經被頌超勾出的畫面所迷住了。她忘形的用雙手抓住他的手腕，急促的說：

『你畫呀！畫給我看呀！』

他繼續畫了下去，畫得又傳神，又逼眞，他把那花房本身就設計得像一個藝術館一般，她越看越驚奇，越看越迷惑了。

『這只是個大概的圖形，』他解釋的說：『眞要建造的話，我還要量量這空地的大小，留出必要的空間，再畫一個正式的建築圖。』

她呆呆的凝視他，長睫毛一瞬也不瞬。

『你怎麼會畫建築圖？』她納悶的問。

『因爲我是學建築的。』他說：『而且，我正在一家建築公司做事！』

『你是學建築的！』她『大大』的驚嘆了。『噢，你怎麼這麼這麼聰明呀！你學建築，會設計房子，你會運動，你還會種花！啊呀！』她『大大』的睜着，眼睛『大大』的喘氣，聲音裏充滿了『大大』的崇拜。『你怎麼這麼這麼這麼聰明呀！』

他的臉驀的發熱了，在她那單純的信賴下感到慚愧了，在她那純潔而天眞的崇拜下汗顏了。他坐正了身子，深深的看着她，他的眼光簡直無法離開她那皎如皓月，朗朗如明星的眼睛。他嘆了口氣，眞摯的說：

『聽我說，纖纖。我懂得建築，懂得運動。但是，我一點也不懂得種花。』

『怎麼可能呢？』她不相信的。『你知道那麼多花名，你知道它們的特徵、顏色、生長期、開花期……』

『那都是臨時惡補的！』他坦白的說。

『臨時惡補？』她輕輕的皺攏眉頭，困惑的看他：『我不懂。』

『讓我坦白告訴妳吧！』他粗聲的說了出來。『自從那天我在韓家見過妳以後，我就完蛋了。我想過各種方法來接近妳，都覺得行不通。然後，我想起妳愛花，我就去買了它十幾二十本花卉學，背了個滾瓜爛熟，再跑到士林一家花圃裏，跟那個花匠當學徒似的K了它好幾天。這樣，我今天就以花卉專家的姿態撞上門來了！』

她揚着眉毛，仍然睜大了眼睛，靜靜的聽着。在她眼底，那抹驚愕和困惑更深了。

『你是說——你為了我去學這些花呀草呀的學問？』

『是的。』

她的睫毛垂下去了，蓋住了那兩顆烏黑的眼珠，她的頭也低下去了，下巴頦兒藏到衣服裏去了。她坐在那兒，雙手交握的放在裙褶裏，一動也不動了。頌超心慌意亂的看着她，完了！他心裏想着，他又弄砸了，他眞想打自己一耳光，他這張嘴，就不會少說幾句嗎？已經下了那麼多工夫，却在一剎那間又弄砸了。他咬緊牙關，心臟開始絞扭起來。悶坐在那兒，他也一句話都不敢說了。

時間不知道過去了多久，終於，她的頭抬起來了，睫毛也悄悄的揚上去了，她望着他，靜靜的望着他，她眼裏是一片光明，一片燦爛，一片激動，一片喜悅，一片可以把人融化的溫柔。

『謝謝你。』她低聲說，聲音柔得像夢，輕得像風，溫馨得像晚香玉的香醇。『從沒有人為我這樣做過。』她輕哼着。『你使我想哭。』她眨動眼簾，眼睛裏眞的充斥了淚水。

『哦！』他低呼了一聲，喜悅和激動像一個大浪，對他撲捲而來，把他整個都淹沒了。他伸出手去，想握她的手，又不敢去握，怕會褻瀆了她。想擁她入懷，更不敢，怕會冒犯了她。畢竟，這才是他們第二次見面！在這一瞬間，他終於明白了什麼是愛情，原來，它不止有憐惜，有寵愛，還有更多的尊重、崇拜、與那種令人心酸的柔情和甜蜜！

13

這一整個暑假，佩吟都是輕飄飄的，昏沉沉的，而又忙碌得天昏地暗的。幸好家裏請了阿巴桑來幫忙，因爲她很少在家，服侍母親的工作，也由阿巴桑代勞了不少。好在，這些日子來，韓太太的病情正處在『穩定狀態』，有一大段時間，她沒有很惡劣的發作了。而且，她自從佩吟跌倒在玻璃上受傷以後，心裏也有一些明白了。畢竟母女連心，她對佩吟的折磨也暫時停止了。

韓永修忽然發現，雖然季節已經往秋季邁進，而佩吟的身上、臉上、眉間、眼底、嘴角、衣襟上、袖子上，處處都帶着春天的氣息。春來了。他凝視着佩吟，一日比一日更深的發現，青春忽然間就回來了。喜悅、歡愉、滿足、和幸福像是青春的副產品，也隨着佩吟的一舉手，一投足之間，就抖落在那狹隘而簡陋的小屋裏了。

於是，韓永修明白了一件事，他必須和趙自耕好好的談一次了。在他還沒提出要談話的要求之前，趙自耕却先來拜望韓永修了。於是，有一天晚上，在韓家那簡陋的由日式房子改建的小

客廳內，趙自耕和韓永修就有了一次很密切的傾談。那晚，佩吟是有意避了出去，她認為，這種談話，她的在場可能會很尷尬。她跑到頌蘅家裏去聊了一個晚上，當她回家時，夜色已深，趙自耕也已告辭回去了。

韓永修背負着雙手，兀自在房裏踱着步子，他那充滿智慧的眼睛裏，帶着一抹深思的神色。佩吟悄眼看着父親，一時之間，頗有些担心，她不知道趙自耕和父親到底談了些什麼。她很瞭解，父親的個性相當孤介，而趙自耕却又一向就有些高傲，言辭又往往過於鋒利。她眞怕這兩人的談話並不投機。看父親那樣一臉的深思，一臉的鄭重，她心想，完了！韓永修本來就認為趙自耕名聲不好，現在一定更加深了他的惡感，假如父親要自己和趙自耕斷絕來往，她眞不知道該怎麼辦才好。她開始有些懊悔，當時自己實在不該避開的。

『爸爸！』她怯怯的喊了一聲。

韓永修深深的凝視她，在沙發裏坐了下來。握着茶杯，他慢吞吞的啜了一口茶，終於開口了：

『佩吟，妳當然知道趙自耕是為什麼來的了？』

她有些困惑，說眞的，她只認為趙自耕是來作『禮貌的拜訪』，為未來的關係鋪一條路。

『他一直說要來拜見爸爸。』她輕聲說。

『不止拜見！』韓永修盯着女兒。『他很開門見山，他要求我允許他娶妳！換言之，他是親自來求親了！』

『哦！』佩吟睜大了眼睛，她也沒想到，趙自耕會說做就做的。她注視着父親，眼睛裏有着關懷，有着担心，有着祈盼，有着緊張，還有着興奮。

『佩吟，』韓永修仍然是慢吞吞的，仍然是不慌不忙的，仍然是深思的。『我要問妳一句話，妳——很愛他嗎？願意嫁他嗎？』

『哦！爸爸！』她喊着，低下頭去了。她沒有正面答覆這句話，但是，她的眼光，她的神情，她的熱烈的語調……都已經肯定的答覆過了。

『那麼，妳是願意嫁他的了？』韓永修再問了句。

她輕輕的點了一下頭。

韓永修默然片刻。她有些不安，悄悄的抬起眼睛來，她低低的問了句：

『你——不贊成嗎？』

韓永修盯着她。

『過來，佩吟！』他喊。

佩吟像個待宰的小羔羊，她挨到了父親面前。

韓永修伸手握住了佩吟的雙手，把它們握得緊緊的。韓永修的手已又乾又瘦，佩吟的卻軟如葇荑。

『趙自耕是一個很有魄力，很男性，也很有聲望的男人，他上面還有老母在堂，下面有個十八歲的女兒。當這樣一個男人的妻子，會非常累，非常不容易。可是，佩吟，妳曾經應付過更難

應付的環境，妳善良而好心——所以，我相信，妳會做個很成功的妻子！』

佩吟很快的揚起頭來，滿眼睛閃着光，她喘着氣說：

『爸，你答應啦？』

韓永修微笑了。

『要不答應他，是件很難的事，他很有說服力。他能言善道，而且，他太堅決，太果斷，太激烈。使我懷疑，萬一我不答應他，他會不會把妳拐跑？說眞話，佩吟，我並沒有想到，我會有一個有名有勢的女婿，我也不願意妳嫁一個比妳大這麼多的男人。但是，咳，』他的笑意加深了。『自耕說得好，他說，除了他以外，還有什麼男人，能夠欣賞妳的成熟、獨立、固執、和堅强？他說，任何小伙子，在妳面前，都會變成孩子！妳需要一個成熟的，經歷過人生的，看過世界的男人！這男人，不可能太年輕，所以，他是唯一的人選！』

佩吟微張着嘴，微挑着眉毛。

『他——這樣說的嗎？』她驚嘆的問：『我已經一再警告他，要——謙虛一點兒。他居然還是這樣故態復萌！』她搖搖頭，嘆口氣。『他是不可救藥的高傲啊！』

『如果他不是這樣高傲，這樣自信，這樣果斷，妳會愛上他嗎？』韓永修問。

佩吟的臉紅了。

『哦！爸爸！』她輕輕的喊着。

『妳瞧，我瞭解妳的。』韓永修再緊握了女兒的手一下，放開了她，大聲說：『好了！我的一

塊石頭也落地了！自耕說希望在年底結婚。妳也不小了，早就該嫁了，可是，我已經告訴了自耕，我給妳的，除了一腦子詩書，一肚子才華外，實在沒有更好的陪嫁了……』

『噢，爸爸！』佩吟驚喚着。『你也夠謙虛啊！』

『怎麼？妳不是嗎？』韓永修寵愛的看着女兒。『妳實在還有很多優點，像妳的善良，妳的孝順，妳的吃苦，妳的忍辱負重……』

佩吟跪下身子，仆伏在父親膝上，她滿眼眶淚水。

『爸，』她幽幽的說：『你有一項極大的缺點，你知道嗎？』

『是什麼？』

『你太寵孩子了！女兒，永遠是自己的最好！』

韓永修憐惜的用手撫摸佩吟的頭髮，在喜悅之餘，心裏也有種酸酸澀澀的情緒，他眞不知道，佩吟嫁出去之後，他如何在這個家庭中待下去？他老了，妻子病了，兒子死了……生命剩給他的，到底還有些什麼？

『爸，』佩吟在他膝上悄問：『媽媽知道了嗎？』

『她應該聽到一部份，』韓永修也低聲答。『妳知道我們這些木板門，根本沒有隔音的效果。不過，她沒出來，自耕也沒見到她。我想，還是緩一步再說，因爲我沒把握，她知道詳細情形之後，她的反應會怎麼樣？』

佩吟點點頭。心裏却在想着同一個問題，她嫁了之後，爸爸怎麼辦？可憐父老母病，唯一的

弟弟，又少年早逝！她想了想，更深的膩在爸爸懷中，她忽然像個小女孩兒。但是，她的聲音卻是沉著、肯定、溫柔、而固執的：

『爸爸，我向你保證，你絕不會失去一個女兒，只會多一個兒子！』

韓永修低嘆了。佩吟啊佩吟，妳實在是個難能可貴的女兒啊！但願天也有知，地也有靈，保佑妳一生幸福，保佑這件婚事，是絕對的正確吧！

於是，這婚事是公開了。在趙家，這簡直是翻天覆地的大喜事。奶奶拉着佩吟的手，左看右看，前看後看，就不知道該怎麼表示她的喜悅和歡欣，她不住口的說：

『吳媽，我跟妳講過，佩吟長得一股聰明樣兒，又有學問又能幹又機靈，將來不知道那個有福氣的人能娶到她。我可再也想不到，我這個牛脾氣的寶貝兒子，會撿著到這麼大的便宜！』

『媽！』趙自耕喊：『別太寵她！她已經把我壓制得大氣都不敢出一聲了，妳再寵她，她就更不像樣了！』

『聽聽！』奶奶又氣又笑。『還說人家壓制你呢，你這是什麼話？當着我的面就要欺侮人！佩吟，』她一個勁兒的拍撫着佩吟的手背。『我告訴妳，妳別怕自耕，將來他如果敢動妳一根汗毛，妳告訴我一聲，我會教訓他！』

『完了，』趙自耕躺在沙發裏翻白眼。『我以後的日子大概不會好過了！』

『奶奶，』佩吟仍然跟着纖纖的稱呼喊：『他不會欺侮我的，我還有纖纖幫忙呢！』

『噢，妳該改口了！』奶奶說：『妳可得叫我一聲媽了！』

佩吟紅了臉，纖纖睜大了眼睛，在一邊又好奇，又興奮，又懷疑的問：

『奶奶，以後咱們這該怎麼稱呼呀？我是叫韓老師呢？還是該改口叫一聲「媽」呢！』

佩吟的臉更紅了。正想說什麼，老劉跑進來叫纖纖了，他恭敬的說：

『小姐，虞家少爺叫妳去看花房呢！』

『噢！』纖纖喜悅的答應了一聲，滿臉的陽光，滿眼睛的幸福，抛下奶奶和佩吟，她一轉身，就像隻小小銀翅蝴蝶一樣，翩然的飛出去了。

客廳裏，趙自耕望着纖纖的背影，他怔了怔。忽然從沙發中跳起來，一把拉住佩吟的手，他對奶奶說：

『對不起，媽。我想和我的未婚妻單獨談一談！』

『喲！』奶奶笑着叫：『吳媽，妳瞧，已經討厭我們啦！』

趙自耕不理母親的調侃，他拉住佩吟的手，把她一直拉進了書房裏，把房門闔上，他立刻把佩吟擁入懷中，深深的吻她。吻完了，他抬起頭來，凝視着她。她羞紅着臉，對他輕聲的埋怨着：

『怎麼回事嘛？人家正和你媽談話，你也不分輕重，把我拉進來幹嘛？』

『有事情要審妳！』趙自耕說。

『審我？』佩吟愕然的看着他。『你又犯毛病了嗎？你又以爲你在法庭上了嗎？我有什麼事要被審的？』

『妳看到了，我家正在大興土木。』趙自耕說。

『嗯。』佩吟哼了一聲，心裏有點明白了。

『我們在造一座玻璃花房。』他再說。

『嗯。』她又哼了一聲。

『妳當然知道是誰出的主意，是誰在那兒監工，是誰把纖纖弄得神魂顛倒了。』

『嗯。』她再哼了聲，用牙齒輕咬着嘴唇。

『好。』他盯着她。『很久以前，妳告訴我，妳有一個約會，那約妳的男孩子是虞無咎的獨生子，名叫虞頌超。妳能不能跟我解釋一下，現在和我女兒在一起的這個虞頌超，和以前約會妳的那個虞頌超，是不是同一個人？』

『是的。』她簡短的回答。

『那麼，這是怎麼一筆帳呢？』他又咄咄逼人了。

『你如果不那麼兇，我就告訴你。』她說。

『我兇了嗎？』他驚愕的。

『很兇。』她點點頭，『你又兇又辣，你把我當成敵對的那一方的證人，你正在審問我，我不喜歡這種問話方式。』

『哦？』他挑起眉毛。『不要因爲妳答不出問題，就先給我加罪名。』

『你的每個問題，我都答覆過了。』她說，瞪着他。『不過，我也有問題要問你，』她想了想，說：『很久以前，我告訴你，虞頌超和我有個約會，要陪我去醫院換藥，對不對？』

『對。』他同意的。

『約會兩個字，並沒有特別的含意吧？你可以和你的親人有約會，朋友有約會，甚至兄弟姐妹有約會，你昨天還告訴我，你和你的委託人有「約會」。』

『嗯。』這次，輪到他來『嗯』了。

『虞頌超是我最要好的一個同學的弟弟，我認識他已經快十年了，他和我死去的弟弟差不多大，在我心裏，他就像個弟弟，事實上，他也比我小兩歲，這種感情，是不是很自然？』

『嗯。』他又嗯了一聲。

『既然頌超像我弟弟一樣，他陪我去醫院換藥，有什麼不對嗎？』

『沒有。』他悶聲說。

『你約我吃中飯那天，你記得嗎？你相當傲慢，而且是盛氣凌人的。』

『哦？』

『我提出頌超來，一來想氣氣你，二來那也是事實，我總不能爲了你臨時起意，要請我吃中飯，就把頌超丟在一邊不理吧？做人總不能這樣沒信用吧？』

『嗯。』

『我和虞家三姐妹都是好朋友，你當然也知道了？』

『嗯。』

『頌超偶爾來看看我，把他交女朋友的「驢」事告訴我，並不奇怪吧？』

『嗯。』

『然後，有一天，頌超來告訴我他的一件「不成熟」的經驗，剛好，你派纖纖來我家，給我送花來，他們就在我家的小院裏遇到了。我當然應該幫他們彼此介紹一下吧？』

『嗯。』

『你當然知道，纖纖是個人見人愛的女孩，對不對？』

『嗯。』

『纖纖快十九歲了，正是少女情竇初開的時候，頌超快滿二十五，正是男孩子最需要愛情的時候，他們彼此吸引，彼此做了朋友，有什麼不對？』

『嗯，哼，咳，沒有，沒有不對。』趙自耕吶吶的說着。

『那麼，你對我還有什麼不滿的地方？』

『有！』

『是什麼？』

他把她拉進懷裏，狠狠的盯着她的眼睛。

『妳咄咄逼人，妳又兇又辣，妳把我當成敵對那一方的證人，妳正在審問我，我不喜歡這種問話方式！』

她抿着嘴角，要笑。心裏在暗叫慚愧，幸好她沒有被頌超的孩子氣所打動，幸好她只把頌超看成弟弟，幸好她和頌超間純純潔潔，沒有絲毫糾葛。否則，今天這筆帳還眞不好算呢！趙自耕

看着她唇邊那個笑，看着她那晶瑩剔透的眼珠，想到自己這鼎鼎有名的大律師，竟被她振振有辭的逼得好不狼狽，他就又折服又心動，又想笑……而且，她解開了他心裏的一個結，那虞頌超和纖纖，實在是金童玉女，郎才女貌……他四十多歲的人，都會被愛情捕捉，何況少男少女呢？他吸口氣，努力忍住笑，做出一股十分威嚴的樣子來。

『我要警告妳一件事！』他說，眼睛在鏡片後閃光。

『是什麼？』

『妳以後不許「審問」我！』

『嗬！』她睜大眼睛。『這話好像該我來說！』

『該我說！』他斬釘截鐵的。『我已經當了律師，無可奈何了。可是，家裏有一個律師就夠了，不需要第二個！所以，像剛剛那種問話方式，再也不許用了！』

『不許嗎？』她哼着。『我是跟你學的！』

『不許學！』

她聳了聳肩，挑了挑眉毛，眉端輕蹙在一塊兒了。

『你知不知道一件事？』她問。

『是什麼？』

『你霸道，你自私，你傲慢，你不講理……』

『等一等！』他打斷她。

『怎麼?』

『妳說「一件事」,但是,妳已經說了四件了!』

『哇!』她忍無可忍的大叫起來:『我眞受不了你!你簡直是……簡直是……簡直是……』她想不出該說什麼,就瞪大眼睛瞅着他。

『簡直是可愛,對吧?』他居然接口說。

『哇!』她又叫:『你不會害臊嗎?』她轉身就向門口走,嘴裏自言自語:『我要去找頌超……』

『找頌超?』他的心跳了跳,似乎仍有餘悸。『妳還要故技重施嗎?怎麼又要找頌超?人家已經是我女兒的男朋友!』

『你想到那兒去了?』她跺跺脚:『我是找他去要把計算尺!』

『要計算尺幹什麼?』他不解的。

她瞪着他,大聲說:

『量一量你的臉皮有多厚!』

他一把把她拉進了懷裏,他的嘴唇緊緊的,緊緊的,緊緊的……壓在她的唇上。他深深吻她,似乎想把自己所有的感情,所有的熱愛,所有的激賞……全借這一吻而表露無遺。好久好久,他才抬起頭來,不再開玩笑了,他望着她,他的眼光誠懇而溫柔,眞摯而熱烈,他喃喃的說:

『佩吟,佩吟!天知道我有多愛妳,天知道我有多欣賞妳!天知道我有多佩服妳!』

她抽了口氣,一下子就仆伏在他胸膛上,她聽到他的心跳:噗通,噗通,噗通……跳得好沉

穩，好有力，好親切，好規律……她閉上眼睛，一心一意的傾聽着這心跳。所有屬於她的苦難，她的過去，她的失戀，都已經消失了。現在，她幸福，她只覺得無邊無際的幸福，像浩瀚的海洋般包圍着她，簇擁着她，淹沒着她。她嘆了口氣，用手臂緊緊的環抱着他的腰。

『妳在幹什麼?』他輕撫着她的頭髮

『聽你的心跳。』她悄悄笑着：『它跳得好美。』

『是嗎?』他的眼眶有些兒潮濕：『從沒有人這樣說過，我不知道心跳也可以用「美」字來形容。』

『可以的。』她虔誠的說：『因爲——這顆心是屬於我的！我覺得它美，好美好美！』

『可是，』他感動的嘆息。『我還有很多缺點，是不是?我霸道，自私，傲慢，不講理……唉，佩吟，我會改，我答應妳，我會改。爲妳而改。』

『你不用改，』她輕輕搖頭，她那小小的腦袋在他胸膛上轉動着。『它們也很美。』

『什麼東西也很美?』

『你那些缺點！』

『是嗎?』他驚嘆的。

『是的。』她好輕好輕的說，聲音柔美得像一支歌：『當你戀愛的時候，你一定要把對方的缺點一起愛進去，那才是眞正的愛了！』

他緊擁着她，眼眶更潮濕了。

她也緊貼着他，用她的全心靈，在體會着『幸福』，接納着『幸福』，擁抱着『幸福』。

14

『幸福』會是一陣風嗎？會『來得急』，而『去得快』嗎？許多年前，佩吟也曾經以為她擁有過幸福，那時，弟弟沒死，媽媽沒病，維之和她正陷在瘋狂般的熱戀裏。可是，曾幾何時，所有的事都變了，弟弟死了，媽媽病了，維之變了心。屬於她的『天堂』，一下子就變成了『地獄』。所有的『歡笑』，都成為『哭泣』的前奏。使她在好長的一段時間中，都寧願自己從未認識過什麼叫『幸福』，那麼她也比較容易接受『不幸』。

現在，『幸福』又來了，比以往更強烈，更珍貴，因為，她是先認識了『不幸』，才又接受到『幸福』的。這『幸福』就像一件稀世奇珍般，被她那樣珍惜着，那樣崇敬着，那樣牢牢的抱在懷裏，緊緊的擁在心頭。

但是，她抱得牢這『幸福』嗎？

事情發生在一天下午，她的學校快開學了，上午，她還參加了學校的『校務會議』，她推辭了

當『導師』的職務，因爲，她預料她會有個忙碌的秋天。下午，趙自耕要出席一個商業界的酒會，然後還要去辦公廳處理一些事情，佩吟始終沒有弄清楚趙自耕到底有多少事業，也並不太關心這個。她和趙自耕約好晚上再見面，因此，那天的下午，她是很空閒的。

可是，門鈴響了，阿巴桑跑來告訴她，外面有一位先生要見她。

她走到大門口去，心裏很輕鬆，小花園裏的金盞花和金魚草都在盛開，她想起趙自耕所謂的『別離了，傲慢！』就想笑，就覺得滿心懷的歡愉和感動之情。

大門開了，站在門外的，出乎她意料之外，竟是趙自耕的秘書蘇慕南！她有些驚訝，第一個念頭就是趙自耕改變計畫了，他等不及晚上再見她，而要提早接她去某個地方見面，他常常會來這一手的，不過，他通常都派老劉來接她，而且事先總會給她一個電話。她伸長脖子，看了看，沒看到老劉和那輛『賓士』，卻看到蘇慕南自己的那輛『雷鳥』。

『噢，蘇先生，』她笑着說：『是自耕要你來找我嗎？有什麼事嗎？』

『唔，』蘇慕南哼了一聲，微笑着，溫和的說：『上車好嗎？』

又是這樣！這就是趙自耕！連他的秘書也學會了他那一套『溫和的命令式的邀請』。她嘆口氣，仍然歡愉着。妳愛一個人，是要連他的缺點一起愛進去的！這是自己說過的話哪！

『是他要你來接我？好吧，你等一等，我去告訴爸爸一聲，再換件衣服！』

『不用換衣服了！』蘇慕南說。

她聳聳肩，也罷！趙自耕那個急脾氣，最怕的就是『等人』。她跑進房裏，對父親交代了一

聲，就拿了個手提袋，匆匆對鏡看了看自己，格子布的長袖襯衫，米色燈芯絨長褲，未免有點「隨便」得太過份，希望趙自耕選的不是很豪華的地方。

上了蘇慕南的車，等他發動了車子，她才問：

『他在那兒？』

『誰？』蘇慕南不解的。

『自耕呀！』

『哦，他嗎？他在酒會上。』

『酒會？』她大吃一驚：『我這副樣子怎麼參加酒會？不行，你要送我回去換衣服。』

『妳爲什麼要參加酒會？』蘇慕南不動聲色的問。

『啊，他並不是要我去酒會嗎？』她糊糊塗塗的問，開始覺得蘇慕南的神色有些古怪了。『他要在什麼地方見我？他要你把我接到什麼地方去？』

『他並沒有要我接妳呀。』蘇慕南靜靜的說，熟練的轉了一個彎，車子開始上山了，她伸頭一看，他們正向陽明山上開去。趙家的花園在天母，那麼，他們也不是去趙家。她盯着他，蘇慕南那冷靜的神色開始使她心慌，不是趙自耕派他來的！她混亂的問：

『你要帶我到那裏去？』

『去「蓮園」。』他說。

『蓮園？蓮園是個什麼地方？一家咖啡館嗎？』

他回頭看了她一眼，她發現他那帶着褐色的眼珠裏掠過了一抹笑意，這笑意卻是輕蔑而不屑的。好像她說了一句幼稚不堪的話。

『蓮園只是一幢花園洋房，是趙先生在四年前蓋的，花了不少錢，妳實在不應該不知道「蓮園」。』

『哦！』她鬆了口氣。原來如此，趙自耕在這山上還有一座『蓮園』！他一定有意不讓她知道，而給她一個意外。既然是去自耕的另一棟房子，她的緊張也消除了。可是，忽然，她又覺得有些不對勁，她坐正身子，緊盯着蘇慕南，問：

『是自耕要你帶我去蓮園？』

他又笑了，冷漠的，輕蔑的笑。忽然，她覺得身邊這個男人很可怕，他陰沉而鎮靜，一臉的莫測高深。

『我說過了，』他淡淡的說，車子熟練的上坡，熟練的轉彎。『趙自耕並沒有要我來接妳。帶妳去蓮園，是別人的主意。有人想在蓮園裏見見妳。至於趙自耕呢？我想，他寧願把蓮園放一把火燒掉，也不會願意妳走進蓮園。』

她咬住嘴唇，皺緊眉頭，心裏有幾千幾百個問題。但是，她不準備再問了，她知道，不管她將要面對什麼，這樣東西總之馬上要呈現在她眼前了。

果然，車子走進了一條松柏夾道的私人小徑，小徑的入口處，『蓮園』兩個字被一塊鏤花的牌子，精工雕刻着豎在那兒。車子迂迴深入，一會兒，已來到一個富麗堂皇的鏤花大門前，這大門

和趙家的大門倒很相似。蘇慕南按了按喇叭，大門就不聲不響的開了，顯然是電動的。車子開進花園。佩吟忽然覺得眼前一亮，因爲，她看到花園中，有一個好大好大的蓮花池，現在正是蓮花盛開的時候，池中嫣紅姹紫，一片燦爛。蘇慕南打開車門，簡單的說：

『妳下車吧，不妨先欣賞一會兒蓮花！』

她呆呆的下了車，呆呆的走到蓮花池前面。定睛一看，她就更加愕然了，以前，她總認爲蓮花只有粉紅色和白色兩種，但是，現在這巨大的蓮花池裏，卻開着紫色的、藍色的、大紅的、粉紅的、黃色的、白色的，以及桃紅色的。她下意識的數了數，剛好七種不同的顏色。一座七彩的蓮花池。她正出神間，卻又有一個發現，在蓮花池四周，種了一圈綠色植物，這植物極像一朵花，一朵一朵的栽種着，葉片水分飽滿，像花瓣，她再仔細一看，才注意到，這綠色的植物，居然也像一朵朵綠色的蓮花。她不由自主的蹲下身子，去觸摸這綠色的蓮花，心裏在模糊的想，不知纖纖的花園裏，有沒有這種植物。

『這種植物叫做石蓮，』忽然間，在她身後，響起一個女性的聲音，很溫存很優雅的說着：『不算什麼名貴的植物，我和自耕種它，只爲了喜歡它名字中那個「蓮」字而已。』

佩吟很快的站起身子，驀然回頭，於是，她和一個女人面對面的相對了。那女人身材高䠷，皮膚是微黑的，微黑而帶著健康的紅色——相當漂亮的紅色。她穿了件極爲舒服的、桃紅色的絲絨長袍，顯然只是一件『家居服』，一件非常考究的家居服。腰上，繫着帶子，顯出了她那美好的身段，她的腰肢簡直不盈一握，而胸部卻飽滿而挺秀。她的頭髮很黑，蓬鬆的鬈着，自自然然的

鬈着，稍嫌零亂，卻亂得漂亮。她的眉毛也很黑，眼睛深凹，大雙眼皮又明顯又清楚，她沒有濃妝，除了一點淡淡的口紅外，她似乎根本沒化妝，但是，她很美，不止美，她有種頗爲高雅的誘惑力，她看來成熟而老練。她的眼珠不是純黑的，帶着點淡淡的咖啡色。一時間，佩吟有些迷惑，她覺得這女人相當面熟，似乎在什麼地方見過。

當佩吟在打量這女人的時候，這女人也正靜靜的打量着她。其實，佩吟是沒有什麼值得研究的，她那麼單純，她想，那女人一眼就可以看穿了她。

『妳好，韓小姐，』那女人微笑的說，笑容安詳而穩定，這『安詳』很刺激她，因爲，她覺得自己已經越來越不『鎮定』了。『我很早就聽說了妳，到今天才見面，實在有點遺憾。』她用手掠了掠那些在微風中飄盪的大髮鬈。『我們到客廳裏去談，好嗎？』

佩吟沒說話，只是很被動的，跟着她走進了『客廳』。客廳當然也是夠豪華的，地上鋪着又厚又軟的地毯，居然是大胆的用了桃紅色，一套純白的絲絨沙發，在桃紅色的地毯上醒目的放着，玻璃茶几上，有着考究的煙具。一個很流線型的壁爐，裏面堆着大塊的圓木。壁爐旁邊有酒櫃，裏面陳列着各式各樣的洋酒，那女人緩步走到酒櫃邊，很客氣的問：

『韓小姐，妳喝酒嗎？』

『不不，不喝。』她倉促的說。

女主人點了點頭，拍了拍手，立即走進一個乾乾淨淨的小女傭。

『倒杯茶來，中國茶！』她交代着，又轉頭看佩吟：『要什麼茶？紅茶？綠茶？香片？凍頂？』

『香片就好了。』她慌忙說。目眩神迷的看着這位神秘的『女主人』，這才發現，她連『家居服』都和房間的顏色相配。

小女傭倒了茶來，立刻退出了。她望着壁爐，身不由己的，她走到壁爐前面去，因爲，她看到壁爐架上，放着一個鏡框，鏡框中，是一張放大的彩色照片！一男一女相依偎的合照着，女的，當然是那位風情萬種的『女主人』。男的——其實，佩吟不用走過來細看，也已經猜到是誰了，那是趙自耕！瀟洒而風流的趙自耕！

『噢，』女主人微笑着：『這張照得並不好，自耕很自私，他總選他自己照得好的照片來放大。我們前年去歐洲旅行的時候，倒有一批很好的照片，如果妳有興趣，我倒可以拿給妳看。』

『不用了！』她僵硬的說，走到沙發邊，坐了下來，她捧起那杯用中國細磁杯子泡的香片茶，打開杯蓋，輕輕的啜了一口。她很有興味的研究那藍花的細磁茶杯，心想，如果這茶杯底上印着『乾隆年間造』，她也不會驚奇了，在這個時代，在台灣，居然有人家如此講究的用中國細磁茶杯泡茶！她抬起眼睛來，正視着那個『女主人』，她吸了口氣，挺直了背脊，她變得很冷靜，很清楚了。她努力讓自己和那『女主人』同樣的安詳，她說：

『我知道妳是誰了，妳是琳達！』

『噢！』那女人怔了怔，她微笑起來，美麗的眼睛裏閃着光。『妳怎麼知道的？』她問。

『妳不是純種的中國人，我猜，妳是個混血兒，妳的生活以及妳的房子，都是半中半西的，妳很講究排場，中式的排場也有，西式的排場也有！』

『哦！』琳達笑了起來，笑得又爽朗又溫柔又可愛：『既然妳已經知道我是誰，我想，我們就不必打啞謎了。是的，我是個混血兒，我母親是馬來人，父親是中英混血，妳看，我的血統好複雜。不過，我很慶幸我長得還是很像中國人，因爲我很愛中國，也愛中國的男人。』她深深的看着佩吟：『我還有一個中國的名字，妳不能不知道，它比琳達好聽多了。我姓蘇，叫慕蓮。羨慕的慕，蓮花的蓮！』

佩吟眞的驚跳了一下，她覺得，她『努力』維持的『安詳』在瓦解。她目不轉睛的看着琳達。

『怪不得，』她喃喃的說：『我覺得妳很面熟，原來，妳和蘇慕南是……』

『慕南是我的弟弟！』琳達笑得更甜了。『自耕一向風流成性，我不能不派一個自己人在他身邊。幾個月以前，慕南已經和我提起過妳，說實話，韓小姐，我並沒有很把這件事放在心上。自耕喜歡逢場作戲，三分鐘的熱度，過去了就沒事了。我不想讓他以爲我在偵察他，但是，顯然，韓小姐，我低估了妳！』

佩吟坐在那兒不動，靜靜的看着琳達。

『自耕一向是個反婚姻論者，』琳達繼續說：『他自己學法律，又接了太多件離婚案件。所以，他對我說過，用一張紙把男女兩個人拴在一起，實在太荒謬，也太沒情調了。他把結婚證書，看成男女兩個人間的一張合同，一張沒有年限的合同，他說，相愛還要訂合同，這是傻瓜做的事！』她搖搖頭，仔細的看佩吟：『我眞沒料到，他居然會向妳投降，要去當傻瓜了！』

佩吟迎視着琳達的眼光。

『或者，』佩吟幽幽的說：『逢場作戲的時期結束了，當他眞正戀愛之後，理論就全體不存在了。愛情，會讓人變質，會讓人當傻瓜！』

琳達定定的看了她好幾分鐘。

『我有一些明白，他爲什麼會爲妳着迷了。』她終於說，走過來，她在佩吟對面的沙發中坐下來。白色的沙發襯着她桃紅色的衣服，她疊着雙腿，手裏握着一個酒杯，她看起來雍容華貴，高雅迷人。她那很長很長的睫毛又濃又密，向上面微捲着。她望着佩吟的眼光深沉而溫存，絲毫不雜敵意。『妳很愛他嗎？——佩吟？』她忽然直呼她的名字，叫得又自然，又親切。

『如果不愛，就不會談到婚姻了，是不是？』她反問，語氣完全不像她那樣平和，不知怎的，她覺得自己在她面前，顯得好嫩，好卑微，好不出色。

『那也不盡然，』琳達深思的說：『很多女人，爲了年齡到了而結婚，爲了該結婚而結婚，甚至爲了金錢而結婚，爲了一張長期飯票而結婚……』

『妳以爲我是這樣的女人嗎？』她叫了起來，憤怒和激動使她的臉發紅，而嫉妒又使她的臉發白了。

『不不，佩吟，』她柔聲說：『請妳不要誤會，我並不是說妳，我只是一概而論。好了，』她深深的嘆了口氣。『現在，我知道妳是眞正愛他的了，但願，他也是眞正的愛妳，而且禁得起時間的考驗，因爲，妳顯然和我不同，妳是禁不起幾次打擊的……』

『但願？』佩吟蹙緊了眉頭，狐疑的問：『妳是什麼意思，妳認爲他並不是眞正愛我嗎？』

『他當然愛妳！』她認眞的說：『否則，怎麼會願意娶妳呢？不過，問題只在於他能愛多久？是爲愛而愛？還是爲征服而愛？』

『爲愛而愛？爲征服而愛？』佩吟糊塗了。『我聽不懂。』

『自耕最欣賞的女人，是能夠和他針鋒相對的那種。佩吟，不是我自誇，我也是那種人。每當他碰到這種女人的時候，他就非到手不可，我一看妳就明白了，妳是不容易到手的，除非和妳結婚，他沒辦法得到妳。佩吟，妳有沒有想過，妳這個婚姻好危險！』

『好危險？』她怔怔的瞅着她。

她嘆了口氣，啜了一口酒，她的眼神變得迷迷濛濛起來，她對整個房間掃了一眼，帶着股淡淡的幽怨，她輕聲細語的說：

『妳瞧瞧我，佩吟。四年前，他爲我而造蓮園，妳願意參觀一下我的臥室嗎？整面牆都是蓮花，我的床也是一朵蓮花。他造的時候，我覺得他簡直是發瘋了。他收集各種品種的蓮花，只因爲我名字裏有一個蓮字。佩吟，妳如果是我，妳能不感動嗎？妳能不相信他的愛，和他的誠意嗎？於是，我跟了他。我比妳更痴一點，他不喜歡婚姻，我就連婚姻的名份也不敢要。然後，他又有了露露，露露是個舞女，他喜歡她的風騷。接着，又有了雲娥……唉！佩吟，妳該見見雲娥的，她比纖纖大不了多少，美得像一朵白蓮花……』

佩吟跳了起來，她再也不能維持她的冷靜了，再也不能維持她的風度了，更別提什麼『安詳』與『自然』了。她張大眼睛，只覺得有熱淚在往眼裏衝去，她喊着說：

『我不相信妳！我不相信！妳安心在破壞我們！妳造謠，妳胡說八道……』

『是嗎？』她仍然靜靜的，仍然高貴而文雅，仍然帶着那股淡淡的幽怨：『如果妳不相信我，就不要去相信吧！我很可能是在破壞妳，因爲……不管怎麼說，妳都是我的情敵。好吧，佩吟，不要相信我！不要相信確有露露和雲娥，甚至於，妳也可以不相信世界上有個女人叫蘇慕蓮，有個男人爲她造了一座蓮園，再輕輕鬆鬆的把她遺棄！都不要相信，佩吟。妳可以告訴妳自己，趙自耕除了妳之外，永遠不可能再愛上別人！事實上，他以前的風流帳，妳根本可以置之不理，只要妳能信任你們的未來就行了。唉！』她悠然長嘆：『我以爲我自己已經夠天眞了，沒想到，世界上還有比我更天眞的女人！』她緊緊的盯着佩吟，聲音那麼輕柔，卻那麼有力：『妳也同樣相信過林維之，是不是？妳也相信他只可能愛妳一個人，是不是？』

佩吟被打倒了，被徹徹底底的打倒了！她咬緊牙關，不讓眼眶裏的淚水滾出來。而她整個心裏，卻像倒翻了一鍋熱油，那樣煎熬着痛楚起來。她望着面前這個女人，這個美麗、成熟、能言善道、風情萬種、雍容華貴，而又魅力十足的女人。他爲她蓋了一座蓮園，前後不過只有四年，他已經不再要她了。那麼，自己憑那一點來佔有那個男人的心？假若這個蘇慕蓮都無法掌握的男人，沒有第二個女人可以再掌握了。而且，當她含淚看着蘇慕蓮的時候，她已經知道了，不管蘇慕蓮找她來的動機如何，她知道她說的都是實話：確實有露露，確實有雲娥，正像確實有蘇慕蓮，和——確實有韓佩吟一樣！

她站起身來，搖搖晃晃的，她的臉色像壁爐上的大理石，她眼裏蓄滿了淚，輕抽了口氣，她

語氣不穩的說：

『對不起，我要回去了！』

琳達，不，蘇慕蓮——她的中國血統雖然不多，她卻是相當中國化的。她也站起了身子，她伸出手來，輕輕的握住了佩吟的手。

『如果我讓妳難過的話，我很抱歉！』她說。

『妳不用抱歉，』她吸着氣，仍然在努力維持語氣的平穩，維持着最後的驕傲。『我想，妳是有意要讓我難過的，因爲，我的存在已經先讓妳難過了！所以，我們算是扯平了。妳告訴了我很多事情，妳也打擊了我的自信，妳的目的都達到了。我不怪妳，也不恨妳。因爲——我的存在也早就打擊了妳的自信了！』

她昂着頭，走向大門口，背脊挺得很直，肩膀平穩。淚珠雖然始終在眼眶裏打轉，她卻也始終沒有允許它掉下來。蘇慕蓮望着她的背影，她一瞬也不瞬的看着這背影，不能不承認這驕傲的小女人，確實有着她强大的力量！好半天，她才醒悟過來，追到門口，她說：

『我讓慕南開車送妳回去！』

『不用了！』她頭也不回的說：『我自己叫車回去！』

她昂然的，挺直的，高傲的……走出了那種滿蓮花的花園。一直到穿出了那條松柏夾道的私人小徑，一直到走上那柏油鋪的大馬路上，她的淚水才瘋狂般的湧了出來，迸流在整個面頰上。

15

晚上來臨了。

佩吟在街道上無目的的踱着步子，自從走出蓮園，她就沒有回家，叫了輛計程車，她直駛往西門町。只在一家公用電話亭裏，打了個電話給父親，說她不回家吃晚飯了，韓永修根本以為她和趙自耕在一起，完全沒有深究。於是，她就開始了一段『漫遊』。她走遍了西門町每一條街，逛過了每家商店，看過了每家電影院的櫥窗……她走得快累死了，走得腿都快斷了，走得頭暈眼花了。她就不知道自己該走到那兒去？該怎麼辦？該何去而何從？

她一面走，也一面在思想。事實上，她早就知道有『琳達』這個人。她奇怪，在自己和趙自耕從友情進入愛情，從愛情談到婚嫁的這個過程中，她從沒有想過『琳達』。也從沒有認為她會給予自己任何打擊，而現在，在見到蘇慕蓮以後，她再也沒有信心了，再也沒有歡樂了。蓮園，把她所有的幸福全體偷走了。

她寧願蘇慕蓮是個潑婦，寧願蘇慕蓮給她一頓侮辱和謾罵，寧願『蓮園』是個金屋』，寧願蘇慕蓮只是個典型的被『藏嬌』的蕩婦！那麼，她都比較容易接受一點，都比較不會受到傷害。可是，蘇慕蓮那麼雍容華貴，那麼幽怨自傷，那蓮園，又那麼富有情調，那麼充滿詩意和羅曼蒂克的氣氛……她確實被打擊了，被傷害了，被擾亂了。她忽然發現自己是個掠奪者，她把歡樂從蘇慕蓮那兒奪走……而終有一天，會另外有個女人，再把歡樂從她身邊奪走！她相信了，趙自耕絕不是一個對女人有長久的熱度，和癡情的男人！他善變，他無情，他見異思遷，而且，他是冷酷而殘忍的！

在她這樣思想的時候，她痛楚而迷惘，她認爲自己該離開這個男人，離得遠遠的。但是，一想到以後生活裏，再也沒有趙自耕，她就覺得自己的心完全碎了。她開始徬徨無助，一向她都有很敏銳的思考力，但是，對即將來臨的未來，她卻完全迷惘了。蘇慕蓮有一句話給她的印象最深刻：

『現在，我知道妳是眞正愛他的了。但願，他也是眞正的愛妳，而且禁得起時間的考驗。因爲，妳顯然和我不同，妳是禁不起幾次打擊的……』

是的，她再也禁不起打擊了。假若將來有一天，她會成爲蘇慕蓮第二的話，她想，她是絕對活不成了。她早就領悟過一件事，如果認識了幸福再失去幸福，不如乾脆沒認識過幸福！

夜深了，她走得好累好累，看看手錶，居然十一點多鐘了，她忽然想起，今晚和趙自耕有約會的。可是，算了吧，趙自耕原就和她屬於兩個世界，如果她聰明，她應該把趙自耕還給蘇慕

蓮！他們雖無婚姻之名，却有婚姻之實啊！她爲什麼要做一個掠奪者呢？爲什麼呢？

她實在太累了，累得無法思想了。她走進了一家咖啡館，坐下來，要了一杯咖啡。她啜着那濃烈的、苦澀的液體，心裏朦朧的想着，應該打個電話給趙自耕，告訴他今晚她有事，所以失約了。想着，想着，她就機械化的走到櫃台前去，拿起電話，撥了趙家的號碼。

接電話的居然是纖纖！一聽到佩吟的聲音，她立刻又輕快又高興又清脆的叫着：

『噢，韓老師，妳到什麼地方去啦？我爸爸打了幾百個電話到妳家去找妳，都找不到，他又叫頌超打到虞家和大姐二姐家，也都找不到，我爸就發瘋哪！現在，他開車到妳家去等妳去了！』

糟糕，這一下豈不弄得天下大亂！父親準以爲她出事了！她慌忙掛斷電話，立即撥了個電話回家，韓永修接到電話，果然又急又惱又關心的喊：

『佩吟，妳到什麼地方去了？妳把所有的人都急壞了，怎麼可以開這種玩笑？妳現在在那裏？深更半夜了，怎麼還不回家……好好好，有人要跟妳說話……』

聽筒顯然被別人搶過去了。她立刻聽到趙自耕那焦灼而渴切的聲音：

『佩吟？』

眼淚立即往她眼眶裏衝去，她咬緊牙關，怎麼自己如此不爭氣呢？怎麼聽到他的聲音就又整個軟化了呢？她拚命吸着氣，就答不出話來。

『佩吟！』趙自耕一定有第六感，他憑本能也知道出了事，他那『命令化』的語氣就又來了：

『妳在什麼地方？我現在來接妳！』

『不不不！』她倉促的回答了，鼻子塞住了，聲音短促而帶着淚音。『我不想見你！』

『佩吟？』他驚愕的問：『到底出了什麼事？妳爸說是我下午把妳接走的，可是，我下午並沒有來接妳！是誰來接了妳？爲什麼妳不要見我？妳整個下午和晚上到什麼地方去了？……』

天哪！他又開始『審訊證人』了。

『自耕，』她打斷了他。『我不能見你，我……我有許多事要想一想，我……我發生了一些事情……』她說得語無倫次，却相當固執：『我……需要一點時間來思想，所以……所以……我在短時間之內不想見你！』

電話那端沉默了片刻，然後，他的聲音冷幽幽的響了起來：

『我不懂，佩吟，我完全不瞭解妳在說什麼。』

『我不要見你！』她低喊了起來：『給我一個星期，這個星期裏不要來打擾我，我要徹底想一想我們的婚事，我要考慮，我……』

『我知道下午來接妳的是誰了！』趙自耕忽然說，聲音冷峻而清晰。

『哦？』她應了一聲。

『是——林維之，是嗎？』他在問，聲音更冷了，更澀了，夾帶着尖銳的醋意和怒氣：『是嗎？是他從國外回來了？他離了婚？他又想重拾舊歡，是不是？』他的聲音焦灼而惱怒，他那多疑的本性和『推理』的職業病又全犯了。『所以妳今晚失約了，所以妳要重新考慮了！所以妳不要

見我了……』

她呆住了，怔住了，傻住了。完全沒有想到，他會猜得如此離譜，如此荒謬！可是，立即，她的腦筋轉了過來，她在他那尖銳的醋意和怒氣中，竟獲得某種報復的快感。原來，你也會吃醋！原來，你也有弱點！原來，你也會受傷。而且，如果他這樣想，或者可以不來打擾她了！否則，他那麼會說話，那麼富有說服力，他一定會讓她對蘇慕蓮的事不再追究。她想着，深抽了口冷氣，她開始將錯就錯了：

『你猜對了。』她幽幽的說：『是他回來了，所以，所以……我必須重新考慮我們的婚事……』

『聽着！』他在電話裏怒吼了：『他曾經遺棄過妳，他用情不專，他見異思遷……而妳，居然還想要他嗎？』

她倒抽了一口冷氣，忽然覺得怒不可遏：

『不許駡他！』她冷冰冰的說：『你並不比他好多少！難道你沒有遺棄過任何女人？難道你就用情專一，從沒有見異思遷過？』

『哦！』他在咬牙切齒了。『他對妳的影響力，原來還有這麼大！僅僅一個下午，妳已經開始否定我了！好！』他直截了當的說：『我給妳時間！我不來打擾妳！不止一個星期，隨妳要多久，在妳再來找我之前，我決不再來找妳！行了嗎？』

『喀啦』一聲，他掛斷了電話。

她慢吞吞的回到座位上，繼續喝着咖啡，用手捧着頭，她覺得自己渾身癱軟如棉，一點力氣

都沒有了。時間緩慢的流逝過去，夜更深了，客人們紛紛離去，咖啡館要打烊了，她不能坐在這兒等天亮。長嘆一聲，她站起身來，付了帳，她離開了咖啡館。

總要回家的。家裏，一定還有一場困擾在等待她。她眞不知道該向父親怎麼解釋這件事。可是，家，總是一個最後的歸宿地。她忽然覺得好累好累，好疲倦好疲倦，只想躺在床上，好好的睡一覺，什麼都不要想。

叫了一輛計程車，她回了家。

到了家門口，她下了車，看着計程車開走了。她在門邊的柱子上靠了靠，考慮着該如何告訴父親。可是，她簡直沒有辦法思想，她覺得頭痛欲裂，用手按了按額角，她不能想了，打開皮包，她低頭找房門鑰匙，進去再說吧，明天再說吧！

忽然間，黑暗中竄出一個人影，有隻强而有力的手，把她的手腕緊緊的握住了。她嚇了一大跳，驚惶的抬起頭，她立刻接觸到趙自耕的眼光。她張着嘴，不能呼吸，心臟在不規則的捶擊着胸腔。他盯着她，街燈下，他臉色白得像蠟，嘴唇上毫無血色。她忽然感到某種心慌意亂的恐懼，她從沒見過他這種臉色。

『跟我來！』他簡單的『命令着』。

她掙扎了一下，但他手指像一把鐵鉗，他拖着她向巷口的轉彎處走去，她疼得從齒縫中吸氣，含淚說：

『你弄痛了我，你答應不來打擾我！』

『以後，不要輕易相信男人的「答應」！』他簡單的說，繼續把她向前拉，於是，她發現他的車子原來藏在巷口轉彎處的陰影裏，怪不得她回來時沒見到他的車。他是有意在這兒等她的了。

打開車門，他把她摔進了車子。他從另一扇門進入駕駛座。其實，她很容易就可以開門跑走，但，她沒有跑。她知道，如果她跑，他也會把她捉回來的。看樣子，她必須面對他，她逃不掉，也避免不了，她疲倦的仰靠在座墊上。非常不爭氣，她覺得眼淚滾出來了。她實在不願意自己在這個節骨眼上流淚，她希望自己能瀟灑一點，坦然一點，勇敢一點……可是，淚水硬是不爭氣的滾出來；弱者，你的名字是女人！

他盯着她，在那電鐘的微弱光線下，看到她的淚光閃爍。他伸手輕觸她的面頰，似乎要證實那是不是淚水，她扭開頭去，他仍然沾了一手的溼潤。

『妳哭嗎？』他問：『爲什麼？捨不得我嗎？』

她閉上眼睛，咬緊牙關。

『妳和舊情人纏綿了一個下午和晚上，現在，妳在哭！』他冷哼着，憤怒顯然在燒灼着他，他伸出手來，用手捏住她的下巴。『妳是爲我而哭，還是爲他而哭？』

她仍然閉着眼睛，一語不發。

然後，驀然間，她覺得他把她拉進了懷裏，他的嘴唇就瘋狂的蓋在她的唇上了。她大驚，而且狂怒了。她咬緊牙齒，死不開口，一面，她用力推開他，打開車門，她想衝出去，他把她捉了回來，砰然一聲又帶上了車門。他用雙手箍住她，把她的身子緊壓在椅墊上。他們像兩隻角力的

野獸，她畢竟鬥不過他，被他壓在那兒，她覺得不能喘氣，而且，快要昏倒了。

『妳居然不願意讓我再吻妳！』他喘着氣說，似乎恨不得壓碎她。『他吻過妳了嗎？』他怒聲問。『妳仍然愛着他，是不是？妳始終愛着他，是不是？我只是一個候補，現在，正角兒登場，候補就該下台了，是不是？』他揑緊她的面頰，强迫她張開嘴：『說話！妳答覆我！妳休想讓我等妳考慮一個禮拜，妳馬上答覆我！說話……』

她眞的不能呼吸了，而且，她已經氣憤得快失去理智了，她全身疼痛，每根神經都在痙攣。

她再也無力於掙扎，再也無力於思想，她大聲吼了出來：

『放開我！放開我！我根本沒有見到林維之，你少自作聰明！下午，是蘇慕南把我接走了，他帶我去了一個地方，蓮園！你該知道那個地方的！我見到了她，蘇慕蓮！我看到了你們的七彩蓮池！』她抽氣，冷汗和淚水在臉上交流，她用力呼吸，掙扎着說：『放開我！你……你……你使我……沒辦法透氣，我要昏倒了！』

他突然鬆手，在極度的震驚下凝視她，似乎不相信自己的聽覺。然後，他就一把抱住了她。他的手顫抖着，她軟軟的躺倒了下去，頭枕在他的膝上。他伸手扭開了車內的燈，緊張的俯下身子察看她。她在突然明亮的光線下瞬着眼睛，發現他的臉距離自己只有一兩尺，他的臉色更白了。一時間，她想，要昏倒的不是自己，而是他了。

『佩吟！』他喊，嘴唇和臉色一樣白：『不要昏倒，求妳不要昏倒！』他用手捧住她的頭，用他那漂亮的白西裝的袖子去擦她額上的汗。她在他那恐懼的眼神裏看出來，自己的臉色一定也壞透

了。她那麼氣憤，那麼委屈，那麼沮喪，眞想假裝昏倒一下，讓他去手忙脚亂一番。但是，她沒有。深深的吸了口氣，她說：

『你最好把車窗打開。』

一句話提醒了他，他慌忙放下了窗子，初秋的夜風從窗口撲了進來，涼颼颼的吹在兩人身上。她用手遮住眼睛，那刺目的頂燈使她不能適應，更重要的，是她不願讓他看到她的狼狽，那溼潤紅腫的眼睛一定洩露了所有的感情。他把車燈關了，靠在那兒，他只是緊摟着她的頭，似乎不知該做什麼好。然後，那涼爽的空氣使兩個人都清醒了不少，他終於開了口：

『妳說，妳去了蓮園。』

她不語。

『根本沒有林維之那回事，是嗎？』他用力敲自己的腦袋。『我是個笨蛋，我走火入魔，胡思亂想！原來，原來……慕南一直在當間諜！那該死的蘇慕南！我要宰了他！』他忽然發動了車子。

她驚跳起來。

『你要到那裏去？』

『我們去蓮園。』他說：『我要弄清楚，慕蓮到底對妳說了些什麼？使妳這樣生氣！』

『我不去蓮園！』她大聲說：『我再也不要去那個地方！』她伸手抓住方向盤，他只好緊急煞車。她盯着他的眼睛：『使我生氣的不是蘇慕蓮，是你！』她重重的呼吸：『你這個無情無義，用

情不專，見異思遷的……的……的混蛋！』她還不太習慣於罵人。『你既然能爲她造一座蓮園，你爲什麼不娶她？你是反婚姻論者？還是玩弄女性的專家？』

他看了她幾秒鐘，重新發動了車子。

『你又要去那裏？』她問。

『去我家。』他的聲音忽然變得低沉而溫柔。『我們不能一直在車子裏爭吵，而且，妳累了，妳需要舒服的躺一躺，喝一點熱熱的飲料。』

不要！她心裏在狂喊着；不要這樣溫柔，不要這樣關心，不要這樣細膩……他就是用這種方式去贏得每一個女人的心，而她也同樣的落進陷阱，被他征服！不要！她心裏喊着，嘴裏却沒發出絲毫聲音。她軟軟的仰靠在椅墊中，忽然就覺得筋疲力竭了，她累了，累了，眞的累了。車子平穩而迅速的向前滑行，那有韻律的簸動使她昏沈。這一個下午，這一個晚上，她受夠了。她閉上了眼睛，倦於反抗，倦於爭吵，倦於思想，倦於分析，她幾乎要睡着了。

不知道過了多久，車子停了。她覺得他用西裝上衣裹着她，把她從椅墊上抱了起來，她那麼滿足於這懷抱中的溫暖，竟忘了和他爭吵的事了。他把她一直抱進了他的書房，放在那張又長又大的躺椅裏。她並沒有完全失去思想，但她却閉着眼睛不動。他細心的放平了她的身子，然後他走了出去。整座樓房都很安靜，顯然大家都已經睡了。一會兒，他折回來了，拿了條毛毯，他把她輕輕的蓋住，再拿了杯熱牛奶，他托起她的頭，很溫柔很溫柔的說：

『佩吟，醒一下，喝一點牛奶再睡。』

她迷迷濛濛的睜開眼睛，牛奶的香味繞鼻而來，她覺得餓了，不止餓，而且好渴好渴，她就着他的手，一口氣喝光了那杯牛奶，他重新放平了她的頭。她躺着，神思恍恍惚惚的，她想，她只要稍微休息一下，然後，再和他正式的談判。但，她越來越昏沈，越來越瞌睡了，她疲倦得完全無力睜開眼睛，她睡着了。最後的記憶是：他跪在她的身邊，用嘴唇輕輕的壓在她的額上。

她是被太陽光刺醒的，她忽然驚醒過來，只看到窗玻璃上一片陽光，陽光下，有一盆金盞花，和一盆金魚草正在秋陽下綻放着，一時間，她以爲自己在家裏，因爲她的窗台上也有這樣兩盆植物。她坐了起來，眨動眼簾，身上的毯子滑下去了。於是，她一眼看到，趙自耕正坐在她身邊的地毯上，靜靜的凝視着她，在他身邊，一個煙灰缸裏已堆滿烟蒂。他的眼神憔悴，下巴上都是鬍子渣，臉色依然蒼白，顯然，他一整夜都沒有睡。

『醒了？』他問，對她勉强的微笑。『一定也餓了，是不是？』

不容她回答，他拍了拍手。立即，房門開了，纖纖穿着件銀灰色的洋裝，像一縷輕煙輕霧般飄進房間，她手裏捧着個銀托盤，裏面熱氣騰騰的漾着咖啡、蛋皮、烤麵包、果醬、牛奶……各種食物的香味。纖纖一直走向她，那姣好的面龐上充盈着笑意，眉間眼底，是一片軟軟柔柔的溫馨，和醉人的甜蜜。

『噢，韓老師！』她輕呼着，把托盤放在躺椅邊的小茶几上，她就半跪半坐的依偎在她身邊了。拿起一杯咖啡，她熟練的倒入牛奶，放進方糖，用小匙攪勻了，送到她的唇邊來：『韓老師，妳趁熱喝啊！』她甜甜的說着：『是我自己給妳煮的，妳嚐嚐好不好喝？煮咖啡也要技術呢！

妳嚐嚐看！』

她能潑纖纖的冷水嗎？她能拒絕纖纖的好意嗎？端過杯子，她喝了咖啡。才喝了兩口，纖纖又送上了一片夾着火腿和蛋皮的麵包。

『這蛋皮也是我親自攤的呢！妳吃吃看，一定很香很香的，我放了一丁點兒香蕉油，妳吃得出來嗎？』

她只好又吃了麵包。

當她把托盤的東西都吃得差不多了，纖纖總算滿意了。她回頭溫柔的看着父親，低聲問：

『爸，我也給你拿一盤來好不好？』

趙自耕搖搖頭，給了纖纖一個暗示。於是，纖纖端起托盤，準備退出房間了。但是，在她退出去前的那一刹那，她忽然又奔了回來，低頭凝視着佩吟，用最最嬌柔、最最可愛、最最溫馨的聲音，很快的說了句：

『韓老師，我不知道妳為什麼生爸爸的氣？不過，妳看在我面子上吧，妳原諒他了，好嗎？妳看，他已經瘦了好多好多了呢！他為了妳，一個晚上都沒睡呢！』

佩吟的眼眶又溼了。纖纖不再等答覆，就很快的飄出了房間，細心的關上了房門。

房間裏又只剩下了佩吟和趙自耕。佩吟用雙手抱住膝，把下巴擱在膝上，她拒絕去看他。但又不知道該怎麼辦才好。她很氣他一再利用纖纖來打圓場，却又有些感激纖纖來打圓場。她覺得自己矛盾極了。

『妳睡夠了，』他終於慢慢的開了口。『我想，妳會比較心平氣和了，不要奇怪妳怎麼會睡得那麼沈，我在牛奶裏放了一粒安眠藥，因爲，我必須要妳有足夠的休息，再來聽我的……』他咬咬牙。『算是懺悔，好不好？』

她仍然不說話，可是，她知道，自己的心已經軟化了，在他的悉心照顧下，在他的軟語溫存下軟化了。

『我不知道慕蓮對妳說了些什麼？』他繼續說，聲音誠懇，眞摯，而坦白。『但是，我很瞭解慕蓮，她有第一流的口才，有第一流的頭腦，還有第一流的說服能力。她是非常優秀的，她很漂亮，有熱帶女郎的誘惑力，又有中國女人的穩重，有西洋式的放浪形骸，又有東方式的高貴文雅，她是個矛盾的人物！但是，她是絕對優秀的。所以，我迷戀過她，相當迷戀過她。』他頓了頓，她的眼光已經不知不覺的轉過來，和他的接觸了。他眼裏佈滿紅絲，眼光却熱切而眞誠。『佩吟，』他柔聲的低喚着。『妳必須瞭解一件事情，我絕不是一個「完人」！纖纖的母親去世很早，風月場中，我也流連過。在慕蓮以前，我也有過其他女人，但是，我都沒有認眞過，也沒有什麼固定的女朋友，逢場作戲的事，不可否認是有的。後來，我認識了慕蓮，坦白說，她捉住了我。四年前，我爲她造蓮園。佩吟，妳想想看，我如果不認眞，我會用那麼多心機去造蓮園嗎？我實在不想深談這件事。不過，我知道假若我不說得很清楚，妳是不會原諒我的。慕蓮美麗、迷人、聰明、能幹之外，她還是××航空公司派到台灣的女經理，她有錢，有才幹，蓮園的許多構思，事實上也是她的。她一個如此優秀的女人，往往不是被征服者，而是個征服者。同時，她也

虛榮。假如她有一件狐皮大衣，她一定還要一件貂皮的……對男人，她也一樣。』

佩吟定定的看着趙自耕了。用舌頭潤了潤嘴唇，她低聲的，淸晰的說：

『不要因爲她破壞了你，你就給她亂加罪名。』

『我還沒有卑鄙到那種程度！』趙自耕說，也定定的看着佩吟：『記住一件事，佩吟。人，並不是只有一種典型，慕蓮喜歡征服男人，只能說是她的某種嗜好，而不能算是她的「罪」。她是個自由女人，爲什麼不能自由的交男朋友呢？慕蓮問過我，我們這個社會，允許男人尋花問柳，爲什麼不允許女人廣交男友？我答不出來。可是，老實說，當我發現慕蓮除了我之外，還有別的男人時，我並不認爲她犯罪，我却完全受不了！所以，我不可能娶她，我畢竟是個中國男人，我不想戴綠帽子！』

他停住了，燃起了一支烟。

『慕蓮，她絕不是一個壞女人，也不是一個淫蕩的女人。她只是忠於她自己，她想愛就愛，想要就要，想玩就玩。她把男女之情，也當成一種遊戲，而且玩得非常高段。她從不隱瞞我，也不欺騙我，甚至於，她還鼓勵我去找別的女孩玩，她認爲我們彼此，都有享樂的自由。這種觀念嚇壞了我，她的外表那麼端莊高貴，行爲却那麼放浪不覊，我有時簡直覺得，她像一隻狐狸，却披着貂皮，她玩狐狸的遊戲，却高貴得像隻純白的小貂。』

『你在攻擊她，』她忍不住插嘴，爲慕蓮而不平。『她不是那樣的，如果她鼓勵你和女孩玩，她也不會把慕南安排在你身邊，也不會找我去談話了！』

『妳有理。』他點點頭，注視着她的眼光却更誠懇了，誠懇得讓人很難懷疑他。『她鼓勵我和別的女孩子玩，並沒有鼓勵我去「愛」別的女孩子！』

『我不懂。』

『她把遊戲和愛情分成兩件事，坦白說，在基本上，我必須承認，她仍然是愛我的。很多女人，能原諒丈夫在外面逢場作戲，却不能原諒丈夫在外面有愛人。這一點，幕蓮也和一般女人相同。因此，她能笑談露露，她也不在乎雲娥……』他深抽了口烟，盯着她的眼光更深更柔更慚愧了。『露露是個舞女，雲娥是個年紀很輕的酒家女。我每次和慕蓮生了氣，我就常去找她們，因爲她們有自知之明，她們是歡場女子，從不自命清高。她們小心翼翼的討好我，服侍我。露露風流，雲娥嬌柔，前者像隻狐狸，後者像隻小貓，她們——却沒有披上貂皮的外衣！妳瞧，佩吟——』他試着去拉她的手。『妳使我越招越多了。先是慕蓮，再來露露，又有雲娥。妳一定以爲我是個色情狂！是個風流鬼！』

她不說話，只是靜靜的瞅着他。

『讓我對妳發誓，雲娥也罷，露露也罷，都只是我生命裏的一些點綴，她們自己，也都知道只是我生命裏的點綴。在認識妳以前，唯一眞正在我心中佔着相當份量的，仍然只有慕蓮。慕蓮自己也知道這一點，所以她毫不在乎雲娥和露露。直到妳的出現，她才眞正受到了嚴重的打擊！我並沒料到慕南是她的間諜，雖然我用慕南當祕書，是受她之託，當時，只以爲她怕我和女祕書「認眞」。而慕南也實在是個不錯的祕書，但是——』他忽然咬牙切齒。『我以後再也不會用他

了！他這個混蛋！』

『你以為，如果他不帶我去蓮園，我就永遠不會知道慕蓮這件事了嗎？』她瞪着他：『你有一個情婦，是××航空公司的女經理，這幾乎是人盡皆知的事情。』

『妳——以前就知道？』他小心的問。

她點點頭。

『妳——卻沒問過我。為什麼？』

『我……我……我當時並沒有認為如此嚴重，』她的眼圈又紅了。『我早就聽過一些關於你的傳說，我想，你可能是……可能是……比較風流的那種典型。我認為，我無權也不應該去干涉你在認識我之前的事情。而且……而且……而且……』她低下頭，說不下去了。

『而且什麼？』他溫柔的追問。

『而且，我說過，我認為當你真正愛一個人的時候，是應該連他的缺點一起愛進去的。現在，我知道，我錯了。我——做不到。』

他舉起她的手來，輕吻她的手指。

『不要去「愛」這缺點，』他低語：『但是，「原諒」做得到嗎？』

她低頭不語。

他深深的嘆了口氣。

『妳聽我說完吧！等我說完了，妳再來定我的罪。好不好？』

她仍然不說話。

『今年春天，』他繼續說了下去。『慕蓮忽然看上了她公司裏的一個空服員，那空服員姓程，叫傑瑞，只有二十五歲。程傑瑞是個相當傑出的年輕人，有活力，有幹勁，也非常漂亮。慕蓮是那麼老練，當然很容易就把這小伙子弄得服服貼貼，可是，人家只是個孩子，我爲這事大爲火大。她把我的發火當作吃醋，反而欣賞起來了。於是，我發現，慕蓮在內心深處，深恐青春流逝，而用征服比她年輕的孩子來證明自己的吸引力。這是可怕的！我再也受不了她，因此，我們的交往就越來越淡了……』

『空服員？』她忽然若有所憶。『程傑瑞？我好像聽過這名字……那空服員後來怎樣了？』

『程傑瑞嗎？那是個聰明孩子，他拔腿得很快，他知道和慕蓮混下去沒有前途。聽說，他也交了其他的女朋友，這使慕蓮大爲光火。妳知道嗎？慕蓮還有一種極强烈的虛榮心，她可以甩別人，別人却不能甩她，否則，她認爲是一種奇恥大辱。她把那空服員開除了，這事鬧得整個航空公司都知道，妳想，我能忍受嗎？』

她注視着他。思索着。

『老實說，佩吟，我眞不想告訴妳這些。我不願——非常不願——去提慕蓮的缺點和過失，因爲，她畢竟是我愛過的一個女人。我認爲，在妳面前去責難她是件很卑鄙的事！但是，今天我說這些，實在是迫不得已。我不能讓妳再誤解下去，更不能讓妳認爲我是個對愛情不負責任的男人，如果我有缺點，就是我對愛情太認眞了……』

『是嗎？』她懷疑的問。

『是的。』他虔誠的答。『在認識妳之前，我還不知道我認眞到什麼地步。妳的出現……噢！』他熱烈的握緊她的手，握得她發痛。『說眞的，妳絕沒有慕蓮的誘惑力和魅力。但是，妳的清純，妳的雅致，妳那不雜一點風塵味的高貴。妳談吐不凡，據理力爭。有時，像個不肯屈服的女鬥士，有時又像一朵空谷幽蘭。在見到妳之後，我才知道什麼叫眞正的高貴！絕不是慕蓮用優雅的姿態，拿一杯藍花細磁茶杯的淸茶，或握一杯高脚水晶玻璃的酒杯，談巴黎時裝，談倫敦濃霧，談荷蘭木鞋……可比。妳，才能叫高貴，才能叫文雅，才能叫脫俗，才能叫美麗……我第一次瞭解，美麗兩個字，是從內在深處散發出來的，而不是僅僅在外表上！佩吟，我那麼深的被妳吸引了，我那麼那麼認眞了。噢，佩吟，妳不會知道我有多愛妳！』

淚水又往她眼眶裏湧去，她咬住嘴唇。

『我疏忽了慕蓮的虛榮心，或者是，她還愛着我——我不太能確定，她到底是出於什麼動機。總之，這是我的疏忽，她能甩我，我不能甩她。我和妳的戀愛，在一開始，絕不會引起她的注意，可是，後來，她知道我認眞了，認眞得一塌又糊塗了，認眞得要談論婚嫁了。這使她受不了，所以，她會派慕南去找妳。她安心要破壞這件事，她的說服力那麼强！她那麼雍容華貴，又那麼善於演戲。她……幾乎達到目的了，是不是？』他打了個寒戰，盯着她。『我應該早就把一切告訴妳的。說眞的，在認識妳之前，我從不認爲我和慕蓮的關係，或是雲娥的關係……是一種過失。現在，我知道了。』他悄然的低下頭去。

夫。

『你知道什麼了?』她問。

『能讓我受傷的事，必然也能讓妳受傷!』他輕聲說：『昨天下午，我眞的以爲妳和那個林維之在一起，想到他可能擁抱妳，可能吻妳，我就嫉妬得要發瘋了!噢，』他抬起頭來，熱烈的看她，他那失眠的雙目又紅又腫又溼潤：『原諒我!原諒我!』他低喊着，更緊的握住她的手。『請妳允許我埋葬掉我所有的過去!請妳允許我爲妳而重生!』

淚水終於湧出了她的眼眶。

『可是……可是……』她喃喃的說着。

『可是什麼?』他問。

『可是——你以後還是會認識別的女人，還是會喜歡別的女人，甚至於——你還是會去蓮園……而我，而我……』她淚流滿面，抽搐着：『我是個——很自私，很獨佔，很嫉妬的女人……』

他用嘴唇堵住了她的嘴。

半晌，他抬起頭來，他的眼光虔誠，他的聲音沙啞：

『如果我再去蓮園，如果我再到任何風月場所，如果我以後有任何對妳不忠實的事情……我會被雷劈死，我會墜入萬劫不復的地獄，我會……』

她用手一把握住了他的嘴，倒進了他的懷裏。

『不說了!不說了!不說了!』她喊着：『我們都有「過去」，但是，都「過去」了!讓我們爲今天、明天、和未來好好的活着吧!』她把面頰緊貼在他懷中，用手緊摟着他的脖子：『我眞希

望我能少愛你一點，那麼，我就不會這麼傻瓜兮兮了！』

他把臉深深的埋進她的頭髮裏，眼睛濕濕的，他低嘆着：

『妳怎麼永遠這樣快？』

『什麼這樣快？』

『妳把我要說的話，搶先一步都說了！』

太陽升得更高了，從窗口斜斜的射了進來，他們緊擁在一塊兒，擁在一窗燦爛的陽光裏。

嶄新的一天來臨了，是晴朗的好天氣。

16

纖纖第一次出現在虞家，這當然又是虞家『驚天動地』的大事。別說大姐頌萍和大姐夫黎鵬遠趕回來了，二姐頌蘅和二姐夫何子堅趕回來了，連佩吟都被虞太太電話召來。整個晚上，虞家熱鬧得像是在過年，就差沒有放爆竹了。那一向被虞家三姐妹戲稱爲『傻小子』的虞頌超，算是因纖纖而出了一次大大的風頭。

纖纖是刻意妝扮過的，在奶奶和吳媽的雙重好意下，第一次去男家不能穿得太素，她穿了件淡粉紅色鑲銀花邊的洋裝，衣裳是最流行的寬鬆型，正好掩飾了她的瘦弱，而且增加了她的飄逸。長髮自自然然的垂着，髮際，戴了朵小小的粉紅色緞帶花。腰上繫着銀色的帶子。她不肯化妝，最後，只勉强的抹了點胭脂。儘管如此，她仍然唇不點而紅，眉不畫而翠。她坐在虞家那寬大的客廳裏，在滿屋子男男女女，老老少少中，她就是那麼光彩奪目，那麼與衆不同，那麼自然而然的成爲所有目光的焦點。

虞太太面對着纖纖，是越看越高興，越看越驚奇，越看越得意，再抬頭看看頌超，雖然『兒子是自己的好』，她也不能不承認，和纖纖相比，兒子硬是被比下去了。纖纖好脾氣的，溫馴的，不慌不忙的，從從容容的坐在那兒，只是笑，對每一個人笑。在淡淡的嬌羞中，仍然帶着種滿足的，歡欣的喜悅。她那麼天眞，那麼稚嫩，竟連掩飾自己的感情都沒學會。

『哦，纖纖，』虞太太熱烈的說：『咱們家的頌超是個傻小子，他假若對妳有什麼不周到，妳可別認眞，妳看到了嗎？咱們家的女人最多，聯合起來，一人罵他一句，就有他受的！』

『媽！』頌超抗議了：『人家纖纖是第一次來我們家，妳就把我們家那羣娘子軍搬出來幹嘛？我告訴妳吧，纖纖是不會參加妳們來欺侮我的！』他直望着纖纖，問：『纖纖，妳會嗎？』

纖纖笑了，輕柔的說：

『我爲什麼要欺侮你呢？』

『瞧！』頌超大樂。『我說的吧！』

『嗯，』大姐頌萍開始連連點頭，眼光就無法從纖纖臉上移開。『老三，你眞不知道是走了什麼運？大概是傻人有傻福！我才不相信你憑自己的本領，會追上纖纖，我看呀，八成是佩吟幫你的忙！』

佩吟和趙自耕的戀愛，在虞家早已是個熱門的話題，佩吟自己，就被虞家三姐妹『審』了個詳詳細細，她常無可奈何的嘆着氣說：

『我看，妳們三姐妹的好奇心，可以列入世界之最裏面去！』

現在，頌超被頌萍這樣一說，可就急了，一面大呼寃枉，一面就衝着佩吟問：

『是妳幫忙的嗎？佩吟，妳說說看！』

『說實話——』佩吟坦白的說：『我只介紹他們認識，以後的發展，與我全然無關！』

『你們瞧！你們瞧！』頌超又得意了。『全是我自己想出來的「花招」，哈！』他忽然大笑，因爲『花招』兩個字與事實不謀而合，他越想越樂，又抓頭，又笑，大發現似的嚷着說：『我這才知道，「花招」兩個字的典故從那兒出來的了！』他望着佩吟：『妳是學中國文學的，是不是以前也有我這麼一個人，用「花招」贏得了美人歸……』

『噢，』頌蕊喊：『老三，你別樂極而忘形，什麼花招不花招的，我看你越來越傻乎乎的，眞不知道纖纖看上了你那一點？』

『妳問纖纖好了！』頌蘅說。

誰知，頌超眞的走到纖纖面前，坐在地毯上，他直視着纖纖，一本正經的問：

『纖纖，我家的娘子軍都要知道，妳到底看上了我那一點？妳就告訴她們吧！』

這一來，纖纖是不能不臉紅了。她羞紅了臉，低下了睫毛，用手捲弄着裙邊，嘴角還是含着笑，就不肯說話。佩吟看不過去，走過去，她在纖纖身邊坐下來，用手攬住了纖纖的肩膀，瞪着頌超，笑着罵：

『傻瓜，你也跟着你家的娘子軍起鬨嗎？』

『可是，』頌超正正經經的坐着，倒是一臉的眞摯和誠懇：『我並不是完全幫老四問，我自己

也有些迷糊，我總覺得，命運未免待我太好，我眞怕纖纖以後發現，我是一文不值的，所以，我也想問問她，到底喜歡我那一點！』

『你眞混哪！』佩吟說：『這種問題，你不會在私下和纖纖談嗎？一定要她在大庭廣衆裏招出來嗎？』

『大家都聽着，比較有人證！』

『有人證！』佩吟又氣又笑：『我看你是近朱者赤，近墨者黑，你是和趙家太接近了。』

『怎麼說？我聽不懂！』頌蘅問。

『有什麼不懂的，完全律師口吻嘛！』佩吟說。

大家都笑了，笑完了，頌蕊這家中最小的一個『小姑子』，就不肯饒掉纖纖，又繞到老問題上來，她逼視着纖纖，一疊連聲的問：

『說呀！纖纖！我哥哥問妳的問題，妳還沒答覆呢！說呀！纖纖！』

纖纖被逼不過，居然抬起頭來了，她臉紅得像剛熟透的蘋果，眼珠水靈靈而亮晶晶，閃爍着滿眼的純眞。她不笑了，卻有個比笑容更溫柔更細膩更甜蜜的表情，罩滿在她的面龐上。她的臉發光，聲音清脆而溫柔，她說了：

『虞伯母，剛剛你們都說頌超是傻小子、傻瓜、傻乎乎的、楞小子、木頭人兒……一大堆。可是，你們沒有很瞭解我，韓老師是知道的，我只是樣子好看，其實，我才是好笨好笨的。很多好簡單的問題，我都不懂，說實話……』她悄然環顧室內的男男女女：『我連你們家的人，誰是誰

都弄不太清楚，一定要多給我一些時間，我才會弄明白的。頌超——他對我好，他不像你們講的那麼傻，他是很聰明的！』她用又熱烈又崇拜的眼光看着頌超。『他懂很多東西，會很多東西，他可以在空地上造起高樓大廈，可以在荒地上造起玻璃花房，他懂得畫圖，設計，用腦筋去思想，他會打球、游泳、跳舞，做各種運動，他還知道春夏秋冬四季的花花草草……唉唉！』她輕嘆着，認真的睁大眼睛：『你們怎麼能說他笨呢？他是我見到的最最聰明的人！而且，他那麼高大那麼强壯哪！他使我覺得自己很弱很小，有了他，我就好像什麼都有了，什麼都安全了，天塌下來，他會幫我頂着，地陷下去，他會幫我拔出來……他就是我所有的世界了！我不知道我看上他那一點，因為，他對我而言，不是「一點」，而是「全部」！唉唉！』她又嘆氣，眼睛更亮更亮了：『我是不會說話的，我好笨，好不聰明，我說不清楚我的意思，虞姐姐，妳們個個都好，都比我會說話，或者，妳們會懂我的意思……』她重新盯着頌超，毫不掩飾，毫不保留，她坦率而熱切的說：『我只知道我愛他，愛他所有所有的一切，沒有他，我就不要活了！』

她說完了，一時間，整個房子裏變得鴉雀無聲，大家都呆了，沒有人說得出話來，平日吱吱喳喳的虞家三姐妹，都像中了魔，只是瞪着纖纖發楞。虞太太眼眶紅了，眼睛濕了。虞無咎挑着眉毛，用一種嶄新的眼光去看他的兒子，似乎到此時才又來重估自己這寶貝兒子的份量。黎鵬遠和何子堅呆坐着，簡直無法把眼光從纖纖臉上移開。佩吟仍然靠着纖纖坐着，用瞭解的、激賞的眼光看着纖纖。她服了她了，事實上，她早就服了她了！

纖纖看到自己的一篇話，把滿屋子的笑語都打斷了，她有些驚慌起來，有些失措起來，她的

臉微微發白了，坐正身子，她悄聲問：

『我是不是說錯了話？』

頌超從她面前的地毯上跪起身子，他再也不管姐姐妹妹們會怎樣取笑，再也不管以後姐夫們會把他怎樣嘲弄，他一把就抱住了纖纖，把她的頭緊壓在自己肩膀上，熱烈的低喊着：

『妳沒說錯！妳一句話也沒說錯。只除了——妳使我上了天，現在，妳不給我搬梯子的話，我眞不知道怎麼樣從天空上走下來。噢，纖纖！』他輕喚着：『讓我在全家人的面前起誓，我會用我以後所有的生命，來報答妳這片深情！我會保護妳，憐惜妳，愛妳！』

室內又靜了一會兒，然後，活潑的頌萍首先跳起身子，拍着手，打破了室內那稍微有些尷尬的氣氛，她一疊連聲的喊：

『春梅！春梅，快拿香檳來！爸爸，對不起，我們要大開酒戒了，碰到這種事情，不喝香檳是絕對不行的！頌蕊，妳去拿杯子！鵬遠，你也別呆站着，把咱們家的香檳酒統統收集過來！』一句話提醒了大家，立即爆發了一陣歡呼聲。頓時間，房子裏又忙又亂，大家穿梭着奔來跑去，香檳酒來了，杯子來了，頌萍趁混亂間，把那兀自抱着纖纖發呆的頌超緊揪了一把，這才把這傻小子從『天上』接回地下來了。他站起身子，也開始跟着大夥兒起鬨，開香檳，倒酒，碰杯，一時間，屋子裏充滿了酒香，充滿了人語，充滿了笑聲，充滿了玻璃瓶與杯子相撞的叮噹聲。頌蘅也塞了一杯酒給纖纖，纖纖端着酒杯，悄悄的問佩吟：

『韓老師，我可以喝酒嗎？』

『妳可以喝，』佩吟笑着說，感動得眼眶也在發熱。『不止妳可以喝，我也要喝！』

於是，大家都碰起杯來，歡呼着，叫嚷着，彼此，虞太太是忘形的把纖纖左抱一次，右抱一次。黎鵬遠三杯酒下肚，就開始長吁短嘆起來。

『你怎麼啦？』頌萍問他。

他盯着纖纖看，纖纖的臉已經被酒染紅了，而且，感染了虞家上上下下的喜悅和祝福，她不能自已的笑着，笑得又甜蜜又溫馨，又醉態可掬。

『唉唉！』黎鵬遠嘆着氣：『老三有這種艷福，實在是讓我不服氣，想當年，我黎鵬遠翩翩少年，那一點兒不比老三强，只是一時失察……』

『你再說！你再說！』頌萍瞅着黎鵬遠叫。

黎鵬遠笑着一把勾住頌萍的腰，把腦袋倒到她肩膀上去，用京戲道白的聲調喊着：

『小生已經醉了，娘子原諒則個！』

立刻，滿屋子都大笑了起來，笑得天翻地覆，地覆天翻。纖纖何曾經歷過這種場面，也跟着大家笑不可仰。頌超拿着個酒瓶，不停的給每個人斟酒，他神采飛揚，儼然是個『男主角』。瓶子拿到佩吟面前，佩吟臉紅紅的用手蓋住杯口，笑着說：

『我眞不能再喝了！』

『不行！』頌超笑着不依的。『佩吟，我要特別敬妳一杯，妳不知道我有多感激妳！』

他話中有話，佩吟一笑，心照不宣，她讓他再斟滿她的杯子。頌蘅聽出語病，忽然啊呀一聲

叫了出來：

『老三！你完了！』

『怎麼了？』頌超吃了一驚。

『你瞧，』頌蘅說：『你和纖纖的婚事是只等選日子了！而佩吟和趙律師的婚事也只等選日子了！等佩吟結了婚，纖纖就要叫佩吟一聲媽，而你呢？老三，你叫丈母娘，該叫什麼呢？』

『噢，眞的！』何子堅跟着太太起鬨：『老三，你完了！你得叫佩吟一聲「媽」了！』

『我的天！』佩吟喊，帶着酒意，倒在沙發裏，她用手輕拍着額。『我連纖纖，都不許她改口。何況你們虞家的輩份，從來就亂喊一氣，妹妹喊哥哥老三，弟弟喊姐姐老大……現在，居然跟我論起輩份來了！算了，算了，我看，將來頌超和纖纖生了兒子，說不定兒子叫頌超還叫老三呢！』

大家又笑。就不知道怎麼，虞家總有那麼多的笑聲，那麼多的笑料。在觥籌交錯，笑語喧嘩裏，虞太太也關懷的把佩吟拉在一邊，悄聲問：

『眞的快結婚啦？』

『年底吧！』佩吟紅着臉說。

『妳媽怎樣呢？』虞太太關心的：『她那個病——好些了嗎？』

『奇怪，最近穩定多了，也不發脾氣，也不亂吼亂叫了，腦筋也清楚些了。我爸說，可能因爲我的婚事，使她醒悟到自己是個母親，就暫時忘了佩華了。』

『哦，這倒是眞的，』虞太太說：『說不定一辦喜事，沖它一沖，倒把人給沖明白了！』她拍着佩吟的手背，由衷的說：『我非謝謝妳不可，不管怎麼樣，老三這件喜事，都是妳的撮合。』

『不要謝我。』佩吟微笑着。『我覺得，一切都是天意！他們兩個的見面，本來就很偶然，是由一盆金盞花開始的……』她笑了，想着那個早晨，一個『傻小子』來告訴她一個故事，另一個『小公主』捧來了金盞花。『許多時候，人算不如天算。伯母，我相信命運。妳呢？』

『我相信妳會有個非常幸福的未來！』

那夜，他們喝酒一直喝到夜深，然後，趙自耕的電話來了，他對頌超笑着說：

『你們虞家怎麼回事？我的女兒和我的未婚妻都在你們家，我這兒就太寂寞了！快把纖纖送回來吧，結婚後，再慢慢聊天去！』

『是！我馬上送她回來！』

夜深人散，酒盡燈殘。頌超帶着滿胸懷容納不盡的幸福，駕着他那輛『跑天下』，先把佩吟送回家，再把纖纖送回家，他自己駕車回來的時候，除了無邊無際的幸福和歡樂以外，他實在沒有絲毫『不幸』的預感，直到他的車子停在家門口，正預備開到車房裏去，他在車燈的照耀下，忽然發現一個女人，正抱着雙手，斜靠在他家門口的柱子上，靜靜的瞅着他。

他嚇了好大一跳。

如果他現在看到的是一個外星人，一個怪獸，一個魔鬼，都不會讓他更加震驚，更加恐懼了。他望着她……那滿頭亂糟糟的小髮鬈，那相當美麗的大眼睛，那長而黑的假睫毛，那一件鮮

紅色的緊身衫，那高聳而誘人的胸部，那黑絲絨的裙子……他立即關掉車燈，呆呆的坐在車裏，酒意都飛走了。

維珍走了過來，她身上那濃郁的香水味，就對他繞鼻而來，她扶着車門，注視着他。

『我能不能坐進車裏來，跟你講兩句話？』她溫和的說：『我想，我們總是朋友，對不對？』

他傻傻的打開了車門，讓她坐了進來。

『我打過很多電話給你，』她說，瞅着他，眼睛裏閃着光，帶着某種看不見的威脅，靜悄悄的盯着他。『你辦公廳裏永遠說你出差了，你家裏永遠說你不在家……我知道，你這一向忙得很。又要蓋花房，又要陪人家闊小姐，而且，你好像準備要做新郎了。是嗎？』

他低下頭，咬住嘴唇，覺得很慚愧。無論如何，他和維珍這一段，總是他不對。

『我很抱歉，維珍。』他由衷的說：『我知道我很對不起妳，不過，我們可以永遠做好朋友，是不是？』

『朋友？』她冷哼了一聲。『你是這樣對待朋友的嗎？不接電話？不見面？你像逃避一條毒蛇一樣的逃開我！』她聲音裏開始充滿了怨恨。『你知不知道，我來找過你，你家的女傭，看到我就說你不在。今晚，我已經來過一次，你們家燈火輝煌，笑聲連大門外都聽得到，可是，你家的女傭仍然把我關在門外。』

他的心『怦』然一跳，暗道好險！萬一春梅放她進來了，萬一她和纖纖見了面，他眞不知道後果會怎麼樣？他看着她，想捏造一個『不在家』的藉口：

『其實，我眞的不在家……』他勉强的說，由於根本不善於撒謊，他說得吞吞吐吐：『妳聽到笑聲，可能是……可能是……我爸爸在請客……』

她死死的盯着他，即使在那麼黯淡的街燈下，他也可以看出她眼裏的慍怒。

『你不在家！』她沉聲說：『可是，你笑着出門，左擁右抱，先送一個回家，再送另一個回家……』

『妳……妳……』他吶吶的說：『妳跟蹤了我！』

『沒有。我沒那麼大興致。』她聳了聳肩。『我看着你開車出門是眞的，車上有兩個女人也是眞的，我沒當場出來攔你的車，算是給你面子。我想，你總要回家的，我就在這兒等着你，看你預備給我怎樣一個交代？』

『交代？』他開始心慌意亂起來，這兩個字未免用得太重了，他緊張的注視着她，手心在出汗，他明白，他是惹了麻煩了。『妳是什麼意思？維珍？』

『你有了新的女朋友了？』她問

『是的。』他傻傻的回答。

『趙自耕的獨生女兒？』

『是的。』

『嗯，』她哼着：『你算釣着大魚啦！』

他的心又陡的一跳，他想起，佩吟警告過他，他是維珍的一條『大魚』。現在，她這種語氣，

正和佩吟的話不謀而合。他從沒料到，人與人際的關係，可以用『釣魚』兩個字來形容的。而且，他覺得被侮辱了。他和纖纖的感情，被她這樣一說，變得好惡劣。

『維珍，』他正色說：『我對妳很抱歉，眞的很抱歉。但是，請不要侮辱我和纖纖的感情，我對她是非常非常認眞的，我愛她。』

他忽略了人性，他太天眞，永遠弄不清像維珍這種女人的心理。維珍的眉毛豎了起來，眼睛瞪得又圓又大，她重重的呼吸，眼睛裏冒着火，她咬着牙說：

『你愛她？呃？』

『是的！』他仍然誠實的回答。

『那麼，你預備把我怎麼辦？』

『妳？』他一楞。

『我是給你玩的，是嗎？』她惡狠狠的問，氣呼呼的問：『我想，你已經忘記福隆那一夜了？』

他閉了閉眼睛，用手指插進頭髮裏。福隆，他眞希望這一生從沒去過這地方，眞希望那只是個惡夢！

『維珍，』他的聲音變得軟弱而無力了：『妳要怎樣才能原諒我呢？』

『原諒？這不是原諒與不原諒的問題，這是責任的問題！虞頌超，你又不是未成年少年，你要對你的行爲負責任！記得嗎？那天我拒絕過你，記得嗎？我一直求你不要碰我，可是，你你强——』

『好好好！』他慌忙打斷她的話，生怕聽到更難堪的字眼，冷汗已經從他背脊上冒了出來。他想，他是碰到敲詐了！『說吧！』他咬牙：『妳要我怎麼負責任？』

『你必須娶我！』她清晰而有力的說了出來。

他大驚失色，以爲自己聽錯了，瞪着她，他問：

『什麼？』

『你必須娶我！』她再重複了一遍，眼睛不看他，而冷幽幽的望着車窗外面。『因爲——我有了你的孩子！』

他覺得腦子裏轟然一響，坐在那兒，他頓時成爲一座石像。不能思想，不能移動，而且，簡直不能呼吸了！

17

晚上，佩吟在趙家，她正和趙自耕在談論一個非常重要的問題。自從開學以後，佩吟早上有課，只有下午和晚上，她才能和趙自耕在一起，因爲佩吟家的簡陋，和她母親情緒的不穩定，所以總是佩吟來趙家，而非自耕來韓家。平常晚上，纖纖多半也不在家，最近，頌超正在教她跳舞，教她領略一些花花草草以外的人生，纖纖活得又充實又滿足。但是，今晚很意外，頌超人也沒來，電話也沒來，纖纖就失魂落魄的在客廳裏和奶奶玩『接龍』。而趙自耕和佩吟，就自然而然的避到書房裏去了。

『我告訴妳吧，十二月二十日結婚，我已經翻過黃曆，大好的日子。我這人是從不迷信的，爲了我媽，也只好迷信一下，佩吟，妳不能給我任何理由來拖了。妳瞧，妳才二十幾歲，再拖幾年也沒關係，但是，我已經老了，妳總不要嫁個白髮老公吧！』

『別胡扯了！』佩吟咬着嘴唇，深思着。『我只是覺得太快，我還有些問題，現在已經十一月

中了，一個月之間籌備婚禮……』

『妳根本不需要準備什麼，』趙自耕武斷的說：『服裝啦、禮服啦、首飾啦……我都在十天之內給妳弄齊，我有專門的服裝店，到家裏來給妳量身做衣服……我現在就打電話叫他們來，怎樣？』他說做就做，立即伸手去拿電話聽筒。

『不要孩子氣啦！』佩吟慌忙把手按在電話機上。『我考慮的不是服裝、首飾……這些事，你知道我根本不在乎這些的，最好是公證結婚，免麻煩！』

『不不！』趙自耕固執的。『我要給妳一個鋪張的婚禮，我要全世界都知道我娶了妳了。但是，日子必須要訂了，我們還要租禮堂，印請帖，訂酒席，一大堆的事啦！喂！』他悄眼看佩吟，担心而歉意的笑着：『妳到底還有什麼問題，總不是爲了蓮園的事還在生氣吧，妳看，我已經把蘇慕南開除了，我已經向妳解釋過了，而妳……妳也原諒過我了。』

『唉！』她嘆口氣。『不是的！』

『那麼，到底是什麼？』他把她拖到懷裏來，正視着她的眼睛，似乎要看到她的靈魂深處去。

『是……是爲了我爸爸和媽媽，』佩吟終於輕聲的說了：『我在想，我嫁了，他們會……好寂寞。』

趙自耕看了佩吟好一會兒。然後，他用胳膊圈着她的腰，把她圈在自己的臂彎裏，他誠摯而深思的說：

『我們——接他們一起住，好嗎？』

佩吟搖搖頭。

『爲什麼不好呢?』趙自耕柔聲問:『我們家房子那麼大,纖纖眼看也要出嫁了,把他們接來,妳也放心,我媽也有個伴……』

『唉,你知道行不通的!』佩吟低聲打斷了他。『難道你還不瞭解我爸爸嗎?他那麼孤介,他是絕對不肯住到女婿家來的,而且,我媽又是病病歪歪的,誰也不知道她什麼時候會翻天覆地的鬧一下……』

『妳媽不是已經進步多了嗎?我上次介紹去看妳媽的朱大夫,不是說她已經穩定了,而且,她也不再恨妳了。』

『朱大夫不能肯定說她已經好了。朱大夫說,她需要一種取代,取代她對佩華的愛,而我們誰都不知道那取代是什麼,或在什麼地方?朱大夫說,也可能,也可能……』她吞吞吐吐,而且臉紅了。『將來我……有了小娃娃,她就會好了。』她看到他在笑,就更羞澀了,立即繼續說:『她最近確實不恨我了,昨晚,她還拉着我的手腕,對着我手上的疤痕流淚……她知道是她弄傷了我的。我想,她忽然這樣母性,就是因爲知道我快結婚了。她害怕,她很害怕失去我!她——』她嘆口氣:『還是愛我的。』

『所以,』趙自耕正色說:『我們不要讓她失去妳,我們接她一起住。』

『我說了,爸爸不會肯,而且,還有奶奶……』

『我媽呀!我媽絕不會反對的!』

『我知道。但是兩個老人家住在一起，總會有意見不合的地方，我媽在病中，又不是很理性的。萬一……兩人間鬧點彆扭，我們兩個都爲難，多少夫妻的失和，都不是本人問題，而是長一輩的問題。』

趙自耕瞅着她。

『想不到，』他沉吟的說：『妳還是個婚姻專家呢！妳說得也對，我辦過的幾個大家族的離婚案，爭產案，都是親屬關係鬧出來的。』

『所以嘛！』佩吟微蹙着眉：『我不能接他們過來，也不能丟下他們不管。』

『那麼，妳要怎麼辦？』趙自耕有些急了。『妳一輩子不嫁，守着他們？還是——要我「嫁」到妳家去？』

佩吟抿着嘴角兒笑了笑，又嘆了口氣，猶猶豫豫的開了口：

『自耕，我有個辦法，就是……就是……不知道行不行得通？不知道你……肯不肯？』

『妳有方法？那妳還不快說！』自耕催促着，挑起了眉毛。『一定行得通，也一定肯！妳說吧，別吞吞吐吐！』

『自耕，你到過我家，我家那幢改良式的日式房子，事實上是公家的，而不是我爸的。現在，我爸已經退休了，公家又有意收回房子蓋公寓，所以，我爸那房子，是怎麼都住不長了。這些日子，我注意到，注意到……』她嚥了口口水，很困難的說：『你家隔壁的空地上，也蓋了好多新公寓，正在出售。我爸爸有一筆退休金，大概有三十幾萬……』

『好了！我懂了！』自耕打斷了她，笑了起來。『妳也別提妳爸的退休金了，明天就去看房子，我買一幢下來，把他們接過來住，這樣，妳娘家夫家都在一塊兒，妳隨時都可以回娘家，隨時都可以照顧他們，這不就行了。好了吧！我的小姑奶奶，妳該沒問題了吧，十二月二十日，怎樣？』

『不忙，不忙。』佩吟說：『你還沒弄懂我的意思，如果爸爸知道這幢房子是你買的，他也不肯住的，他一生就不肯佔人一點點小便宜。所以，我提到爸爸的退休金，我已經問過那房子，要一百二十萬一幢，但是，可以分期付款，你去說服那房主，要他告訴我爸爸，第一期只要三十萬，其餘的可以分十五年或二十年付清，那麼，每個月只要繳幾千塊，我對爸爸說，我用教書的錢來付。事實上，你當然一次付給他。這只是用來說服我爸爸而已……至於，要你一下子拿那麼多錢，我想……我想……你不用給我什麼鑽戒啦，只要個白金的線戒就可以了！』

他看了她幾秒鐘，她因爲提出這麼『大』的『要求』而臉紅了。他一下子把她緊擁在懷裏，嘴唇貼在她耳邊，他低聲的、溫柔的、誠懇的、熱烈的，却『肯定』的說：

『我們明天就去買房子，房主的說辭，當然不會有問題。至於妳的婚戒，我已經定做好了，不大，只有五克拉，我一定要我的新娘手上有鑽戒。並不是出於虛榮，而是因爲，鑽石是最堅固的東西。』

『可是……可是……』

『不要可是了！』他打斷她：『十二月二十日？』

『如果……你能在十二月二十日以前，讓我父母搬過來，那麼，就是……十二月二十日吧！』

『我在……十天之內讓他們搬進來！』

『不要那麼有把握，』佩吟笑着：『你可別穿幫啊，我爸脾氣才扭呢！』

『不敢穿幫，不能穿幫，也不允許穿幫，否則，我就沒太太了。這麼嚴重的問題，我怎麼會……』

他的話沒說完，電話鈴驀然響了起來。在趙家，電話號碼有好幾個，趙自耕書房裏的號碼是條專線，只有最親近的人才用這號碼，而且，可能有急事的時候才用。趙自耕拿起聽筒，一聽之下，就笑了。

『頌超啊？你打到客廳裏去吧，纖纖等了你一個晚上了，以後你要是晚上不來，還是早點告訴她……』

『不不！』頌超的聲音焦灼而緊張。『我不是找纖纖，趙伯伯，佩吟是不是在你那兒？我有點急事要跟她談！』

趙自耕蹙起了眉頭，奇怪的把聽筒遞給佩吟，滿臉的狐疑和不解，他說：

『是頌超，他要跟妳說話，急吼吼的，不知道出了什麼事？』

佩吟困惑的閃了閃眼睛，接過了聽筒。

『佩吟，』頌超急切的開了口：『是不是妳？』

『是我！』

『妳聽着，不要多說什麼，我不能讓趙伯伯和纖纖知道這件事，我告訴妳，我完了！我碰到麻煩了，我什麼都完蛋了，我簡直想自殺了！』

『怎麼回事？』她皺攏眉頭：『你慢慢說！』

『昨天晚上，我把妳和纖纖送回家之後，妳猜我碰到了什麼？有人在我家門口等我！是維珍！她告訴我說，她說，她說……』他直喘氣，說不下去。

佩吟的心已經涼了，她猜出了一大半。

『你說吧！』她鼓勵的。『直說吧！怎麼樣？』

『她說——她有了我的孩子！她要我和她結婚，否則，她會去找趙伯伯和纖纖，把這件事告訴他們。妳知道，假若纖纖知道了這回事，那就等於殺了她，也等於殺了我了。今天，我和維珍談判了一整天，談到剛剛才分手，我願意給錢，我願意幫她找醫生解決，她統統不肯！她說她不爲錢，她說墮胎是犯法，她也不幹。她說她要這個孩子，要我！她一定要我負起責任來，一直威脅我，說她要去找纖纖。佩吟，我快急死了！我想，她眞會去找纖纖的。我已經走投無路了，只好打電話找妳，妳看，我該怎麼辦？難道我爲了那一夜的糊塗，該負這麼大的代價嗎？如果要我放棄纖纖而娶維珍，我還是一頭撞死算了……』

『頌超！』她打斷了他：『你先不要亂了章法。這件事太麻煩，我看，也不是我的能力所能解決的，你需要幫助，頌超，你聽着，我得把這件事告訴你趙伯伯……』

『不要！』他尖叫：『他一向把我看成一個好純潔好善良的孩子，假若他知道我闖下這種禍

來，他還會要我做女婿嗎？』

『他會要的！』她肯定的說，看了趙自耕一眼，趙自耕是越聽越糊塗了，他滿臉疑惑的望着佩吟。佩吟握牢了聽筒，腦子裏在風車似的轉着念頭，然後，她堅決的說：『你聽好，頌超，這事必須馬上解決，否則，會越拖越麻煩，你家和趙家都是有名的家庭，萬一鬧大了，你想會有什麼後果？』

『噢！』頌超苦惱的悶聲說：『我還沒想到這一點！我只是不明白維珍，她明知道我不愛她，爲什麼要纏住我？這樣的婚姻有什麼意義？我會恨死她，恨她一輩子，我也不要那個孩子，我從來就沒想到會有孩子……』

『別說這種話！』佩吟打斷了他。『這給了你一個教訓，以後你該想到了！』

『還會有以後嗎？』頌超大叫：『我已經懊悔死了，懊悔死了，懊悔死了……』

『好了，頌超，你別叫！』佩吟說：『我告訴你怎麼辦！我一定要把這事告訴自耕，維珍在要脅你，自耕對這種事有經驗，而且你也瞞不住他。現在，你先打個電話到客廳裏，告訴纖纖你今晚不來了，叫她早點去睡，然後，十點鐘以後，你……你……』她拚命思索，終於說：『你來一趟，我們大家一起研究研究……不不，不好，這樣吧，你在家嗎？』

『不在，我怎麼敢在家裏打這種電話？如果給我爸聽到，我非被砍頭不可！我在一家咖啡館。』

『給我號碼，我和自耕商量一下再打電話給你！』

她記下了電話號碼。

『現在，』她說：『你打電話給纖纖，我們要把她支開，對不對？』

『妳——』頌超苦惱萬狀的問：『確定趙伯伯不會生我氣嗎？』

『他會生氣的，但是，他會原諒你！』

『妳確定？』他再問。

『我確定！』她掛斷了電話。

趙自耕看着她，一瞬也不瞬的。

『這小子出了什麼事？』他問。

『他犯了一件錯，很多男人都會犯的錯，你——也犯過的錯……』她吞吞吐吐的說。

『好了，』趙自耕打斷她：『我保證不罵他，保證不生氣，好嗎？別把我也扯進去，他碰到麻煩哩？和女人有關的？』

『是的。』

於是，佩吟開始說出維珍和頌超那段交往，他們認識的經過，維珍和佩吟的關係，以及頌超帶她去福隆，怎樣在福隆游泳，過夜，而春風一度。現在，維珍有了孩子，她要和頌超結婚……種種種種。

趙自耕很沉默，垂着頭，他沉吟了好半天，然後，他抬起頭來，臉色非常難看：

『維珍就是林維之的妹妹？』他問。

『是的。』

他點點頭，瞅着她。

『不錯不錯，妳會選男朋友！』

佩吟的臉色變了。

『你要找我的痲煩嗎？』她問。『難道……』

他伸手握住她的嘴。

『別說！』他低語。『我在遷怒，因爲妳不許我生頌超的氣！』他放下手來，煩躁的在室內踱着步子。『這眞是件莫名其妙的混帳事兒！』他在桌子上重重的拍了一下，抬起頭來，他盯着佩吟。『這女人既然是妳的朋友，妳當然瞭解她，她的目的到底是什麼？她既然會勾引男孩子，爲什麼不避孕？她的目的是婚姻嗎？她要一個沒有愛情的婚姻幹什麼？我眞不懂這種……』

『慢一點，慢一點！』佩吟阻止了趙自耕的低聲咆哮。她的腦子裏有個靈光在閃耀，有某些看不見的環節在像鎖鍊般的連鎖起來，她深思着。『你知道嗎？她最初的目標是你！她要求我介紹她認識你！後來，她發現頌超是虞無咎的兒子，就又轉移了目標。我想……她一直在追求名利，她愛出風頭，喜歡引人注意，喜歡征服男人，……在某些方面，她和你那位蓮園的女主人，有異曲同工之妙……』

『嗯，』趙自耕輕哼着：『我們別討論到範圍外面去，好不好？』

『沒有出範圍，』佩吟仍然在深思着。『事實上，第一次向我提到琳達的就是她！』

『更該死了！』他在低聲嘰咕。

她抬起頭來，直視着趙自耕。

『很抱歉，自耕，我也想不出她到底要做什麼？你曾經對我分析過蘇慕蓮的心理，你對這種女人應該比我瞭解，或者，她是眞愛頌超？像蘇慕蓮愛你一樣？』

趙自耕的臉紅一陣又白一陣。

『妳饒了我吧！』他請求的說：『妳爲什麼一定要把這兩個女人扯在一起談？』

『好，我們不扯在一起談。』佩吟說，咬了咬嘴唇，仍然在用着思想。『維珍已經二十五歲了，到了這個年齡，任何對男性有吸引力的女人，也都會恐懼青春的消失……對不起，』她看着他：『這又是你的話。有的女人爲了證實自己還有吸引力，就會找比自己還年輕的男人玩，像慕蓮……』

『喂，佩吟，妳到底在想些什麼？』趙自耕無可奈何的說。『妳一定要指桑罵槐嗎？』

『你要不要解決頌超的問題呢？』她瞅着他問。

『當然要！』

『那你就別打岔，讓我想一想。』她坐進椅子裏，看着天花板，想着維珍。『有的女人要錢，有的女人要愛情，有的女人要安全感！維珍——她要一個丈夫！一個在社會上有點地位，在經濟上有相當基礎的丈夫！她不在乎這個丈夫愛不愛她，反正她還可以去吸引別的男人……對了！這就是她的目的！她要一個社會地位！就是這樣！』

『那豈不完了？』趙自耕瞪大眼睛。『妳的意思是說，她要頌超要定了？頌超這個傻瓜蛋，他

可以否認這件事啊。是的，』他喘着氣：『這傻小子連賴帳都不會！可是，我告訴妳，』他盯着佩吟的眼睛，低聲說：『如果纖纖失去頌超，她就——死定了！』

『我看，』佩吟的臉色也有些發白，她想起纖纖在虞家的那篇毫不隱諱的侃侃而談。『我們必須把維珍找來，和她談一次，看看她能接受怎麼樣的條件！』她去拿聽筒，望着趙自耕。『你想一個安全的地方，叫頌超把她帶去，我們馬上和她談判，快刀斬亂蔴！』

趙自耕轉動着眼珠，用手拍着額頭。

『事實上，那兒有安全的地方！』他看看手錶，忽然下決心的說：『妳打電話給頌超，叫他十一點鐘，帶這個女人到我們家來，最安全的地方，就是我這間書房！』

『你不怕纖纖聽到？』佩吟問。

『十一點鐘，纖纖早就睡了！而且她的臥室在樓上，她又沒有偷聽的習慣！』

『奶奶呢？吳媽呢？』

『她們睡得更早！』

佩吟遲疑着。

『我覺得不妥當！』

『不妥當，也得這樣辦！』趙自耕皺緊了眉頭。『又不是什麼光彩的事。家醜不外揚，這事還能在大庭廣衆裏談嗎？妳打電話吧！帶她來，我要看看這是怎樣一個女人！』

佩吟拿起聽筒，撥了電話。

18

深夜，頌超帶着維珍走進了趙自耕的書房。

佩吟很仔細的打量着維珍，她還是那麼漂亮，還是那麼明豔，還是那麼充滿火辣辣的熱力。她穿着件寶藍色的緊身襯衫，一條黑絲絨長褲，外面是黑絲絨的西裝型外套。由於室內很熱，她一進房間，就把外套脫了，搭在椅背上，她那玲瓏的曲線，就在燈光下暴露無疑。佩吟很細心的在她小腹上掃了一眼，確實微微凸起，但是，大約是頭胎的關係，還看不明顯，也不太影響她那美好的身材。

趙自耕也在打量維珍，那烏黑的眼珠，那厚而性感的唇，那不大不小的鼻子，那濃挺而帶點野性的眉毛，那惹火的身段，那低領的襯衫，那繃在臀部的絲絨褲……他是以一個『男人』的眼光來看維珍的，雖然只是幾眼，他已經把她看了個清清楚楚。這是個典型的、性感的尤物！怪不得頌超那傻小子會被她捉住，如果換了二十年前的自己，也不見得逃得過這種女人的誘惑。他抬頭

掃了頌超一眼，頌超已經筋疲力竭，狠狽得像個鬥敗了的公鷄，被趙自耕這樣銳利的一看，他就感到簡直無地自容了，垂下頭去，他對趙自耕低聲說了句：

『我很慚愧，趙伯伯。』

說眞的，趙自耕對他的『同情』已經超過了『憤怒』。但，他畢竟是長輩，畢竟是纖纖的父親，他總不能表現得太『軟化』。他瞪了頌超一眼，似有意又似無意，他的眼光在佩吟臉上停留了片刻，又轉回到頌超身上來：

『你現在知道了吧？即使是一時的迷惑，你也會付出相當的代價！甚至於不是道歉所能彌補的！』

佩吟在趙自耕眼光一轉之間，已知道他眼光裏有着深意，聽他這麼一說，她簡直有些想笑，假若不是在這麼尷尬的氣氛下，假若不是在這麼『劍拔弩張』的情勢下，她眞的會笑。那有這種人，他表面上在敎訓女婿，實際上却在對未婚妻暗送歉意。她只有輕咳一聲，表示沒注意，而把目光集中在維珍的身上。

維珍，她居然在笑！她笑得輕鬆而愉快，還有層隱隱的得意，她顯然對自己引起的這場風暴有份惡意的滿足，她看看頌超，看看佩吟，再把目光停在趙自耕身上。

『哎喲！』她誇張的開了口，笑意遍佈在她的眉梢眼底。『看樣子，這簡直是三堂會審嘛！』

『林小姐，妳請坐！』趙自耕指着沙發。

『不敢當，趙大律師，』維珍輕輕閃動了一下睫毛，眼底自然而然的流露出一股嫵媚。『你這

樣稱呼，我可受不了，叫我維珍吧！我想，你當然已經知道了我的名字，我嫂嫂一定會把我的一五一十都告訴你！』

『妳嫂嫂？』趙自耕本能的一怔，腦筋還沒轉過來。

『哎喲！趙大律師！』維珍調侃的笑着：『你總不至於還不知道，佩吟和我哥哥訂過婚的吧！她和我哥哥之間啊，嘖嘖，就別提有多要好了！假若我哥哥沒出國，今晚我嫂嫂也不會站在你家書房裏了！』

『那麼，』趙自耕盯着維珍，不慌不忙的說：『請代我謝謝妳哥哥，他出國出得好，變心變得好，結婚結得好！對這件事，我實在非常非常感激他！』

佩吟心裏有一陣激盪。說不出的一股溫暖、甜蜜、和激賞就掠過了她的心頭。但是，今晚要解決的問題，是頌超和維珍間的關係，而不是來爲佩吟的身分而鬥口的。她輕咳了一聲，她看得出來，頌超已經像熱鍋上的螞蟻，又搓手，又邁步，又不時跑到窗口和門口去傾聽，他顯然怕驚動了纖纖。

『放心！』她悄聲對頌超說：『纖纖已經睡得好沉好沉了。自耕要了點兒花樣，給她的牛奶裏放了一粒安眠藥，我剛剛還上樓去看過她，她睡得我叫都叫不醒。』

頌超比較放心了。他望着維珍。

『好了，維珍，』他說：『妳到底要什麼，妳就說說清楚吧，怎麼樣可以放我一條生路，妳就說吧！』

『咦！』維珍的眉毛挑起來了，她緊盯着頌超：『我們談了一整天，你難道還沒有弄清楚？我什麼都不要，只要你！誰教你是我孩子的父親呢？』

『慢一點，』趙自耕插嘴說：『維珍，孩子的父親是誰，並不能憑妳嘴講的！妳有什麼證據說，孩子的父親是頌超呢？』

『噢！』維珍的眼睛瞪得又圓又大。『要證據啊？原來，你們打算賴帳了？趙大律師，這就是你一貫的作風，是嗎？要證據！如果我拿不出證據，你們就打算賴了！』她掉頭看着頌超，板着臉，一本正經，而又滿臉正氣的問：『頌超，你也打算賴嗎？假若你也打算賴帳的話，我今天晚上就認栽了！算我是涉世未深，被人玩了，甩了，始亂而終棄了！沒關係，』她有股豁出去的表情：『頌超，我今天只要你一句話，你是不是也打算不承認這個孩子！你說！只要你說得出口，我轉身就走，永遠不來麻煩你們了！你說！你親口說！』

『這……這……』頌超漲紅了臉，滿臉的尷尬，滿臉的狼狽，滿臉的沮喪，和滿臉的憨厚。他轉頭看着趙自耕，請求的、抱歉的、痛苦的說：『趙伯伯，請你——不要這樣做，禍是我闖的，如果我再不承認，就未免太……太……太卑鄙了！』

趙自耕深吸了口氣，心裏在咬牙切齒的暗罵，這個傻小子，簡直是糊塗透頂！但是，不知怎的，他內心深處，對這傻小子的『糊塗』，却又有種欣賞的情緒。

『頌超，』他盯着他，認眞的說：『你知道嗎？即使是你自己，也無法證實這孩子是你的！除非等孩子生下來，我們用最精細的血型鑑定，才能證明你是父親！』

『哦！我懂了。』維珍靠在沙發裏，仍然睜大了眼睛，她看看趙自耕，又看看頌超：『你們要等孩子生下來，再血型鑑定一下，好！頌超，我就給你把孩子生下來。不過，在孩子生下來之前，你總是個「嫌疑犯」吧！趙大律師，請問你們對嫌疑犯的處置是怎樣的？最起碼，也要拘留審訊，等到洗清罪嫌，才能釋放吧！』

『妳錯了！』趙自耕冷冷的說：『如果罪嫌不足，是「不起訴」處分！』

維珍的眼睛睜得更大了，她望着趙自耕，深深的點了點頭。

『我領教你了。』她低聲的說，低沉而怨恨。轉過頭去，她又面對着頌超，她幽幽的，清晰的，却有力的說：『我會等孩子生下來，頌超。我會立即把他送去血型鑑定。然後，我要抱着孩子舉行一個記者招待會，公佈今天晚上你們對我所做的事！一個是鼎鼎有名的大律師，一個是工業界的青年才俊！我會讓社會知道你們的眞面目！而且，頌超，不是我今晚危言聳聽，假如你敢在孩子落地以前結婚，我會挺着大肚子到婚禮上去鬧你一個天翻地覆！』她咬牙，深幽的眼睛裏冒着憤怒的光芒。『頌超，我眞是看錯了你！』她站起身來，要走。

『不要，維珍！』頌超急急的喊：『我並沒有否認什麼，我並沒有不承認我做的事，妳別走，我們慢慢談，總可以談出一個結論來！』

『結論？』維珍挑着眉毛，憤憤的說：『你根本不想負責任，還會有什麼結論？你不肯跟我結婚也算了，你甚至不預備承認自己的骨肉！你根本不是人！你沒有人心！』她抬起頭來，瞪視着趙自耕，大聲喊：『看緊你的女兒，說不定她也會大肚子，說不定也沒有男人肯認她，說不定你

也需要來血型鑑定一下！』

『不要叫！』趙自耕低聲怒吼，下意識的抬頭看了看樓頂，怕把纖纖吵醒。『妳要不要解決問題，妳要不要好好談？』

『我要不要好好談？』她的聲音更高了，更響了。『我倒要問問你們要不要好好談？你們有誠意要解決問題嗎？你們只想賴帳！』她跺脚，跺得又重又有力。『我不準備跟你們再談下去！我也會找律師，我與其私下被「審」，不如正式打官司。虞頌超，我要告你一狀！本來，我還帶着感情而來，現在，你們使我忍無可忍了，我們法院裏見！』她掉頭就往門口走。

『慢一點！』始終站在一邊，默然不語的佩吟，忽然往前跨了一步，伸手抓住了維珍的手腕。她笑嘻嘻的看着維珍，一臉的溫柔，一臉的關切，一臉的安慰與同情：『別生這麼大氣，維珍，坐下來。』她硬把她拉進沙發裏，和她肩並肩的坐着。她安撫的撫摸着維珍的手，把她的手緊握在自己手中。『妳這樣生氣，眞犯不着。』她好溫柔好溫柔的說，像在安慰一個自己的小妹妹。『妳要當心自己的身子啊！那麼又跺脚又扭腰的，總是不好。妳——有沒有找醫生檢查過啊？有沒有做產前檢查啊？』

『有啊！』維珍說，仍然嘛着嘴，却在佩吟的笑語溫柔下有些軟化了。

『醫生怎麼說？都很正常吧？有沒有貧血啊，營養不足啊，這些毛病呢？妳平常愛節食，有了孩子，可不能再節食了，要爲孩子保重自己啊！』

『保重個鬼！』維珍說：『沒人要的孩子，保重他幹什麼？』

『別這樣說！』佩吟笑着。『那一個孩子的父親會不要自己的骨肉呢，妳放心，這事我幫妳做主，總要給妳一個公道……』

『妳說眞的？』維珍懷疑的問，不信任的看着佩吟。

『當然眞的！』佩吟正色說，在維珍耳邊又低語了一句：『我們的關係不同呀，我差不多是看着妳長大的。』她用手愛憐的撫摸維珍的肚子。『沒想到妳比我先當媽媽。是那一位醫生幫妳檢查的？』

『中山北路那家林婦產科醫院。』維珍說，又警覺起來：『妳以爲我懷孕是假的，是不是？』

『怎麼會呢？肚子都看得出來了！』佩吟說：『妳別把我們每個人都當敵人，好不好？懷孕的事還假得了嗎？』她拍拍她的手，不經心的問：『什麼時候生呀？』

『明年五月中。』

佩吟微笑着點點頭。

『現在的醫生，推斷日子都很準，五月幾號？』

維珍倏然抬起頭來，變色了。她緊盯着佩吟，眼睛黑幽幽的閃着光，她的聲音有些僵了：

『妳——想要做什麼？』她問。

佩吟轉頭看頌超：

『你記得你是幾月幾日去福隆的嗎？』

『我——』頌超皺眉。『我——不記得！』

『想想看！』佩吟命令的，忽然挑起眉梢：『福隆會有旅客投宿的記錄！那天，是你第一天有車子，對不對？你的車子是幾月幾號有的？七月初，因爲你來看我的那個早上，我們學校剛剛考過大考！』

『我想起來了！』頌超說：『是七月二號！』

『七月二號以後，你沒有再和維珍約會過嗎？』

『沒有！』

『我弄錯了！』維珍忽然尖叫起來：『醫生說是四月到五月之間！』

『妳更正得太晚了！』佩吟站起身來，看着維珍。『我們都唸過生理衞生，人人都知道，懷孕是九個月零十天。如果妳是七月裏懷的孕，妳應該在四月中旬生產，預產期不可能整整晚一個月！維珍，這孩子不是頌超的！妳心裏有數！誰是孩子的父親，妳一定知道！不要欺侮頌超老實，妳有問題，我們都可以幫妳解決。但是，這樣把問題栽贓似的栽給頌超，未免太過份了！妳心裏……』

『妳這個混蛋！』維珍忽然發狂般的尖叫起來，她撲過去，撒潑式的一把揪住佩吟的頭髮，開始又哭又叫又喊的大鬧大嚷：『妳害我中了計！妳這個假情假義的混蛋！妳這個巫婆！妳這個專門釣老頭子的狐狸精！怪不得我哥哥不要妳，妳是個魔鬼！是個醜八怪！是個……』

趙自耕撲了過去，一把拉住維珍的手，因爲她已經把佩吟的頭髮抓得快整把揪掉了，他大吼着：

『放手！妳這個瘋子！』

同時，頌超從背後抱住了維珍的身子，也大喊着：

『維珍！妳放開手，妳不要發神經病！我們幫妳解決問題！妳放手！放手！』

『我要掐死她，踢死她，咬死她！』維珍又踢又踹，又去咬頌超的手，完全撒起潑來。趙自耕用力扳開了維珍的手指，解救下佩吟，把佩吟一把拉到屋角去。佩吟被弄得披頭散髮，痛得眼淚都滾出來了。趙自耕也忘了去管維珍和頌超，只是拚命去撫摸佩吟的頭髮，一疊連聲的問：

『怎麼樣？她弄傷妳了嗎？』

佩吟用手指梳了梳頭髮，又彎腰摸了摸膝蓋，因爲，在混亂中，她被維珍狠狠踢了一脚，維珍穿着靴子，這一脚就相當重，她翻起裙子，膝上已又紅又腫。趙自耕急急的說：

『我去找點藥來，妳揉揉看，有沒有傷了筋骨！』

『算了算了！』佩吟拉住了他。『我沒有那麼嬌嫩！』抬起頭來，她望着維珍，現在，維珍已經被頌超按進了沙發裏，到底頌超身强體壯，她動彈不得，就躺在沙發裏尖聲怪叫：

『虞頌超！你這個沒種的混蛋！你壓住我幹什麼？難道你還想和我……』

『住口！』頌超大吼，所有的怒氣全來了：『妳嘴裏再不乾不淨，我會揍妳！』

『你揍！你揍！你有種就揍！』

頌超眞的舉起手來，但是，他一生也沒打過女人，這一掌就是揍不下去。維珍却在閃電之間，伸出手來，在他臉上狠狠抓了一把。她的指甲又尖又利，立刻，就在他臉上留下了四條血

痕。頌超怒吼了一聲，揮手就給了她一巴掌。然後，他跳起身子，躲得老遠。

維珍開始哭了起來，躺在沙發裏，她哭了個翻天覆地。頌超喘吁吁的用手帕擦着臉，血跡印在手帕上。趙自耕看着他的臉，跌脚說：

『完了，完了，給纖纖看到，怎麼解釋？』

像是在答覆趙自耕這句話似的，房門忽然被推開了，大家看過去，立刻都驚呆了；因爲，門口，婷婷然，嫣嫣然，穿着件白色的睡袍，睜着對黑濛濛的大眼睛，對裏面注視着的，正是纖纖！

一時間，全屋子裏都沒有了聲音，連那哭泣着的維珍，也坐起了身子，擦乾眼淚，呆望着門口。只因爲纖纖佇立在燈暈之中，光線斜斜的射在她身上，她又剛從床上爬起來，頭髮鬆鬆的披在肩上，她一定是聽到了聲音，急奔下樓的，所以，她連拖鞋都來不及穿。赤着脚，一件直統的白色睡袍罩着她，她站在那兒，渾身纖塵不染，竟像個夢幻中的人物，如眞如幻，如黑夜中突然出現的仙靈。她那奪人的美，她那奪人的清秀，她那奪人的飄逸和脫俗，竟使那潑辣的維珍都看呆了。

趙自耕頭一個醒悟到情況的嚴重，維珍在這兒，纖纖却來了。正好像佩吟面對慕蓮似的，歷史在重演！他走上前去，急促而命令的說：

『上樓去！纖纖！妳去睡覺！我們有事在談！妳不要來打擾我們！』

纖纖輕輕的推開父親的手，她似乎根本沒有感覺到父親的存在，她的眼光正定定望着頌超，

好像滿屋子裏只有一個頌超，別人都不存在一樣。她走了進來，逕直走向頌超，她嘆口氣，低聲的、做夢似的說：

『我就知道你在這兒，我睡得迷迷糊糊的，但是，我聽到了你的聲音，聽到有人在叫你的名字，我就知道你在這兒……啊呀！』她輕呼着，伸出手去，把頌超按在面頰上的手帕和手移開，她注視着他的臉：『你受傷了！你的臉在出血！噢，別動，當心細菌進去……你坐下來，』她不由分說的把他拉到那張躺椅上，按下他的身子。『你等着，我去拿藥膏！』她轉過身子，立即輕盈的跑出了房間，對於頌超如何會受傷，她彷彿還沒有時間去思索。

維珍坐正了身子，她又有了興趣了。

『原來，這就是纖纖！』她說。

頌超急了，他對維珍又拱手又點頭：

『維珍，求妳別對她說什麼，她又純潔又善良，求妳不要傷害她，妳有任何需要，我們都可以幫妳忙！』

維珍瞇起了眼睛，還來不及說什麼，纖纖已經飛奔着跑了進來。她拿着一管三馬軟膏，細心的，開始給頌超上藥，一面抹着藥，她一面輕言細語的問：

『怎麼弄的？是不是碰到了麒麟花？』

麒麟花的幹子上全是刺，在纖纖單純的頭腦裏，這種傷痕，當然是被刺刮傷的了。頌超還沒答話，趙自耕生怕這傻小子實話直說，立刻接口：

『原來那種帶刺的花叫麒麟花呀？他在花園裏撞上了那麼棵都是刺的玩意兒，就帶了傷進來了！』

『噢，』纖纖好心疼。『都是我不好，我把它搬到草地上去沾沾露水……』

『哈哈！』維珍忽然大笑了起來，笑得陰沉而不懷好意。『你們眞會演戲啊！纖纖，妳看仔細點，他那個傷痕像刺刮傷的嗎？』

纖纖抬起頭來，這時才發現維珍。她驚愕的問：

『妳是誰？』

『纖纖，』佩吟急忙插了進來，非常焦灼。『這位是林姐姐，是我的朋友。頌超的臉受傷了，我看，妳帶他到樓上去仔細擦點藥，恐怕還要上點消炎粉才行……』

『噢，眞的！』纖纖牽住頌超的手。『我們上樓去，我拿ＯＫ繃給你貼起來！』

維珍跳起身子，一下子攔在他們面前。

『不許走！』她叫着。

『維珍！』頌超的頭上冒出了冷汗。『妳做做好事吧！積點陰德吧！』

纖纖遲疑了，她看看維珍，又看看頌超，再轉頭看維珍，她滿眼的困惑。

『林姐姐，』她柔聲說：『妳要幹什麼？』

『告訴她我是誰！』維珍對頌超說：『今天既然大家都扯破了臉，我們誰也別過好日子！』她挺了挺背脊，直逼到纖纖臉上去。『讓我告訴妳我是誰吧！我是頌超的女朋友！我們很要好，要好

得上過了床……』

『維珍！』佩吟喊。

『維珍！』頌超喊。

『維珍！』自耕喊。

纖纖看看滿屋子的人，再掉頭去看維珍，她滿臉的迷惑與不解，滿眼睛都盛滿了天真和好奇。

『妳說，妳是頌超的女朋友？』她問。

『豈止是女朋友？』維珍大聲說：『他差一點做了我孩子的父親，給他硬賴賴掉了！』

纖纖是更糊塗了，她那簡單的頭腦實在繞不過彎來，她微蹙着眉，凝視維珍。然後，她抬頭看看頌超，輕聲的、溫柔的，她小心翼翼的問：

『她在說什麼？我聽不太懂！』

自耕很急，他往前跨了一步，正想給頌超解圍，佩吟却一把把他抓住了，佩吟對他搖搖頭，示意他不要插手。自耕不解的注視佩吟，却已經聽到頌超在沉著的、啞聲的、坦白的、直率的說了：

『讓我告訴妳，纖纖。』他正色說：『在我認識妳以前，我先認識了這位林維珍，我跟她一起玩過，跳過舞，游過泳。而且，我……做了一件不該做的事，我……』他很礙口，很結舌，很困難，尤其，在纖纖那對黑白分明的大眼睛下。『我帶她到福隆，在那兒過了一夜。現在，維珍來

找我，她說她懷了孕，要我承認那孩子是我的……纖纖，妳聽明白沒有？』

纖纖點了點頭。仍然直視着頌超。

『可是，』頌超繼續說：『那孩子並不是我的，所以，我不承認，妳韓老師也已經問明白了，於是，維珍很生氣，她抓傷了我，也踢傷了韓老師……妳，妳……懂了嗎？』

『哈哈！』維珍又怪笑了。『解釋得眞清楚！』

纖纖轉過頭來了，她一臉的嚴肅，眼光幽柔的閃着光，那小小的臉龐上，依舊一團正氣，一片天眞，和像天使般的溫柔，她直視着維珍，清清楚楚的問：

『頌超眞的是那孩子的父親嗎？』

『當……當……當然……』維珍迎視着纖纖的眼睛，從沒看過如此純潔的眼光，從沒看過如此正直的神情，從沒看過如此坦白的天眞，竟使她忽然瑟縮起來，忽然自慚形穢了。她垂下了頭去，居然自己也不相信的說了實話：『當然不是。』

『那麼，』纖纖把手溫柔的放在她手臂上，很認眞很認眞的問：『妳很愛頌超嗎？沒有他妳不能活嗎？妳簡直離不開他嗎？』

『見鬼！他算什麼東西？我會離不開他！』維珍衝口而出，漲紅了臉。『我根本看不上他，他這個楞頭楞腦的混蛋！』

『那麼，』纖纖如釋重負的嘆了口長氣。『妳不要跟我搶他，妳把他讓給我好不好？因爲我好愛好愛他，沒有他我是不能活的！』

維珍睜圓了眼睛，不能相信的看着纖纖，好像纖纖是個怪物似的。然後，她就深深的抽了一口氣，倒在沙發裏喊：

『天哪！世界上會有這種女孩！』

纖纖仍然直視着她，固執的追問着：

『好嗎？林姐姐？妳已經抓傷了他，妳已經出過氣了，妳就原諒了他吧！』

『妳呢？』維珍忍不住問：『妳也原諒他嗎？』

纖纖回頭看看頌超，她的臉上一片光明坦蕩。

『我根本沒有怪他呀！』她說。再轉頭看着維珍。『他先認識妳，後認識我，不管他跟妳多麼親熱，那是因爲妳很可愛的緣故，妳是這麼美又這麼迷人的。他離開妳，大概是因爲妳不夠愛他，妳剛剛說了，妳根本看不上他。他……他……他是要人用全心全意來愛的。我……就是用全心全意來愛他的！我沒怪他，更談不到「原諒」兩個字！』

『妳——』維珍簡直驚奇得連自己來這兒的目的是什麼都忘了。『妳不怕他以後變心，再愛上別人？』

纖纖搖搖頭，像一個虔誠的信徒，提起了她的『上帝』一般。

『他不會的！』她回頭看頌超，揚着睫毛問：『你會嗎？如果你會，那一定是因爲我不夠好！』

頌超滿眼眶都是淚水。他不能說話，因爲他的喉頭哽住了。他臉上的傷口還在流血，纖纖伸手輕觸他的下巴，帶着無限的憐惜，無限的心痛，無限的熱愛，她低聲說：

『很疼，是嗎？』她伸手拉住他的手。『我們上樓去吧，我幫你把傷口清理好！』她再望着維珍，誠心誠意的、感激的說：『謝謝妳，林姐姐，妳把他讓給我，我會感謝妳一輩子。妳是個好心的人！再見！林姐姐！』

她拉着頌超的手，走出了房間，帶上了房門。

一時間，房裏好安靜，纖纖所表演的這一幕，實在出乎每一個人的意料，過了好半天，自耕才嘆口氣說：

『說實話，她雖然是我的女兒，我還是不瞭解她！她總會帶給我許多驚奇！』

『你知道嗎？』佩吟深思的說：『我們是一些平凡的人，而纖纖，她實在是個天使！』

『否則，』維珍接口：『她就是個傻瓜！再否則，她就是世界上最最聰明的女人！』

佩吟想着維珍的話，她對維珍深深點頭。

『妳有理！』她說。

室內靜了片刻，每個人都若有所思，終於，維珍長嘆了一聲，她無精打采的，悵然若失的站起身子：

『我也該走了。鬧過了，吵過了，戲也看過了！很無聊，是不是？我為自己悲哀。』

佩吟握住了她的手。

『等一等。』她說。

『還等什麼？各種沒趣都已經討到了！』

『妳還有問題沒解決，』佩吟盯着她：『那孩子的父親，是××航空公司的空服員，名叫程傑瑞，對吧？』

維珍驚跳了。自耕也驚跳了。

『妳怎麼知道？』維珍問。

『第六感。』佩吟笑笑。『事實上，妳跟我提過那個空服員。怎麼？他爲什麼不要這孩子？』

『他怎麼會不要？』維珍瞪大了眼睛。『他要得要命，但是……』

『他失業了！琳達把他解聘了，妳不能嫁一個無業游民，妳又捨不得拿掉這孩子。維珍，妳是認眞在愛程傑瑞吧？』

『某一方面是認眞的，只是，他太沒出息！』

『人生的事很難講，』佩吟掉頭去看趙自耕。『我看，你該見見那個年輕人，你不是有家傳播公司嗎？我想，他是第一流的外交人員！你如果要找負責人的話，我幫你推荐一個。』

趙自耕用驚佩的眼光望着佩吟。

『我看——我應該接受妳的推荐。』

維珍不相信的看着他們。

『你們——眞的要他負責一家傳播公司？』

『明天上午，叫他到我的辦公廳來看我！』趙自耕肯定的說。『不過，警告他，不許再鬧桃色新聞！』

維珍的眼睛裏，忽然濛上了淚光，她咬咬嘴唇，想笑，結果，却『哇』的一聲哭了出來。伏在佩吟的肩上，她哭得抽抽噎噎的，一面哭，一面斷斷續續的說：

『我……好傻，我……像個傻瓜，是不是？』

『我們每個人，有時都會像個傻瓜。』佩吟說，拍撫着她的背脊。『天都快亮了，妳要爲孩子保重自己，我叫老劉開車送妳回去，嗯？』

維珍點了點頭。

十分鐘後，維珍走了，頌超和纖纖在樓上，書房中又只剩下了佩吟和自耕兩個人。

他們並肩站在窗前，經過這樣轟轟烈烈的一夜，天色已經濛濛亮了，黎明前的曙光，正在雲層後面放射，把所有的雲彩都染成了發亮的霞光。

自耕緊緊的摟着佩吟，他說：

『妳知不知道，妳有一項很大的缺點。』

『是什麼？』

『妳太聰明，而且——有點狡獪。』他想着她如何『誘』出維珍懷孕的漏洞。『妳這種女人，會讓男人在妳面前顯得渺小而無能。我眞不知道，我這個律師，是不是應該讓給妳來做？』

她笑了。把頭偎在他肩上。

『這缺點很嚴重嗎？』她問。

『很嚴重。』他正色說：『可是，當你眞正愛一個人的時候，你是應該把她的缺點一起愛進去

的，所以——』他吻她的耳垂。輕嘆着：『我愛妳的缺點！』

她更緊的靠着他，陽光終於透出了雲層，照射在窗台上的一排金盞花上。趙自耕微微的吃了一驚，他說：

『是誰把窗台上的金魚草搬走了？而放上這麼多盆金盞花？我不喜歡！』

『是我。』佩吟說。『金魚草和金盞花放在一起很不諧調，所以我全換上金盞花，記得嗎？我們第一次發生感情，就由於一盆金盞花，纖纖和頌超也是的！』

『妳知道金盞花代表的意思嗎？』自耕不安的問。

『我知道，它代表離別。』

『妳不忌諱？』

『放上金魚草，就不忌諱了，是嗎？』

『那成了一句話：離別了，傲慢！』

佩吟瞅着他，含笑點頭。

『現在是好幾句話！』

『什麼話？』

『離別了，離別。離別了，離別。永遠離別了，離別。』她說着，笑得更甜了。『你該懂得負負得正的原理，這句話的眞正意思是：和離別告別了！換言之，是：永不離別！』

他又驚又喜又佩又讚的瞪着她。吸了口氣。

『妳知道嗎？妳又多了一項缺點！妳太敏捷！』

『我知道。』她笑着。『你只好連我的缺點一起愛進去！』

陽光更燦爛了，把那一排金盞花，照耀成了一排閃亮的金黃。每一片黃色的花瓣，都在太陽光下綻開着，閃耀着，盛放着。迎接着那黎明時的萬丈光華。

——全書完——

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廿七日深夜初稿完稿

一九七九年一月十七日初度修正

一九七九年二月十六日二度修正

皇冠
CROWN
<註册商標第173155號>

皇冠叢書第六三六種
《瓊瑤全集32》

金盞花

作　者—瓊瑤
發行人—平雲
出版發行—皇冠出版社(香港)有限公司
香港灣仔駱克道九三—一〇七號
利臨大厦六樓六〇一室
電話◉五二一九一七七八
傳眞◉五二二七〇九〇四
總經理—麥成輝
責任編輯—方麗婉
美術編輯—吳慧雯・林偉達
校　對—曾美珠・謝慧珍・江河・愛岑
印刷所—亨泰印刷有限公司
香港柴灣利衆街二七號
德景工業大厦十字樓
有著作權・翻印必究
如有破損或裝訂錯誤，請寄回本社更換
香港初版三刷—一九九四年八月

©1994 CROWN PUBLISHING
COMPANY, LTD. (H.K.)
PRINTED IN HONG KONG
國際書碼◉ISBN 962-451-081-4

金盞花

瓊瑤全集 32

因爲金盞花，
纖纖找到了屬於自己單純的快樂；
因爲金盞花
佩吟與自耕由熱戀而走入婚禮。
金盞花本代表離別，
但對他們而言，
却是永不離別的最佳信物。

ISBN 962-451-081-4

4 718002 002965

定價港幣四十二元